

神的帳幕在人間(上冊)

目錄：

- 01 前言
- 02 第一章 “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
- 03 第二章 “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
- 04 第三章 會幕的啟示
- 05 第四章 約櫃——神與人相遇的地方
- 06 第五章 陳設餅的桌子——基督是生命糧
- 07 第六章 金燈臺——基督是生命的光
- 08 第七章 帳幕——神要與人同住
- 09 第八章 銅祭壇——基督是我們的拯救
- 10 第九章 院子——在基督裏
- 11 第十章 金香壇——基督是我們事奉的依據
- 12 第十一章 洗濯盆——在基督裏不住地潔淨
- 13 第十二章 會幕的建造——神榮耀的彰顯
- 14 第十三章 “給我供祭司的職份”
- 15 第十四章 承接聖職

(下冊編錄在「利未記」)

前言

人的失落一下子就完成了，神的恢復卻煞費周章，要耗費長久的時間、許多的忍耐和精密的安排。聖經記錄了神挽回人的全過程——他根據自己的工作法則，從應許到預備，從預備到完成；其間雖可以分為不同的階段，但自始至終都是一氣呵成的，彼此之間存在著緊密如形影相連的關係——舊約的律法反映了新約的實體，新約的史實又印證了舊約律法的精意。

亞伯蘭的被召是神所應許之恢復計劃的開始，而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歷史又是神在預備工作中更清楚地啟示他計劃的內容；雖然那些啟示是以預表的形式出現，但所預表的事物都是依據“天上事的形狀和影像”（參來8:5），所以當神吩咐摩西為他建造會幕的時候很嚴肅地一再告誡他說：“要謹慎做這些物件，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出25:9,40;26:30；……）。把天上之事的形狀和影像表明出來，一定不允許有偏差，因為那是神心意和工作的內容；必須絕對準確地表明出來，這樣人對神的計劃的

領會才不會錯誤，纔能夠在神的計劃中心存盼望，也得著安慰。

神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一面是叫他們承受應許，一面也是讓他們事奉他（出3:12;8:1;9:1；……）；這就給我們看見，神拯救人的目的之一是叫人事奉他。事奉不單是在一些事務上服事神，更重要的是在心思裏承認神為我們的主，我們是他的僕人；要接受並順服他的權柄和安排，做成他所喜悅的事。伊甸園裏的失落正是因著人拒絕神作他的主，否定了神的權柄，做了神所不喜悅的事；而神則要藉著救恩把人帶回事奉的地位。

失落的人要在神面前恢復事奉，有許多問題必須先解決，否則他的事奉必受阻擋。罪的問題不解決，罪人的問題不解決，人雖然可以開展許多的宗教活動，但這些活動在神的眼中不蒙悅納，甚至連那些進行宗教活動的人也根本不能進到神面前來；這是在神面前的難處，這些難處不解決，事奉就沒有根據，就不可能進行。神既定意把人帶到他面前來事奉他，就要為罪人開通進到他面前的道路；不單開通了道路，神也為人預備了事奉的條件，更藉著人的服事來完成他永遠的計劃，使神在人間恢復應有的榮耀和權柄。

以色列人的被召是神計劃中的重要一環；神曾定意要藉著以色列人來完成他的計劃：“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19:5-6）。在神的安排中，以色列若揀選神，順服他的權柄，他就要使用他們作祭司的國度，即讓整個以色列民族站在神與萬民之間作橋樑，把萬民引到神面前去蒙悅納，也把神的榮耀、權柄和豐富輸送到萬民中間去，叫神在人間得回準確的地位；這就是主教導門徒禱告時所說“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願你的國降臨，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太6:9-10）的實意。可惜，以色列人的愚昧使他們沒有跟上神的安排，以致於在神的工作計劃中被暫時棄絕，被擺在了後一階段裏；以色列人的結局雖然令神和人都失望，但神向他們所啟示的法則仍然是他恢復計劃中的依據。

會幕是神向以色列人啟示的中心，會幕的建造和會幕中的服事不單是當日以色列人在神面前必須有的經歷，也向現今教會啟示了神做工的法則：“弟兄們，我不願意你們不曉得，我們的祖宗從前都在雲下，都從海中經過，都在雲裏、海裏受浸歸了摩西，並且都吃了一樣的靈食，也都喝了一樣的靈水，所喝的是出於隨著他們的靈磐石，那磐石就是基督；但他們中間多半是神不喜歡的人，所以在曠野倒斃。這些事都是我們的鑒戒，……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林前10:1-11）。這段經文中兩次提到了“鑒戒”一詞，這個詞的原意不僅有鑒戒的含義，也有“表徵”或是“模式”的意思；用屬靈的術語來說就是“表記”或“預表”；這使今天的教會清楚看見，以色列人當日的經歷就是我們現今的鑒戒——他們在神面前蒙悅納的，我們必須要效法；他們在神眼中被看為可憎的，我們就要堅決拒絕。

在以色列人進迦南的路上，“靈磐石”不住地隨著他們；“這磐石就是基督”，先是隱藏在雲柱和火柱裏，後來藉著會幕顯出來。基督是當日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的引導者、管理者、保護者和供應者，同樣是現今教會活出神心意、進入神應許的引導者、管理者、保護者和供應者；雖然時代不同，神做工的對象和內容也相異，但神的法則並無絲毫改變——從前神在以色列人中間建造的是會幕，現今神在人中間建造的是教會；從前神在以色列人中間所安排的是會幕中的服事，現今神在教會中所安

排的是彰顯基督身體的見證。在不同的工作內容裏，神工作的法則和目標並無絲毫改變，正如他自己沒有絲毫改變一樣。

以色列人跟不上神的計劃，就被神暫時擱置；他們的歷史正可作為我們的鑒戒；我們從他們的經歷中可以看出神賜給我們的道路和神所喜悅的途徑，這是我們讀舊約歷史時千萬不可忽略的。

服事神必須在正確的地位上進行；不在正確的地位上服事，就勢必把事奉貶低為工作，失去了服事的實質。神當日給以色列人服事的地位是會幕，那裡不單有祭壇除去人進到神面前的阻隔，也有各樣照著天上形狀和影像造出來的物件；這些都表明瞭基督的所是和所做。所以，服事的地位乃是以基督的所是和所做為依據的；離開了基督的所是和所做，就失去了事奉的地位。在當日的以色列人中，不在會幕裏的一切活動和工作都不是事奉；在今天的基督教中，有些團體容讓不信的人介入教會工作，這就站在了不正確的地位上；有許多所謂的基督教工作，對建立基督身體沒有起到直接的效用，這也不是站在正確的地位上。

近代人重視工作過於重視事奉的地位，這已經形成了風氣，不追隨這樣的潮流就算是不識時務；可是我們若留意查攷整本聖經的歷史和人物，就會發現亞伯拉罕離開吾珥，以撒從南地歸回，雅各定意轉回迦南，以色列不能停留在埃及，獻祭必須在會幕，直到新約時期的“在基督裏”，都不住地提醒我們：一定要站在正確的地位上事奉神；只有在正確的地位上，纔可能有正確的服事。

不單事奉的地位要正確，事奉的內容也必須要正確；沒有正確的內容，即便在正確的地位上所做出來的，仍然不是事奉。在會幕獻上有殘疾的祭牲，那不單算不得事奉，而且還得罪主；亞倫的兩個兒子獻上凡火而被擊殺就是一個很好的明證：“亞倫的兒子拿答、亞比戶各拿自己的香爐，盛上火，加上香，在耶和華面前獻上凡火，是耶和華沒有吩咐他們的；就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把他們燒滅，他們就死在耶和華面前”（利10:1-2）。“在耶和華面前”這個地位絕對是正確的，但獻上凡火這個內容就不正確了；烏撒扶約櫃的手在人的心意上是正確了，但在神的心意中就不是正確的內容；哥林多教會在擘餅記念主的事上招來懲治，也是因為他們僅僅在地位上正確，所做的內容卻不正確。因此，事奉的地位要正確，事奉的內容也要正確。

事奉的內容必鬚根據神的定規，做在神的心意中。近代人的學識總體上是比過去的人豐富一些，這本是一件好事，可是人的愚昧要高抬自己，覺得人的見解有可取之處，可以替神出主意，甚至以人的見解代替神的真理；結果，工作是搞起來了，運動也搞起來了，但那些工作和運動的內容卻不合神的心意。不要以為聖經是近兩千年以前的東西，用來指導今天的生活太不相稱；時間和環境可以推移，但神的心意和神做工的法則不會因此而改變，因為“在他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雅1:17）。所以，我們必須在神的心意裏事奉；明白了神的心意，知道了神要做什麼工，也知道了神要怎樣做成他的工，然後再安排事奉的內容——這樣的事奉纔是有根據的，是神能說“阿們”的。

事奉的地位要正確，事奉的內容也要正確，但這兩樣都正確了還是不夠，事奉的目標也必須正確；事奉的目標是什麼呢？簡單地說，事奉的目標就是要成就神永遠的計劃，配合神永遠計劃中的安排。會幕的建造和會幕裏的服事都是把天上的事物顯明出來，這天上影像的實體就是父懷裏的獨生子基督耶穌；基督和他所做的乃是神永遠計劃得以完成的關鍵——救恩是因著基督而做成的，國度也是因著基督而建立的，新天新地更是因著基督而顯出的，新耶路撒冷城裏的殿就是“神自己和羔羊”；從會

幕直到聖城中的殿，這就是神永遠計劃完成的歷程，事奉神之人必須行在這個歷程內，也必須配合這個計劃的完成。事奉不是個人向神所做的孤立的事，而是神永遠計劃這一條線上的一個點；點與點要緊密地連接，這樣纔能完成那一條線。完成神永遠的計劃是事奉的目標；個人的服事必須溶合在神永遠的計劃裏。

事奉的目標在於滿足神；神得了滿足，人纔能在神的滿足裏得享滿足——先是神，然後纔是人；事奉不是為了滿足人，但事奉的結果也會叫人享用滿足。即便如此，事奉的目標不能有絲毫改變，事奉的安排不可根據人的需要，而要為著滿足神的需要；一切按著人的需要來設計的事奉，在神的眼中都不是完美的，都虧缺了事奉的實意。事奉也不是單單著眼於目前的需要，而是著眼于神全盤的計劃。

會幕和會幕裏的服事包括了許多東西：會幕本身、在會幕裏事奉的祭司、祭壇上的祭物，以及耶和華的節期；這諸多內容從不同的角度指出了基督的所是和所做，這些啟示把我們帶進神的心意中。在歷史的進程中，會幕和會幕的事奉已經成為過去，它們的歷史使命已經完成；但是，“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和“摩西這樣行都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這個原則，到如今仍然深深吸引著全心跟隨主的人，照亮著愛慕主顯現之人所走的路程。

在舊約時期，神計劃的中心工作是藉著會幕（聖殿）顯明出來，在現今的世代（從主昇天到再來的這段日子）裏，神計劃的重點是建造教會——基督的身體。外面的形像雖不同，裡面的原則卻一樣，並且這兩大重點都是依據神永遠的計劃而發生的，也照著神的安排從一個階段發展到另一個階段，並繼續朝著神心意的方向發展著。我們現今閱讀神做工的歷史，絕不僅僅是為著瞭解神從前做過的一些事，而是要從中看見神的計劃和道路，使我們在神面前奔跑在正確的路上。我們若存著這樣的心意在他面前等候，就必定蒙憐憫，可以在他的喜悅中走完我們當走的路途，成就他在宇宙中定規的大事；這是神要藉著我們去完成的計劃，叫全宇宙都沐浴在神榮耀的豐滿裏。

“你這女子中極美麗的，你若不知道，只管跟隨羊群的腳蹤去”（歌 1:8）。—— 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一章 “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

出埃及記19:1-6;25:8,22；啟示錄21:1-6

會幕的建造不單是神在以色列人中間所做的一件大事，也是神頭一次把他永遠的計劃向人作了比較完整的啟示；所以當我們讀到關乎會幕的一切記載時，都該求神把“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我（你）們，使我（你）們真知道他”（弗1:17）。

以色列人起先在曠野建造會幕，後來在迦南地建造聖殿，雖然其間相隔約480年（參王上6:1），但會幕和聖殿在神的百姓中是一而二、二而一的；在神的計劃中也是如此。會幕是聖殿的前身，聖殿是會幕的延續；在屬靈的原則和效用上是全然一致的，都是神吩咐以色列人為他建造的。神為什麼要吩咐以色列人為他建造會幕呢？這是一個很重大又很嚴肅的問題，我們必須尋求明白，也要很有把握地知道；因為會幕不單解決了以色列人當時在神面前的難處，也是神藉以啟示他計劃的方法，使我們透

過會幕得以看見神在現今世代所要做的事，就是藉著基督和他所做的來成就神從亙古既定的心意。

神的心意是要與人同住

神在造人的時候不單把他的形像和樣式給了人，還定意把他的生命給人；人得了神的生命，神就與人調和在一起——神進到人的裡面，人也進到神的裡面——這是神在過去的永遠裏所定規下的心意，也是神在將來的永遠裏所要顯明的果效。

人的悖逆使神與人無法調和，但神沒有放棄他起初造人時的心願；他在挽回人的工作上著重地顯明瞭他的心願，主耶穌在約翰福音14:16-17告訴門徒：“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就是真理的聖靈，……因他常與你們同在（原意是同住），也要（住）在你們裡面。”在約翰福音17:21-26處，主耶穌為屬他的人禱告說：“使他們都合而為一，正如你父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我在他們裡面，你在我裡面，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使你所愛我的愛在他們裡面，我也在他們裡面。”主的禱告清楚地說明瞭神所定的工作計劃之目的——與人同住。

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曾大聲宣告說：“成了！”這是救贖方法成就的宣告；啟示錄16:17記錄了天上神殿中的寶座上有大聲音說：“成了！”這個“成了”宣告了神對地的審判和懲治結束了。這兩次“成了”的宣告在神的計劃中相當重要：前者打通了人到神面前去的路，後者除去了地對神的敵擋；但這兩個“成了”還不夠滿足神的心，直到啟示錄第21章，我們真的看到神很滿意的宣告：“都成了！”不單是“成了”，而且是“都成了”；“都成了”就是全部做好了，沒有剩下一樣未完成的。神究竟做好了什麼工作，使他那麼滿足地說“都成了”呢？從啟示錄21:3-6可以看到：“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他要與人同住；’……他又對我說：‘都成了。’”神說“都成了”，就是他終於做工到一個地步，使他能夠與人同住了，他也能把自己的帳幕搭建在人間了。

從永遠到永遠，神的心意就是要在人間支搭帳幕，與他所造的人同住！真不知道我們這些遠離神的人究竟有什麼好，叫神不辭勞苦地、萬般忍耐地等待，要把這些悖逆的人重新挽回，進入他的眷顧！

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

神要恢復與人同住。在這一計劃中，他揀選了亞伯拉罕的後裔（即以色列民族）來進行他初步的工作——先準確地調整他們與神的關係；為此，他把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帶到曠野，讓他們多次嘗到他恩典的眷顧和供應，並向他們宣告自己在他們中間要做的工：“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們都看見了，且看見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帶來歸我；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19:4-6）。神的話明確地指出了他在以色列人身上所要做的工，及其目的。

“因為全地都是我的”（出第19章）

人活在地上，神要在地上與人同住就要到地上來；這本來並不存在難處，因為地乃是神所創造的，也是神以他的權柄來管理的。但是，悖逆的人背棄了神，卻揀選了撒但，人墮落了，地也被撒但強佔了；因此，神在地上受了阻擋，不能住在人中間。神的計劃是要改變這一情形，在地上恢復他的權柄，使地重新在他的管理之下；這樣，他纔可以在人中間成全他的心願，與人同住。

為此，他揀選了以色列人，向他們宣告說：“因為全地都是我的；”雖然全地在現今被撒但暫時

佔奪了，但這地原是屬神的，神現在要把地收回來。地上的人對神的態度決定了地的所有權——地上的人若歸向神，撒但的佔奪就要告終；地上的人不認識神，撒但就有理由繼續佔奪。神收回地的工作就是把人從撒但的權勢下吸引回來；所以，神一面宣告他對地的所有權，一面又藉著恩典吸引以色列人歸向他，使神在地上得著對付撒但的據點，收回被佔奪的地。

“作祭司的國度”（出19:6）

神讓以色列人享用恩典，但是享用恩典不是神最終的目的，而是他工作的方法，要把人吸引到神的面前來，接受神的權柄，使神的權柄重新通行在地上。人對神的拒絕是根深蒂固的，所以神的工作計劃不是一蹴而就的，他須要按計劃一步一步地，一個階段接著一個階段地進行，直到整個計劃全部完成。

神揀選以色列人，把他們放在一個很特別的地位上——叫他們作“祭司的國度”；什麼是“祭司的國度”呢？就是以色列民族（或說全以色列國）全體在地上作神的祭司。祭司是事奉神的人，是站在神與人中間進行事奉的人——神願意把恩典、榮耀、豐富賞賜給人，人也實在需要從神的手中接受這些，好進入真正的安息和滿足；但是人的罪把他與神之間的通道堵塞了，叫神的所有不能輸送到人這邊來，人也沒有條件去得著神所願意賜下的。在這種情形下，神在以色列人中設立了祭司，讓他們站在神與人中間，起到橋樑的作用，把神與人連接起來，叫人可以帶著難處和缺欠到神面前去得憐恤，也叫神可以進到人的中間施行憐憫，叫人的重擔得以脫落——這就是祭司的工作。

地上的萬民是遠離神，不認識神的，甚至是敵對神的；神揀選了以色列人，在恩典中造就他們，叫他們成為聖潔的國民，好成為萬民與神之間的一座橋樑，使萬民都因著他們而認識並歸向神，讓神可以把全地收回來。神在當時這樣宣告了，到了國度的日子也要這樣實行（參亞8:22-23）；以色列人實在是神設立在地上的祭司國度，要帶領萬民歸向神、享用神。

以色列人的難處

“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出19:5）——這是以色列人實際成為祭司國度的條件；神誠然選召他們作祭司的國度，但他們最終能否實際地活出祭司的國度，就取決於他們怎樣活在神的面前了。以色列人不認識自己，竟一再貿然地對神說：“凡耶和華所說的我們都要遵行”（出19:8）；“耶和華所吩咐的我們都必遵行”（出24:3）。人在神面前的自信及自誇實在是愚昧無知到了極處，一點也不明白自己的所是和所有；及至神在威嚴中降臨西乃山時，他們才醒悟過來，恐懼戰兢地向摩西懇求說：“求你和我們說話，我們必聽；不要神和我們說話，恐怕我們死亡”（出20:19）——人在神面前的真正難處出現了。

亞當的墮落使得他和他的後裔都不得見神的面，也都落在神的定罪之下；以色列人也是亞當的後代，雖然神的恩召讓他們作祭司的國度，但他們的地位（亞當的後代）和實況（罪人）都使他們不能站立在神的面前，不能見神就無法聽見神的話，沒有神的話就沒有遵行的依據。以色列人在神面前的難處顯明瞭：他們不能見神，也沒有條件聽神的話，如同所有亞當的子孫一樣；他們絕不能因為蒙了恩召就成為例外，神也不能違反自己的性情來做成這個例外。以色列人在神面前實在是有了難處，這是他們自己承擔不了也解決了的。

“又當為我造聖所”（出25:8）

神需要與人同住，人卻沒有條件見神的面，這對神、對人都成為一個難處；這個難處不解決，神的心意就沒有出路，人的愛慕也沒有出路。針對這個難處，神向人說話了：“又當為我造聖所，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出25:8）；神要藉著聖所住在人的中間，聖所成為神住在人中間的憑藉。為什麼有了聖所神就可以住在人中間，沒有聖所人就不能接受神的同住呢？我們在這裡要十分留意：從外面看，聖所只是一座建築物；但是從神的定意和計劃來看，聖所表明瞭神所要做的一件大事——他要解決人不能與神交通的難處。

神要做的大事就是藉著他懷裏的獨生子主耶穌基督為人開闢通往神施恩寶座的路，所以聖所指的是基督和他所做的事；聖所裡面有各樣物件，也有祭司在聖所內供職：“他們供奉的事本是天上事的形狀和影像”（來8:5）；“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來9:11）；“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乃用自己的血”（來9:12）；“聖靈用此指明，頭一層帳幕仍存的時候，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那頭一層帳幕作現今的一個表樣”（來9:8）。聖所是一個表樣，顯明瞭基督的所是和所做；神憑著聖所住在以色列人中間的事實，表明瞭神要藉著基督住在人的中間。神在地上得著聖所，就是神在地上得著了基督和他所做的；所以聖所成為神得以住在人中間的憑藉。

基督是那更大、更完備的帳幕，基督是更美的祭司，基督又是更美的祭物；基督和他所做的把人在神面前的難處完全除去了。神以建造聖所的事來表明基督和他所做的，所以神吩咐摩西和以色列人為他造聖所，使他可以藉著聖所（就是基督和他所做的）住在人的中間。

會幕——聖殿——教會——新耶路撒冷

藉著以色列人在地上建造會幕，神就可以越過人的不潔與不義而住在人中間，會幕本身就是溝通神與人正常關係的橋樑。會幕裏有祭司，有獻祭的事，也有祭牲的血常在神的面前；藉此，神對罪人的震怒就停止，人在神面前的虧欠也就成為過去，神可以住在人的中間，神和人之間不再有阻擋，而是有了交通。

會幕誠然打開了神與人的交通，但是會幕中的交通是有限制的；若沒有血，沒有祭物，或不按著條例來處理，人不單不能與神有交通，還會招致死亡。亞倫的兩個兒子因獻上凡火而致死亡就是一個明顯的例子（參利10:1-2），大祭司進入至聖所若不使外袍衣腳上的鈴鐺發出響聲也要死亡（參出28:35）；所以，藉會幕所建立起來的交通還不能使神的心意滿足，因為這交通還是受到限制，神與人同住的事還是受限制。可見，會幕的作用除了臨時性地解決人與神之間的難處以外，更重要的是神要透過會幕向人說明：他要工作，要為人預備一個能徹底地、完滿地解決人在神面前之難處的方法，好使他能毫無阻攔地、自由釋放地與人同住。

在舊約的日子，從會幕到聖殿這段歷史是神在人中間工作的顯明。無論會幕或聖殿的外形和內容如何華美，它們在歷史上曾經如何顯出神的榮耀，但它們都不是神的最終目的，也不能叫神滿足；它們只是神計劃的一個表明，要人們知道神要照著它們所表明的法則和內容繼續做工，直到神的心意滿足。舊約的日子過去了，會幕與聖殿的歷史使命也完成了，但神藉著它們所表明的心意和計劃並沒有過去，他正藉著會幕所表明的基督和他的教會，繼續完成著神的心意。

在舊約裏，聖殿是會幕工程的延續；在神的計劃裏，新約是舊約之精意的顯出。因此，神在聖殿的歷史使命完成以後，就把心思放在教會的建造上，使教會代替以色列人（聖殿）來完成神的計劃：

“耶穌回答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但耶穌這話是以他的身體為殿”（約2:19-21）；主耶穌基督的身體就是教會。會幕與聖殿都是物質的，固然是神的居所，但神在其中並沒有得著安息，因為“神是靈”，他並不住人手所造的殿（參代上17:3-6；徒17:24）；舊約的殿表明瞭神要在新約裏藉著主耶穌建造屬靈的殿，就是教會，好讓神能真正地在人中間得著安息的居所：“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各房靠他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你們也靠他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弗2:20-22）。在基督耶穌的救恩中，聖靈進到每一個得救的人裡面，也永久居住在他們裡面，叫神的兒女都有神的性質，成為屬靈（參羅8:9）；神把這些屬靈的人聯結到基督耶穌裏，神就在地上得著了屬靈的殿，他也住在這殿裏享用安息。

教會是神得享安息的地方，也是神榮耀的豐富所充滿的；但教會還不是神最後的和最高的目的，神最終的目的乃是在新天新地裏的新耶路撒冷城。在聖城顯出來的時候，神的榮耀和豐富，神的權柄和能力，神本性裏所有的一切，纔能毫無保留地顯露出來；那時纔是神完全住在人中間的日子。雖然教會不是神最高的目的，新耶路撒冷纔是神最高的目的，但是教會的建造若未完成，新耶路撒冷就不會出現；教會必須先完成建造，然後國度才會來臨，新天新地才會出現。所以，教會的建造是神永遠計劃得以完成的關鍵；我們必須看準這一點，因為神現今是把他的心思完全放在建造教會這一工程上。

從會幕到聖殿，從聖殿到教會，從教會到新耶路撒冷，都是神計劃中一系列連續的發展階段；在曠野裏，神使用人建造會幕，現今神的兒子親自建造了他的教會，要讓人（教會）與神聯為一體，叫神的心意得著滿足。因此，我們在看建造會幕的過程時，不可單單將其視為一個歷史事件，也要把它看作神心意的流出，因而也注意到神在今天所建造的；因為到如今，神要與人同住的心意並沒有絲毫變更。

注：關於教會在神心意中的地位，請參看拙著《建立基督的身體》一書。——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二章 “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出25:9）

出埃及記25:1-9,40;26:30;27:8;35:20-29;36:2-7

會幕是神永遠計劃的啟示，又是基督和他工作的預表，所以會幕就不是一座隨隨便便、馬馬虎虎蓋搭起來的建築物；會幕的樣式和建造材料都不是按著人的意見和愛好，而是以神親自的指示為依據，照著神的原則來建造的。非如此就不能把神所要啟示的事正確地表明出來，也不能滿足神的心意。

“當為我送禮物來”（出25:2）

建造會幕需要各種各樣的材料，這些材料都是以色列人獻給神的；神也藉著摩西吩咐以色列人：“當為我送禮物來，凡甘心樂意的，你們就可以收下歸我；所要收的禮物就是……”（出25:2-3）。在建造會幕以前，神先把以色列人帶進奉獻的地位上；只有當人懂得站在奉獻的地位上，神才開始彰顯

他的榮耀，啟示他自己。在神的工作裏，人所能做的和人所該做的就是奉獻；我們藉著奉獻向神表明自己的態度——我們既是神用他懷裏的獨生子買贖回來的，就是屬神的人，神在我們身上擁有權柄，他可以隨意調度我們，我們也只有絕對順服他的管理；這就是奉獻的實意。神得著了奉獻的人，就有了做工的對象，神的工作在地上也就有了出路，這是神工作的法則。

神是配

神宣告了他要得到一些禮物，以色列人聽見了，他們可以答應神的要求，也可以不答應；答應或不答應是基於他們對神的認識。人對神常常是愚昧的，亞當墮落的罪性使人只注意自己，不注意神，神的恩典卻把人帶回神面前，脫離亞當帶來的罪和死，並進入神兒子的榮耀裏；這一個轉變足以叫人從自己裡面出來，完全地歸向神。以色列人出埃及正是這個事實的表明和經歷——神的恩典和他所做的把我們的屬靈地位完全改變了，叫我們不再作罪（埃及）的奴僕，轉而享用神的豐富；這個改變叫我們不能不承認，神完全配得著我們自己和我們所有的一切。

神本來就是配，只是人不認識他，不肯承認他配；肯承認他配的人必定是認識恩典又享用恩典的人。神的工作並不是要人給他增加一些什麼，因為萬有全是神的，他不缺少什麼物質的東西，他只需要被造的人真正地認識他；“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這就是神在人中間所等候要得著的。我們看啟示錄第4-5章中天上的兩次大敬拜，因著神的創造，二十四位長老稱頌神說：“我們的主，我們的神，你是配……。”因著主耶穌完成了神救贖的旨意，天上千千萬萬的天使就敬拜說：“曾被殺的羔羊是配……。”二十四位長老和四活物向羔羊俯伏說：“你配……配……。”啊！真實認識神的，都承認“神是配”，神也喜歡看見一切被造的都承認他是配。

神吩咐以色列人為他送禮物，目的就是要試驗以色列人，看他們是否承認他是他們的神，是否配得他們獻上一切；以色列人若承認神是配，他們就獻上神所要的——這個獻上是根據他們在心裏承認神是他們的神，並且承認他是配得這一切的。基於這個心意所做的，就是奉獻；人在神面前獻上，神就開始做工。

“凡甘心樂意的”（出25:2）

承認神是配是一件事，向神甘心樂意獻上則是另外一件事；本來這兩件事是二而一的，是能夠和諧地聯結在一起的，但它在墮落的人身上卻成了矛盾的事。人即便知道神是配，卻不一定甘心樂意地獻上；因為在那些以自己為中心的人看來，向神獻上就意味著自己有所減少，就是吃虧，有吃虧的感覺就不可能甘心樂意地獻上。

在建造會幕的事上，神所要得著的不是那座物質的建築，而是透過這座建築使人的心完全歸向他；因此神說：“凡甘心樂意的，你們就可以收下歸我”（出25:2），意思就是：神並不短缺物質的東西，他只是藉此叫人脫離物質的轄制；所以神只收納那些甘心情願之人的獻上，他只記念這樣的人，也以他們的奉獻為供應、為享用。至於那些勉強拿來的，就不要收下；因為即使收下了神也不會記念，不會使用。有許多人看見別人獻上，自己若不獻上就難為情；所以雖然不甘心，為著面子的緣故勉強地獻上一點，既可應付人，又可賄賂自己的良心。這樣在神面前獻上的人，不管他們獻了多少，做了多少，神都不記念；因為神所要得著的是人，不是人所擁有的。

哥林多後書提到馬其頓人的奉獻被神記念，那是因為他們“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獻給主”（林後

8:5) ——這做得對極了；人若把自己完全歸於神，則無論他所擁有的增加或減少，都不能轄制他了。神要得著人來對付那空中的掌權者，好完成他永遠的計劃；人若不甘心，神就沒有真正地得著人，撒但也會更張狂的嗤笑神。主耶穌在地上作人的時候給我們看見了一個甘心樂意的完美榜樣：他被人棄絕卻讚美神，他被釘在十字架上仍安息在神的計劃中。神得著這樣一個人，撒但的頭就被打傷了，從地到天的路也就打通了，天就能顯在地上了。須知，神看重人裡面的甘心樂意，過於外面所做的一切。

神並不用他的權威脅迫人來滿足他，而是用恩典的作為吸引人甘心樂意地歸向他。出埃及的整個歷史過程都是恩典，而非以色列人尋求神的結果，更非以色列人配得的；當他們心裏甦醒的時候，他們都被恩典的感覺所圍繞，尤其在拜金牛犢的事上蒙神赦免以後，他們更是深深地體會到神的恩典；所以當摩西向他們宣告神的需要時，他們甘心樂意的奉獻實在叫神的心意滿足，也叫人深受感動：“百姓每早晨還把甘心獻的禮物拿來；凡做聖所一切工的智慧人，各都離開他所做的工，來對摩西說，百姓為耶和華吩咐使用之工所拿來的富富有餘。摩西傳命，他們就在全營中宣告說：‘無論男女，不必再為聖所拿什麼禮物來。’這樣才攔住百姓不再拿禮物來；因為他們所有的材料夠做一切當做的物，而且有餘”（出36:3-7）。人的心歸向了神，神所要做的工就不受阻攔；人的心思不受地上事物所轄制，神的榮耀就有了出口，建造會幕也就有了屬靈的基礎。

“所要收的禮物就是……”（出25:3-7）

單有人的熱心還不能成就神的工作，人的熱心往往不能與神的計劃相諧調，甚至會成為神做工的阻力；這是人在神面前的心志問題——喜歡自己出主意，喜歡自己定計劃，喜歡代替神來作領袖。但在神的建造工程中，神不讓人的東西摻雜進來，人的東西一進來，神的工作就被打亂破壞；神只要人學習尊神為至大，學習單純地接受神的定意。

人的熱心哄起來了，神卻未必收納人憑著自己的熱心送來的東西；神所要的乃是他自己所定規的，在此之外的他都不要。神不象現在的一些人，只要有送來的，不管好歹照單全收；神明明地對摩西說：“所要收的禮物就是：……。”要收什麼，神已經定規好了；人不能憑著自己的意思說：“白金比黃金貴重多了，我們拿白金獻給神吧！神一定悅納我們的奉獻。”也不能說：“皂莢木那麼粗賤，不能配得上神，倒不如拿紫檀木來代替皂莢木，這樣才算是高明。”神會對這些人說：“對不起，你們眼中所看為美，看為貴重的，在我的計劃中沒有合宜的位置。”人不能勉強神接受神所不要的，一個真正懂得奉獻的人一定是獻上神所要的，而不是獻上人所貴重的；只有讓神得著他所要的，建造纔能開始。

現在的基督教把太多神所不要的東西都堆進來，神所要的卻被拋到了廢料箱裏；禱告成了儀文，哲學（神學）思想代替了神的話語，人的學說在教會生活中代替了真理的指導，工作方法和輔導學代替了聖靈的工作，人手的工作代替了生命的見證；教會中充斥著各式各樣神所不要的東西，人還把這些當作寶貝，殊不知這些事阻礙了基督身體的建造！但願建造會幕的歷史讓神的兒女甦醒，不再把神所不要的硬塞給神，只把神所要的獻上，好使神的屬靈工程不再受攪擾，而是快快地完成。

在獻禮物的事上，神所重看的不是物質的收集，而是人心意的端正；只求達到目的而不擇手段的做法神不悅納。人給神帶來的歷史性難處就是向神的心意不正，什麼時候人向神的心意端正了，接受神的權柄了，實實在在地順服神了，神纔能自由釋放地在宇宙中按著他的心意做成他的工；神的難處

在於人，人不給神難處，就沒有什麼能限制神，連撒但也不能。所以在開始建造會幕的時候，神把人帶進順服的操練裏，叫人站準在奉獻的地位上，使神在人中間得著準確的建造基礎；屬靈的建造不在於外表的龐大和華麗，而在於準確的生命內容。

建造用的材料

會幕啟示了神的心意，預表了基督耶穌和他的工作，所以神在選用材料的事上不是隨便的，而是經過精心設計才作的決定；不管這些材料在人的眼中看為貴重或是卑賤，其作用和意義都是透過各自的特性來表明基督的某個方面。這就是神定規了可以接受之禮物的原因——凡與基督無關的，不管在人看來是多麼好，都不能收進來；可以收進來的一定是與基督有關的。

我們先來看各樣材料的屬靈意義，好叫我們更準確地明白會幕的實際，使我們的心甦醒過來，嚮往神在地上所要顯明的見證，並在現今的時代配合神建造的計劃。

金：金子在建造會幕過程中的使用量是相當多的，它分為精金和普通金子兩種。從以西結書1:26-28可知，精金是指著神的榮耀，即神的性質和性情；彼得前書2:7的經文以金子來比喻信心，所以金子的屬靈意義是指著人對神的信心。

銀：銀子向人啟示了神寶貴的恩典；出埃及記30:11-16和民數記3:44-49兩處經文都指出，銀子是用來贖罪或贖生命的。因此我們可以清楚地看見，銀子的屬靈意義就是救贖之恩，與救贖有關的事物就用銀子來作表徵。

銅：銅的使用量也很大，會幕中的祭壇、洗濯盆、部份柱座等等都是用銅製造的；這些物件都表明神藉著審判把人分別出來，使人潔淨，得以脫離罪的刑罰。啟示錄2:15記載了約翰所看見教會元首基督的形像，他的腳象在爐中鍛煉光明的銅；對照啟示錄2:18,21-23處的經文，顯然是指著主為審判教會的主。因此，銅的屬靈意義就是審判。

各種顏色的線：線是織制幔子的基本單位，藉著線的經緯交織，一幅幔子就做成了；這些線以不同的顏色來表明主的性質，用各種顏色的線所織成的幔子說出了主的各樣美麗和尊貴。

藍色：這是天空的顏色。出埃及記24:10用藍色指出神的性質，即屬天的性質；主是屬天的，他雖然曾降臨地上，但他仍是在天的（參約3:13），因為他原是屬天的。屬天的意思就是“在萬有以上”（參約3:31），是至高的，是死亡的權勢所不能觸摸的，又是永遠不會過去的。

紫色：這是古代君王所穿戴的顏色，是尊榮的象徵；羅馬兵丁戲弄主耶穌，譏笑他為猶太人之王的時候，就是給主穿上紫袍。

朱紅色：這是罪孽的顏色，以賽亞書1:18裏說：“你們的罪雖象朱紅，……雖紅如丹顏，……”；這顏色表明主為我們作了贖罪的“神的羔羊，揹負世人罪孽”（約1:29），使我們得以潔白如雪，又白如羊毛；主是“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林後5:21）。所以朱紅色代表著流血代贖的能力。

細麻：指著在生活上顯出完全的聖潔，沒有瑕疵，有柔細的品格；啟示錄19:8用細麻衣代表神兒女在生活上所顯出的義行。我們的主對人充滿體恤與同情，他的生活流露出完美的品格，叫我們深受吸引；他實在是細麻。

山羊毛：前面所引用以賽亞書的經文已經顯明，羊毛是完全潔淨的意思；山羊毛柔軟而有光澤，

這些都表明瞭主的生活全然聖潔和榮美。

染紅的公羊皮：公羊的皮被剝下來，那是死亡的事實；並且染紅了，那明明是被殺流血的結果。主耶穌到地上來就是要藉著他的死敗壞掌死權的魔鬼；死在神眼中是可憎的，但聖潔的主卻為人揹負了罪擔，飽嘗了罪的工價。因著他的流血，人的罪都被塗抹了（會幕在地上的時候，其效用就是遮蓋人的罪）。

海狗皮：灰黑色的粗糙皮料，用來做會幕最外層的罩棚蓋；這東西並不美觀，也無悅人之處，正說明主隱藏了他的榮耀華美，在人間顯出的只是“他的面貌比別人憔悴，他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賽52:14），“他無佳形美容使我們羨慕他”（賽53:2）；我們的主實在寶貝，他竟然肯為我們這些頂撞神的罪人降卑自己，被人藐視，被人棄絕，為要把我們帶回到神的面前，抬舉我們作神的兒女。

皂莢木：是一種樹身帶刺的樹木，質地堅硬，這是人天然生命的性質和特徵——未經處理時很容易刺傷人，經過處理後也不屬於貴重的材料，仍是卑賤的；人在神面前的實質就是皂莢木。但是頂稀奇的是，在會幕中使用最多的就是皂莢木；這叫我們很深地認識到神的恩典——人的性質在神面前是卑賤的，但經過神的對付，溶合了神的性情以後，就成了建造會幕必不可少的材料。因此，讓我們不看自己的所是和所有，只看我們把多少地位讓出來給神。

油：聖經中常以油表示聖靈，聖靈能使人得供應，發出生命的光輝。

香料：表明主基督的生活，就是在神面前捨棄自己的生活；這樣的生活發散出生命的馨香。

各樣寶石：寶石是在地裏經過長期的高壓和高熱而形成的，這正指出了生命的經歷——經過黑暗和各樣難處的磨煉而顯出多采多姿的屬靈品格。在洋溢著豐滿生命的新耶路撒冷城，城牆的根基即是各樣的寶石；其中最特別的是紅瑪瑙，它指出了主基督承擔人的罪，從而顯出了生命的尊貴。

“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出25:40）

“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他的話呢？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撒上15:22）。從伊甸園開始直到現在，這是人在神面前最易忽略的一件事，而這件事卻是非常重要的；可以說人的墮落就是因著這一個忽略。人總是好大喜功，喜歡看外表的美麗和氣派，注重工作的成果卻忽視工作的內容是否合乎神的旨意。近代工商管理學的發展也影響了基督教，人們把這套屬世界的行政和財政管理方法改頭換面，就搬進教會裏來；倘若我們單看果效，這無疑是成功的，但有一件事卻是從根本上就是錯誤的——他們把教會看成一種屬世的團體機構，卻忘記了教會的屬靈性質和任務；結果，工作是成功了，但神從這工作裏沒有得著榮耀，人從這工作裏也沒有看見神，連撒但也不畏懼這種“基督教工作”，因為教會的見證已被貶為世上的各種人類活動之一。

在會幕建造的開始，神一而再、再而三地，十分嚴肅地告誡摩西：“製造帳幕和其中的一切器具都要照我所指示你的樣式”（出25:9）；“要謹慎做這些物件，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出25:40）；“都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做”（出27:8）；“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立起帳幕”（出26:30）。神這樣反復地重申這個要求，豈是沒有原因的嗎？一定是有原因的——神要藉著會幕的建造把人帶回正確的地位上，讓人在他面前建立正確的態度，完全尊他為大，絕對順服他的權柄，無條件地遵行他的旨意；透過外面的建造工作，把人帶進裡面的屬靈建造裏。

“謹慎做”、“照著……所指示……的樣式做”，神沒有給人留下發表意見的餘地，這在近代人

眼中就叫作“不民主”；但是不要忘記一個基本的事實：這不是人與人之間的問題，而是人活在神面前的問題；在人與人之間標榜民主還有一點道理，在神的事上講民主便是天大的笑話，不認識神的人才會有這樣愚昧的想法。人的意見一摻進神的工作裏，其結果不是幫了神的忙，而是搗了神的亂；伊甸園裏的墮落就是最好的例證，掃羅的獻祭也是一個例證，基督教歷史中各種各樣的異端邪說都是這樣生發出來的。

近代的基督教實在出現了許多難處，造成了基督教中沒有基督的局面；“教會”裏只看見人，卻看不見基督，因為神的話被人意代替了。許多從前造就神工人的地方如今已多半變成培養“神學家”的學術機構；現代的所謂神學思想只是把哲學（人的思想）放進基督教裏。說什麼“保羅神學”，他們根本就忽略了保羅只是一個接受聖靈啟示的人，因此他們標榜的都不是出於神的東西；說什麼“本色神學”，他們根本就不瞭解神的真道是與文化無關的。人實在變得“聰明”了，變得更愛慕世界了；但是神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正因為如此，基督教的各樣機構和工作名目雖如雨後春筍，人卻離開神越來越遠了；基督教要追求在世界中的地位，這完全背離了主的心意：“只因你們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所以世界就恨你們”（約15:19）；“直到如今，人還把我們看作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林前4:13）。人們忘記了自己被分別出來的地位，反倒事事尋求世界的認可，要討那些拒絕神之人的喜悅，還連篇累牘地聲稱非如此不能在這個世代作神的見證；實質上，他們心中根本沒有神的地位，沒有神的權柄。

“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這是神給一切揀選神之人指出的唯一正途；我們必須無條件地接受神的權柄，單單站在作僕人的地位上遵行神的旨意，這纔是活在神的計劃中，纔是配合神的屬靈建造。神自己規劃，神自己設計，神自己安排；我們不是為神出謀劃策，而是單純地、絕對地遵行他所吩咐的，這樣我們就是在做神的工。但願主恩待我們，藉著建造會幕的原則來甦醒我們，建立我們，也使用我們，叫我們按著主的心意做他的工，讓神在他兒女中間顯出他的榮耀。——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三章 會幕的啟示

希伯來書9:1-6

神既然要求以色列人照著山上所指示的樣式建造會幕，就把他的心意和設計一一地向摩西啟示，再由摩西轉告以色列人。對照神啟示會幕的次序和以色列人建造會幕的工序，我們發現神在其中有著極其寶貴的安排，充滿了恩典的預備；因此，在按著次序查攷各樣物件以前，我們先要留心神啟示的原則和內容。

神的啟示是從約櫃開始的，然後依次是陳設餅的桌子、金燈臺、帳幕、祭壇、院子、祭司的袍服、香壇、洗濯盆、聖香和聖膏；以色列人建造的次序是從帳幕開始的，然後依次是約櫃、桌子、燈臺、香壇、祭壇、洗濯盆、院子，及至會幕內的物件都做好了，然後才做祭司的袍服。這裡啟示和實際建造的次序都不是偶然的，實在有神的心意藏在裡面。

神啟示的次序是從他的心意開始——他要與人交通，要人前來享用他的供應，他也為人解決了進到他面前的難處，最末了神才得以從人得滿足、得供應。神對人體恤到這樣寶貴的地步，人沒有得著完全的安息，神也就不能安息，直到人完全安息了，神纔能享用安息；正如以弗所書提到的，神使用那些享用了安息的人來建造他藉著聖靈居住的家。

人建造的次序則是從自己的經歷開始——人需要為自己尋找安息之所，正如摩西所嘆人心靈深處的需要：“主啊，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詩90:1）；人確實需要這樣的居所，在這居所裏一面享用神，一面供應神、事奉神。人要進到這樣的境地，就需要用祭壇和洗濯盆來解決人在地位和實際上的聖潔問題；最末了，人在神面前成了事奉的人，也成了彰顯神榮耀與華美的人。

這兩種次序既有不同之處，也有相同之處：就是不管從神或從人的角度來看，完成會幕建造，就使神與人調和為一，使神和人同得滿足，彼此都有至高的享用，人享用神，神也享用人；若沒有會幕，這些都不可能發生。

神是先作供應的神

從神的啟示次序來看，聖所內的物件為第一組：“帳幕頭一層叫作聖所，裡面有燈臺、桌子和陳設餅；第二幔子後又有一層帳幕，叫作至聖所，有金香爐，有包金的約櫃，櫃裏有盛嗎哪的金罐和亞倫發過芽的杖，並兩塊約版，櫃上面有榮耀基路伯的影罩著施恩座。……這些物件既如此預備齊了，眾祭司就常進頭一層帳幕，行拜神的禮；至於第二層帳幕，唯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去”（來9:2-7）。這段經文指出，祭司（人）能進到神面前來是基於會幕內的物件都“預備齊了”；不管日常進去的或是一年一次進去的，若是這些物件沒有“預備齊”，他們就不能進去，因為這些物件都預表了神所預備的恩典。例如約櫃上的施恩座，這名字就把它的作用說出來了；又如預表事奉神、讓神有享用的金香爐，也說明瞭若不“奉主的名”（或說“在基督裏”），我們連服事神的資格都沒有。

會幕內的物件都代表著神所預備的各樣屬靈恩典；這些恩典不但吸引我們，而且解決了我們屬靈的難處，使我們可以坦然地進到施恩寶座前“得憐恤，蒙恩惠”（來4:16）。

進到會幕裏就是進到神的豐盛裏，而會幕表明瞭基督：“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的裡面”（西2:9）；“神的奧秘就是基督，所積蓄的一切智慧知識都在他裡面藏著”（西2:2-3）。但是，問題在於人如何能進到基督裏？如何能面對面地活在基督裏？感謝讚美神！他又預備了祭壇和洗濯盆，為要除掉我們在神面前最根本的難處——罪，使我們可以更深入地進到神的豐盛裏。

是神先預備恩典，先使我們得著供應（用他懷裏的獨生子作我們的供應）；這樣，我們才得著那條又新又活的路，可以坦然無懼地進到施恩寶座前。“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約3:16）；這是誠然是恩典，但我們也必須看見，並不是人先向神求恩典，神才預備恩典，而是在人尚不知道需要恩典的時候，神已經把恩典預備好了，再以恩典吸引人享用恩典。感謝讚美他！因為他是先預備好恩典來等待人的神。

十字架的路程

在啟示的次序裏，各種物件可分成三組：第一組是約櫃、燈臺和桌子，這是神供應人的內容；祭壇單獨成為第二組，這是神除掉人進到神面前去的阻擋；第三組是香壇和洗濯盆，這是神讓事奉他之人的服事蒙悅納。頭一組是神豐滿的顯出，第二組和第三組是人到神面前所蒙的恩典。這些物件在會

幕內外擺設的位置也是神所指定的，透過這樣的擺設，顯明瞭神藉著會幕所啟示的心意，要作為人在屬靈實際中可遵循的依據。

請注意，在會幕與人之間有一個相當寬闊的院子隔開著，神從施恩座上把他榮耀的恩典輸送到院子外的人，必須經過擺設的各樣物件；同樣，人要進到施恩座前接受恩典，也要經過這些擺設的物件。這些擺設的物件在會幕內外正好構成了十字的形狀，這也不是偶然的，絕對是神特意設計的，要藉此說明：神與人、人與神之間交通的建立，必須藉著十字架；十字架的道路是神與人溝通的唯一途徑：“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便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了”（弗2:16）；“既然藉著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便藉著他叫萬有，無論是地上的、天上的，都與自己和好了”（西1:20）。十字架把地與天的阻隔除去了，十字架也把神與人的關係調整正常了——沒有基督的十字架，人與人之間充滿冤仇，人與神之間彼此為敵；有了基督的十字架，這一切不愉快的事情都了結了，神與人一同進入喜樂和滿足裏。

十字架把神豐滿的恩典帶進人中間

會幕內的物件表明瞭神的豐滿，神的心意也是要把這豐滿賜給人；但榮耀的神如何把他的豐滿輸送給那死在罪惡過犯中的人呢？他乃是把他的豐滿放在他兒子主耶穌基督裏，並叫人“在基督裏”可以承受神的豐滿。基督乃是聖潔榮耀的主，他若不敞開自己，誰也不可能進到他裡面；但感謝讚美神！藉著十字架，基督向人敞開了，罪人可以進到他裡面。基督降卑自己，“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8）；他降卑到一個地步，不惜走上了十字架，好讓神在基督裏的豐滿得著出口，人也在十字架那裡找到“在基督裏”的入口。

基督在十字架上的降卑使得神“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2:9-11）；藉著十字架，神的榮耀在主耶穌基督身上得以完全地彰顯和釋放，湧流到一切被造者身上，更湧流到人的身上——十字架使神榮耀的豐滿有了出口，十字架使神的豐滿湧流進人中間。

十字架把人帶進神的豐滿裏

從另一方面來看，人要從院子外面走到施恩座前，也必須經過十字架。人在神面前有兩個大難處，就是人的罪和人自己：人的罪把他關在神恩典的門外，罪人到神面前來只能接受定罪，沒有條件接受恩典；人的自己也叫他心高氣傲，不肯在神面前降服，這樣的人絕不可能享受神的豐滿，因為“神阻擋驕傲的人”，他只“賜恩給謙卑的人”（雅4:6）。

1. 十字架解決了人的罪：罪把人關閉在神的恩典以外，十字架卻為人敞開了恩典的大門；罪的工價乃是死，但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償清了人所欠的罪債，叫凡接受十字架救恩的人不會再受罪的追討，也不會再帶著罪到神面前，因為他們在神面前已經不被定罪了。十字架叫神審判的寶座成了施恩的寶座，凡接受十字架救恩的罪人在神面前都成了義人；感謝讚美神！十字架把人帶到神面前蒙恩，進入神的豐滿裏。

2. 十字架解決了人的自己：到神面前的人還需要進一步接受十字架的對付。人的天性只有自己，無論對神或對人都是高傲的，他只看重並誇耀自己的所是和所有，熱衷於自己的昇高，卻看不見自己的

缺欠；這樣的人不能在神面前降卑，更不肯承認自己是一無所有的，是無可誇也無可恃的，凡自滿自足、只顧自己的人把自己關閉在神榮耀的豐滿以外了。

“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凡為我喪掉生命的必得著生命”（太16:24-25）；主藉著十字架打通了人蒙恩的路，也藉著十字架除掉了人進入豐富的阻擋。

主在十字架上把我們的舊人置於死地，我們的舊人都在十字架上死了；因著有這一個事實，聖靈得以透過我們所遇見的人、事、物，把十字架的實際效果顯在我們身上。十字架的果效在我們身上一顯出，我們的自己就破碎了，驕傲變成謙卑，自誇變成虛心，剛硬變成柔順，人在神面前僕倒，承認自己是一無所誇、一無所有的；人的自己倒下去，脫離了自己的羈絆，他的裡面就被掏空了，神的豐滿就得以進去。

祭壇對付人的罪，洗濯盆對付人的自己，經過洗濯盆的人就謙卑下來，承認自己一無所有，從而得以接受桌子和燈臺的供應，甘心獻上香壇的服事，這樣他就可以進到榮耀的寶座前面對面地朝見神了。感謝讚美神！十字架把神帶進人中間，十字架也把人帶到神面前；十字架是溝通神與人正常關係的唯一途徑。會幕實在把神所要做的事向人啟示出來了。——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四章 約櫃——神與人相遇的地方

出埃及記25:10-22；歷代志下3:10-14;5:2-9

神首先啟示的物件是約櫃；透過約櫃的製造，神把他的心意顯明出來。製造帳幕是要讓神得著與人同住的憑藉，但是神如果僅僅住在人中間，卻仍舊與人保持著明確的分隔，他的心願就仍然不能滿足；神不能忍受與人老死不相往來的光景，他不僅要住在人中間，還一定要建立起與人的交通，這樣他纔能感到滿意。所以，約櫃一方面是神與人同在的記號——不管是哪里，無論曠野或是迦南，人看見約櫃就知道神在他百姓的中間；另一方面也是人與神相會的地方，是神與人交通的所在——神在那裡向人說話，人在那裡尋求神（出25:22）。

神人二性的基督

人墮落以後就失去了神的形像和樣式，結果神與人之間不再有共同點，人沒有條件明白神，神也不能向人顯明自己；因為人承受不了神榮耀、公義和聖潔的要求（參出20:18-19），即便象摩西那樣接近神的人還是不能直接觀看神的面（出33:19-20）——這是神在人中間要徹底做工的一大難處。雖然神在恩典中特意分別出一些人，讓他們領受神的啟示，再傳給世上的人，但人還是不能面對面與神相交，對神的領會還是受限制，還是有限度。

“神既在古時藉著眾先知多次多方地曉諭列祖，就在這末世藉著他兒子曉諭我們”（來1:1-2）。神在過去的歷世歷代確曾興起了不少先知向人說話，表明瞭神的公義、憐憫和慈愛，但是人對神話語的認識仍然不夠具體；所以到了時候，神就差遣他懷裏的獨生子親自到地上向人說話——神的兒子不是站在神的地位上向人說話，乃是來到世上成為一個人來向人說話；人向人說話就方便多了，親切多了，

神要向人顯明的心思就清楚多了。人不僅聽見了這些話，也看見了那位說話的神的兒子——這使人不單聽見神愛人的信息，也看見那位把神的愛具體流露出來的神的兒子；使人不單聽見神公義審判的信息，也看見主耶穌的被釘實在彰顯了神的公義；使人不單知道神是萬有之主，也從主耶穌身上確實接觸到神的權柄。感謝神！他差遣他的兒子成為人，藉著這位道成肉身的主耶穌向人說出了神心裏的話，向人顯明瞭神所要做的事。

“要用皂莢木做一櫃”（出25:10）——人子

用皂莢木做約櫃，這正是說出了神的兒子成為人的事實。基督若不道成肉身成為人子，就不能透徹地向人說話，也不能代替人在神面前解決屬靈的難處；他既成為人子，就可以代表人接受神的定規——不單接受罪與死的刑罰，也接受神所賞賜的產業。道成肉身的行動是神的兒子全然降卑，降卑到如同皂莢木般的卑微；從榮耀的寶座降卑到恥辱的十字架，這種降卑是不容易忍受的。但是我們的主實在甘心降卑自己：“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腓2:6-8）。寶貝的主！他甘心為我們卑微，成為人子！

主不單甘心卑微，成為人子，他還十分寶貴作為人子的經歷，並永遠珍貴這個經歷；我們不夠瞭解主的心情——作人子有什麼好呢？但我們看見一個事實：當他從死人中復活，升入榮耀，得了超乎萬名之上的名時，他還是沒有放棄作為人子的事實；約翰在拔摩海島上所看見榮耀中的基督仍然是人子的形像，正如一首詩歌所說：“他在寶座，還帶人性。”這太好了！他一次成為人子，就永遠是人子；這樣，他就能實實在在地體恤我們的軟弱，也能救拔我們脫離人的軟弱（參來4:15）。

“要裏外包上精金”（出25:11）——神的性情

“裏外包上精金”這句話實在太奇妙了，它指明瞭一件十分重要的事實：道成肉身的基督若只有人的性情，他就不過是成了一個普通的人，和你我一樣是亞當的子孫；倘若這樣，他就不能代替我們在神面前解決問題，也不能代替神解決在人中間的問題。感謝讚美主！他確實成了人子，但他仍然是神的兒子——他是人群中的一個人，卻仍舊充充滿滿擁有神的性情，豐豐富富地流出神的性情；他雖然是人，卻“不是從血氣生的，不是從情慾生的，也不是從人意生的”，他是神的兒子，所以能叫我們也成為神所生的（參約1:13）。

會幕中的物件裏只有約櫃是裏外都包上精金的，精金既是神的性情，它就表明瞭道成肉身的神的兒子耶穌基督——他成了人，站在人的地位上，也有人的性情；但他沒有改變原來的所是（神的兒子），也沒有改變原來的所有（神的榮耀和性情）。在拿撒勒人耶穌（皂莢木）的身上，人看得見的（外面）和看不見的（裡面）都充充滿滿地有著神的榮耀和性情（精金）；他雖是卑微（皂莢木），卻裏外都包著精金，神的榮耀在基督身上並不因為他的降卑而減少，反倒愈加顯出神性情的寶貴。

他是神的兒子，又是人子；這位有著神、人二性的主耶穌基督徹底解決了神與人之間的問題，他的所是和所做填平了神與人之間的鴻溝。神的兒子成為人子乃是神來到人中間，他以人子的身份從死裏復活並昇天則是人脫離罪和死而升到天上；神用約櫃表明他兒子的所是和所做，用皂莢木裏外包上精金來說明作為人子的基督顯出了神的榮耀和性情，基督是神，他把人圍繞在神的榮耀和性情裏，無盡地享用神的豐滿。感謝讚美主！

當受高舉的基督

“也要鑄四個金環，安在櫃的四腳上”（出25:12）。如果留意神的這一獨特設計，就不難明白他的用意：這四個金環是用來穿杠抬約櫃的，把它們安裝在什麼地方都比裝在四腳上合適；環子裝在四腳上，抬櫃的時候就不容易保持平衡，因為上重下輕，抬櫃的時候若不加倍小心就很容易傾側乃至翻倒。這樣的設計看來好像很笨拙，但神確實是這樣設計的；神不是愚拙的神，他為什麼會作出這樣的設計呢？

“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約12:32）

神在他的計劃中定規了一個法則，就是要藉著他的兒子被高舉來完成他的計劃；這個“被高舉”有兩方面意義：一方面，這是指著主耶穌藉著被釘十字架所做成的救贖方法——“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約3:14-15）；“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約12:32）；救贖實在是神計劃完成的基礎。另一方面，神的計劃一定要等到他兒子得了榮耀，被世人信服的時候才得成就；因此，神的兒子被高舉乃是神計劃得以成功的關鍵。

神工作的中心是他的兒子，一切的安排都圍繞著這個中心：“因為他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先定下做法他兒子的模樣，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羅8:29）；“模樣”和“作長子”都道出了神兒子作中心的事實。“又將萬有服在他的腳下，使他為教會作萬有之首”（弗1:22）；“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2:9-11）；“他是元始，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使他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西1:18）；“神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林前15:27）。這些經文都明確地指出：基督要得著高舉，神的一切對頭都要下去，連撒但也要下去，最末了死亡也被從地上除掉；那時，完全是生命吞滅了死亡。

所以，高舉基督是一個十分重要的功課；神安排把金環子安裝在法櫃的四腳上正是要把人帶進這個嚴肅的功課裏，不住地學習單單地高舉基督，不叫任何的人、事、物代替基督。四腳上的金環把法櫃高舉在人以上，使人所看見的是法櫃，所注意的是法櫃；當法櫃被高抬起來的時候，人的心歸向神，神的榮耀也臨到人。神、人二性的基督是配受高舉的；神定意要高舉他的兒子，我們也要一心一意地學習高舉基督。

“以便抬櫃”（出25:14）

法櫃裝了四個金環，穿進了抬櫃的杠，定規了它的移動是要藉著人的肩扛；人的肩膀象徵著責任，抬法櫃表明瞭人有責任高舉基督，且是親力親為地高舉基督，見證基督，肩負神的見證。法櫃壓在肩上是重量的，重壓的感覺是叫人不舒服的；但是神沒有定規用別的方法來移動法櫃，肩扛的結果是使基督的見證被舉起來。

人的聰明總是為自己謀求舒適，連揹負神的見證也想要舒舒服服，不肯付代價；結果非但神得不著榮耀，人也大受虧損。以色列人從非利士人那裡接約櫃回來時想到了一個好主意，讓約櫃坐車子，這總比壓在自己的肩膀上輕省；這樣一來，人是舒服了，神的榮耀和權柄卻遭到了破壞，結果牛失前蹄，烏撒伸手扶約櫃，被神擊殺而死（參撒下6:1-10）。新車子不是神要享用的，烏撒的手也不是神所悅納的；神所要的是人不辭勞苦，不圖舒服，順服神的定規，用肩膀扛抬神的約櫃。在人來看，坐車

子是比用人力扛抬進步了；但是，車子不能高舉基督，只有人纔能高舉基督。

別人奉獻，我們享用，這是最舒服的；從前中國教會就是這樣舒服地享用了外國差會的奉獻，但是中國教會的軟弱和愚昧也是很可觀的。禱告等候神，比不上在會議桌上作決策那麼舒服；坐在電視機前參加“敬拜”或“聚會”實在太舒服了，不用坐硬板凳，行動也不受限制，還不必奉獻，又節省了時間，不愛聽的信息可以隨時關掉，打瞌睡也不用擔心。不錯，人是舒服了，但神的見證卻受了損害！

法櫃只能用肩膀來抬；神的見證要顯明出來，有待人不辭勞苦地照著神的心意和定規而做。

嚴肅謹慎地抬

抬起上重下輕而支點又在底部的約櫃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神作這樣的設計也是有深意的：那是要抬約櫃的人進入一個屬靈的功課，以確保神的見證穩定——粗心大意的人不能抬約櫃，不同心的人也不能抬約櫃，自我中心的人更不能抬約櫃；讓這樣的人抬約櫃只會叫約櫃翻倒，令同伴受傷。因此，抬約櫃是一個十分嚴肅的學習。

首先，抬約櫃的人要知道他在做什麼，因而存著敬畏的心去認真服事；他只能叫神的名得榮耀，而不能使神因著他受虧損。其次，他必須懂得與同伴有和諧的配搭，朝著同一個方向，邁出整齊的步伐；抬的人雖多，卻要如同一個人一樣。再次，抬約櫃的人還要細心謹慎地前行，穩重地舉步，絕不能貪快；歷史上發生過無數次由於人急功近利而損害了神事工的事，基督教成為羅馬國教就是一個例子，英國格林威爾的清教徒政權亦然。

總而言之，抬約櫃不是一項任務，而是一種服事，一種見證；因此，要謹慎地抬，小心地抬，不要越過神的心意。神這樣設計金環的位置，已經定規了抬約櫃的法則，限制了人的己意在服事中的活動。

“要用皂莢木作兩根杠”（出25:13）

約櫃是用皂莢木包上精金做成的，抬約櫃的杠是用皂莢木包上金做成的——都是用皂莢木做成，差別在於包上精金或金子；這個差別很有講究，精金包皂莢木指的是主自己，是他道成肉身的經歷，重點在神；金子包皂莢木指的是主的工作，要叫人活出神的性情，重點在人。換言之，神要用有他性情的人來顯出他的見證，因為“二”是見證的數字，兩根杠有著見證的實意；所以擔負見證的人一定要活出神的性情，這樣纔能使神的見證在人中間顯出。

隨時隨地活出神的見證

“這杠要常在櫃的環內，不可抽出來”（出25:15）。聖所內的每個物件都是要抬的，但只有抬約櫃的杠在約櫃停放妥當以後仍要留在環子內，不可抽出來；神作這個安排也是有用意的：杠留在環內，什麼時候要抬約櫃，立刻就可以抬起來，不必先穿杠再抬起來；這說明瞭屬神之人要隨時隨地活出神的見證來。許多自稱為基督徒的人在教會和信徒中間好像是蠻愛主、蠻願意順服主的，一派敬虔的外貌；可是在家裏，在辦公室或屬世親友中間，就一點也活不出神的性情，這就不對了。要隨時隨地活出神的見證來，這就是把杠留在環子內的寓意。

從人的身上活出神的性情，這是主用心良苦的工作——主花了許多心血、忍耐、憐愛、管教，打傷了又醫治，撕裂了又纏裹，好不容易才把我們這些與神無份無關，並且與神為仇的人造就成盛裝神

榮耀的器皿；我們若不隨時隨地作神的見證人，那就太虧欠神了。不要覺得杠留在環內佔據了額外的空間，造成不便，總要越過人心中的難處，活出神的見證來。

神的恩惠隨時隨地豐豐富富地流進人中間

穿在約櫃環子內的兩根杠不僅是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的時候不抽出來，到了所羅門把聖殿建造妥當，把約櫃停放在至聖所內的時候還是造了兩根更長的杠穿進去（參王上8:6-8），不抽出來；這又是什麼意思呢？

約櫃不單是神與人同在的見證，也是神向人施恩的所在；神要求人隨時隨地作他的見證，他自己也隨時隨地向人流出恩典，且是豐豐富富地流出恩典。聖殿的寬度比會幕大，抬約櫃的杠也隨之加長，超過比例地加長；這個改變太寶貝了：神的榮耀在人中間增加，神的恩典也隨之加倍地臨到人身上；他是時刻等候向人施恩的神，仰望他的人必不羞愧。

約櫃是神對人公義的要求

聖所內的物件體積最大的就是約櫃，長二肘半，寬一肘半，高一肘半；這樣大的體積讓人認識到，神對人的要求是大的，而人到神面前來所遇到的正是這個要求。究竟神對人要求的內容是什麼呢？人在神的要求下又有怎樣的結果呢？約櫃本身向人說明瞭這些事，叫人看見自己在神面前的光景。

“將我所要賜給你的法版放在櫃裏”（出25:16）

約櫃裏所放的東西說明瞭神要求人的內容。神告訴摩西要把他所賜的法版放在櫃裏，這是首先要放在櫃裏的東西；法版上有神親手寫下的十條誡命，這是律法的精義，代表著神公義的要求。神公義的要求是絕對的，什麼樣的人、事、物都不能改變神絕對的公義，連父懷裏的獨生子替人擔當罪的時候也不能使神的公義作些微的修改，以免除罪的工價。

人到神面前首先要面對的就是神對罪人的審判。神的律法不是只有定人罪的作用，也有使人活的作用；不違背律法，滿足律法的要求，人就可以活在神的面前，蒙神的記念。但問題在於，亞當的後代在本性上就是犯罪的，在生活上所顯露的也是犯罪；既是這樣，律法的作用顯在亞當後代身上就只能是定罪了——在約櫃的面前，每一個人都面對著神公義的要求，面對著律法的定罪。

一金罐嗎哪和亞倫發芽的杖

除了神的法版，約櫃中還先後放進了一金罐嗎哪和一根原屬亞倫的發芽的杖（參來9:4）；這兩樣物件放進櫃裏也是遵著神的吩咐：嗎哪是神恩賜的表示，發芽的杖是復活大能的彰顯；但這兩樣物件放在約櫃中並非要記念神的恩典，而是要強調人被定罪的事實。

嗎哪是神在曠野中供應以色列人的恩典，叫他們在曠野中不受飢餓的威脅，這原來是美事；但以色列人不服神的命令，超過了神的定量揀取嗎哪，糟蹋了神的恩典；他們又不接受神的權柄，在安息日到外邊揀拾嗎哪，一再地頂撞神。因此，神吩咐摩西留下一金罐嗎哪，放在約櫃裏。啊！這原為神恩典的嗎哪竟然成了定人罪的證據（參出第16章）；人因著悖逆和愚昧而在恩典中被定了罪！拒絕救恩而被定罪也是一樣。

以色列人不服神的權柄，在曠野漂流時發生了一次大規模的反叛，他們表面上是對付摩西和亞倫，實際上是對付神；對可拉黨的懲治並未止息人的悖逆和不服，末了神藉著亞倫的杖發芽、開花、結果，結出熟杏，才叫以色列的悖逆停止（參民第16-17章）。復活的大能是人進入神恩典的根據，可是亞倫的

杖卻成了悖逆的人在神面前犯罪的證據。

法櫃裏的三件東西都顯出了人的愚昧，都定了人的罪——不是神定意要定人的罪，而是人的愚昧在神公義的要求下顯露出來，叫他落在神的定罪裏；約櫃使人必須面對神公義的要求。

“要用精金作施恩座”（出25:17）

約櫃內的法版實在叫尋找神的人喪氣，好像人進到神面前來還是不能得享安慰；感謝主！他是使人有盼望的神，他不單使我們看見約櫃，也叫我們看見與約櫃形影相隨的施恩座——有約櫃就一定有施恩座，看見約櫃就一定看見施恩座。神的這一安排真是叫人大得安慰，叫尋求神的人看見了出路，看見了前途。施恩座又叫作“蔽罪座”，顧名思義，這裡有神的恩典遮蔽了人的罪；人的罪在神面前不顯露了，人就不再被定罪了，相反還要在寶座上承受恩典——這是神的憐憫，也是神的預備。

神自己預備恩典

施恩座全是精金製作的，不帶一點皂莢木，這說明瞭恩典全是神自己的預備，是充滿神榮耀的傑作；人來到施恩座前再無被定罪的威脅，再沒有恐懼戰兢，不象在西乃山下看見神榮耀的以色列人那樣。在這裡，神的榮耀成了神的恩典，神的恩典調和著神的榮耀，人享用恩典的同時也享用了神的榮耀；施恩座說出了神“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來2:10）。

製作施恩座要用許多精金。在聖所中只有施恩座和燈臺是用精金製成的；燈臺用了一他連得精金，施恩座用了多少精金不詳，從它的尺寸來看，絕不會比燈臺耗用得少，只會更多。這也說明神為了叫恩典流出而不惜付出重價，來做成恩典的出口；他舍去了懷裏的獨生子作代價——誰能計算神獨生子的價值呢？他是宇宙間獨一無二的無價瑰寶，是稀世奇珍！但神為要把恩典輸送給人，連懷中的獨生子也交了出來；他為著預備恩典而付出了絕對的重價。

公義的要求有多大，恩典的供應也有多大

約櫃長二肘半，寬一肘半，施恩座也是長二肘半，寬一肘半，面積剛好一樣；神更吩咐要把施恩座安放在約櫃上面，蓋著約櫃。哦！這是一個有福的安排：公義的要求有多大，恩典的供應也有多大；公義的要求有多高，恩典的供應更加高。哈利路亞！讚美主！難怪行淫時被捉拿的婦人得了赦免，難怪三次不認主的彼得多受安慰，難怪敵擋主的保羅能成為主的使徒。

恩典不是對罪的縱容，恩典的顯出是有條件的，因為神“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出34:7）；施恩座安放在約櫃的上面，這說明瞭神的恩典是以神的公義為基礎的。神不喜歡不義，他自己也不能不義；神的公義不滿足，他的恩典就不能流出。神是全能的神，他為什麼不用別的方法來完成救贖，一定要把懷裏的獨生子釘死？他不能對他的兒子仁慈一點嗎？神的公義不能受到損害，他不能叫自己不義；神是如此渴望向人流出恩典，以至於他不得不捨棄獨生子來滿足他的公義。有了公義的基礎，神的恩典就有條件豐豐富富地流出來，叫一切到神面前來尋求的人都享用了恩典。

兩個基路伯

神的公義是要有保證的，所以神又吩咐要在施恩座的兩頭用金子造兩個基路伯，彼此相對，眼睛朝著施恩座，翅膀高張遮掩施恩座；遮掩施恩座就是要保護恩典，不叫恩典浪費。從創世記第3章的末了我們認識到，基路伯是執行神公義的天使，要保護神的公義不受損害；他們的眼睛向著施恩座究竟要看什麼呢？施恩座上有些什麼呢？噢！施恩座上有贖罪祭牲的血，這血就是神的公義得著滿足的記

號；基路伯的眼睛看見了血，就讓恩典釋放出去。恩典得以流出是因著祭牲的血，是因著神兒子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寶血；血叫基路伯停止工作，血叫基路伯驚訝神的恩典如此豐富（參彼前1:12）。

基路伯是用金子製作的，這就是說：必須要用信心來接受一個事實——神的公義是不能輕忽的。所羅門建造聖殿時，除了約櫃以外，其他的物件都改造或是增加了；唯獨約櫃沒有更改，聖殿裏的約櫃就是原先安放在會幕中的約櫃，就是摩西所監造的那個約櫃（參王上8:1-5；代下5:2-5）。神的公義和恩典都沒有改變，因為神是不改變的神；至於聖殿中其他物件的更改，那隻是量的增加，是神的作為更豐盛地顯出。

所羅門在聖殿的內殿另外造了兩個基路伯，他們站在內殿兩旁，展開翅膀遮蔽施恩座，也遮蔽內殿；他們的眼睛卻向著外殿，不象會幕內的基路伯眼睛朝著施恩座。聖經沒有明說搬運約櫃的時候是否保留了原來的基路伯，很可能那原來的兩個基路伯也一同搬進了聖殿；若這個推測正確，就更加強了神公義要求的保證——神的供應越豐富地增加，神公義的要求也就愈加明顯；即便這個推測不正確，神公義要求的保證也沒有減少。無論如何，神公義的要求得著滿足，仍然是藉著祭牲（基督）所流的寶血；約櫃和基路伯都是定人罪的，但血在公義的圍繞下帶出了恩典。

恩典與公義的匯合是人與神交通的根據

神公義的要求滿足了，他的恩典就有了出口：“要將施恩座安在櫃的上邊，又將我所要賜給你的法版放在櫃裏；我要在那裡與你相會，又要從法櫃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間和你說我所要吩咐你傳給以色列人的一切事”（出25:21-22）——神可以向人說話了，人也可以領受神的話了；人與神的交通恢復了。

單有約櫃，神與人不能有交通，單有施恩座，神也不能向人說話；只有把施恩座安放在法櫃上邊，神與人的交通纔可以恢復，人與神的談話纔可以進行。因為在那裡，神與人交通的阻礙被除掉，神沒有受虧損，人也不再被定罪；人與神有了可以相會的條件，可以敞開地交通了。神向人說話的地點是在“法櫃”、“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間”，那就是神的公義和恩典的匯合點；在那裡，不是公義與恩典勉強地碰在一起，而是匯合到一個程度，連執行神公義的基路伯也能同聲說“阿們”。感謝讚美神！他叫我們在他公義和恩典匯合的地方與他恢復了交通。

法櫃和施恩座的相連正是指著基督和他被釘十字架說的。人的罪橫亙在神與人中間，把神與人交通的路阻隔了；但主耶穌基督被掛在木頭上，擔當了人犯罪應受的刑罰——神的公義在他兒子的身上滿足了，神對人罪孽的追討也在基督釘十字架的地方停止了，於是神對人的體恤、同情和憐愛就在那個地方流出來了。十字架實在是神公義和恩典匯合的地方，有了基督和他的十字架，我們與神就恢復了交通；我們成了蒙恩的罪人，更成為神家裏的人，成了神的兒子，可以不住地在父神的施恩寶座前享用恩典。感謝讚美主！他是神的公義與恩典的匯合點，我們在他裡面得著了神本性裏一切的豐富。——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五章 陳設餅的桌子——基督是生命糧

出埃及記25:23-30；利未記24:5-9

從至聖所向外第一個擺設的物件是金香壇，但在神的啟示次序裏卻越過了香壇而先提到桌子；這個次序是有意義的：從約櫃到陳設餅的桌子，再到燈臺，這些都代表著神供應人的恩典——恩典吸引人到神面前去恢復交通；出了帳幕，首先提到的是祭壇，然後是洗濯盆，這兩樣都是神潔淨的恩典，要潔淨那些到他面前來的人（祭壇使人在神面前得著一個潔淨的地位，洗濯盆則保守人在神面前潔淨的實際）；在祭壇的啟示結束後，才又回到聖所前的金香壇的啟示，這個次序顯明瞭一件非常寶貴的事實：在人與神恢復交通的過程中，神是先以恩典供應人、吸引人、潔淨人，使人在神面前得蒙悅納，可以進到他面前享用各樣豐富的恩典；人在神面前先有享用，然後才在金香壇那裡向神奉獻，叫神得著供應——神是先供應恩典的神，無論是過去、現在或將來，他都是先以恩典供應人；這一點在會幕的啟示中是非常明顯的。

“用皂莢木做一張桌子，……要包上精金”（出25:23-24）

神給人的供應必定是透過基督來實施的，人唯有活在基督裏纔能接受神的供應；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裡面，你們在他裡面也得了豐盛”（西2:9-10），離了基督，人就得不著神的供應。

主耶穌基督成了人的供應，他把神的豐富帶到人中間來，這與他道成肉身的事實密不可分——基督本來就是神的豐盛，但他若未曾成為人子，神的豐盛就與人沒有關係，人仍然是神豐盛的局外人；但神的兒子成了人子，情況就不同了，神的豐盛流到了人中間，人不再是神豐盛的局外人，而是進到基督裏去享用神的豐盛——這是道成肉身調和神與人關係的事上最大的作用。

桌子的功用是擺放陳設餅，這正顯明瞭神的供應；所以製造桌子的材料是皂莢木和精金（與法櫃完全一樣），這都是指著神兒子成為人子的經歷。只有藉著這位成了人子的基督，神與人的調和才有根據；神在人中間所做的一切都是根據基督，人在神面前蒙恩也是根據基督，且是唯獨根據成了人子的神懷裏的獨生子。

“四圍鑲上金牙邊”（出25:24）

象法櫃一樣，桌子的四圍都鑲上了金牙邊；這個設計不是為了美觀，因為神眼中的美和人眼中的美是不同的——神看為美的，人不一定會欣賞；人看為美的，卻常常是神看為可憎的。因此，我們絕不能根據人的觀念和眼光來看神的設計，而要透過神的設計來體會神的心意。

金牙邊的保護

金牙邊不是為著裝飾，要明白它的作用，我們首先須要注意這些金牙邊是鑲在桌子四週的上面，而不是桌子的側面；這顯然是起著一種保護作用——從實用的角度來看，金牙邊是為著不叫桌面上所擺設的物件滑落到地上；從屬靈意義來看，金牙邊表明瞭神的保障，他要負責把完整的供應賜給人，不容仇敵搗亂、破壞他的供應。

我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進行，不住地攪擾神的工作，叫神的兒女得不著供應，以至生命枯乾，靈命昏暗，成了撒但可以吞吃的人；但感謝神！他要顯出保護的能力，使他的供應不被攔阻，使撒但不能在暗處傷害神的兒女。因著神的供應有了保護，神兒女的靈裏就不至缺乏；因著裡面的飽足，神的兒女就能保持生命的甦醒和健壯。

敬畏謹守的服事

按英文欽定本和七十士譯本聖經所記，這些金牙邊的形狀是波狀起伏的冠冕（或是花冠）；冠冕的形狀本身就是權柄的顯示，而波狀的起伏也提醒靠近桌子的人要小心謹慎——不錯，桌子上陳列著神的供應，但同時也是祭司在神面前服事的內容之一；當祭司在桌子前服事的時候必須存著敬畏的心，恭敬小心地在神的面前工作。許多人在享用神恩典供應的時候忽略了當以敬畏的心來接受；在神面前歡喜快樂是應當的，但不能歡喜到一個地步成了輕浮，快樂到一個地步失了謹守。神乃是輕慢不得的，若是在神面前不端莊、不謹守，那些起伏的金屬物就會碰傷我們的手；因此，我們要在信心裏學習以敬畏的心來服事神。

兩層金牙邊

在桌子的四圍又要作一塊一掌寬的橫梁，在橫梁的四週也要鑲上金牙邊；這樣一來，桌子就有了兩層金牙邊。這不單是強調了金牙邊的屬靈意義，並且向人見證了神是人的供應，因為在聖經中“二”代表著見證——桌子實在見證了神對人的供應，這個事實在過去藉著會幕顯明瞭，在現今的教會時代更藉著主餐的桌子顯明瞭；每當擘餅記念主的時候，我們都經歷了神供應的實際——神供應我們到一個地步，連他獨生的兒子也沒有留下，更用他兒子的血與人立約，把接受他兒子寶血的人都圍繞在他的恩典裏，不住地用恩典供應人，越過人所配得的來供應人；從人被造直到新天新地，神所做的一切都見證了他向人所存的心意：他是供應人的神。

“做四個金環，安在桌子的四角上”（出25:26）

神吩咐要做四個金環安在桌子上，好穿杠扛抬桌子，象約櫃一樣；不過，在桌子上安環子的位置與約櫃不同（這襯托出約櫃環子的安放位置所表明的特別意義）。

“四”在聖經中是代表全地的數字；四個金環安在桌子上，一方面說明瞭神的供應是遍及全地的，另一方面也說明不管人在什麼地方仰望等候神，他都能享用神的供應；因為神不偏待人，要叫一切仰望他的人不羞愧，叫等候他的人得飽足。

以信心取用神的所是和神的所做

約櫃和桌子都是用精金包裹的，穿杠的環子卻是用金子製作的；它們雖然連在約櫃和桌子上，卻不是約櫃和桌子的本身，好像是連接上去的另一件東西；但實在看來，又不能說它們不是一個整體。正因為這樣的微妙，我們就要看看這環子的屬靈含義，好叫我們在屬靈生活的操練上有一點體會，使我們學習得實際而準確。

神以金子代表人的信心；桌子既是擺設神供應的地方，金環安在桌子上就表明人以信心與神的供應聯結，正如金環子安在約櫃上表明人以信心與神的恩典聯結一樣。無論神的恩典或是神的供應，信心是人享用神的所做和所是的唯一途徑：我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弗2:8）；“你們若有信心象一粒芥菜種，……你們沒有一件不能做的事了”（太17:20）；“所以我告訴你們：凡你們禱告祈求的，無論是什麼，只要信是得著的，就必得著”（可11:24）；“我們既因信稱義，……得與神相和；我們又藉著他因信得進入現在所站的這恩典中。……我們既……得與神和好，也就藉著他以神為樂”（羅5:1-11）。神的話語中有許多寶貴的應許，人必須藉著信心才得以享用。

神的所做是偉大的，神的所是更是偉大而豐盛的，人卻是十分渺小，在宇宙中簡直微不足道；但

是神給我們一件非常的恩典：他叫我們藉著信心便可接受他的所是和所做，成為我們的享用和產業。信心是我們得著神的唯一途徑——不是我們的信心有什麼了不起，而是神定意要藉著人的信心作為他能力的出口，來成就他的美意（參弗1:19-23）。

用金包裹的兩根杠——信心的見證

屬神的人應當是神的見證人，所以神定規用兩根杠來抬約櫃的桌子；金環是以信心與神聯結，金子包裹皂莢木做成的兩根杠就是以信心顯明神的見證。神不單向人顯明他記念人，還特意藉著他的兒子向人見證神是如何愛人；神更有一個心願，就是要愛他的人為他作見證，他歷世歷代以來不停地尋找人作他的見證：“你們是我的見證”（賽43:10）；“聖靈……來了，就要為我作見證；你們也要作見證”（約15:26）。

人的愚昧和缺欠正如皂莢木一樣，不能被神用來作他的見證人；但我們若進入基督裏，使神的性情從我們身上流出，神的見證就顯明瞭。怎樣進到基督裏呢？怎樣纔能使基督生命的豐盛在我們身上顯出來呢？感謝神！這兩根杠提供了答案：這乃是信心的果效——我們用信心接受主耶穌，就得以進到基督裏；我們又以信心接受基督的權柄，高舉基督，於是基督生命的豐盛便顯出來了。神沒有叫天使抬會幕裏的物件，而是要人去抬；神要人作他的見證，要人肩負起神的見證。信心使人成為神的見證，因為信心使人與神的豐富相連，使人從軟弱變為剛強，從無有成為萬有，從絕望轉為滿有榮耀的指望。

“都要用精金製作”（出25:29）

與桌子相關的還有許多細小的物件，這些都是盛裝神供應的器皿；這些器皿毫無疑問是指著主耶穌基督說的，因為只有在基督裡面才有神的豐盛。因此，神指明“要做桌子上的盤子、調羹，並奠酒的爵和瓶，這都要用精金製作”（出25:29）。這些物件是用來直接盛裝神的供應，並傳遞神的供應；在神的工作中，只有基督承擔著這個屬靈的責任，也只有基督能夠承擔這個屬靈的責任。

享用神的榮耀與性情

人的愚昧和慣於拜偶像的觀念使他對神的等候只停留在屬地的好處和物質的富足上，但是神供應給人的卻超越了屬地的範疇；誠然，神不會叫等候他的人在地上有缺乏，他也照著他兒女的需要供給他們，但神的定意乃是要他所揀選的人進入屬靈生命的富足和豐滿，叫人在神的榮耀和性情上有份。

“願頌贊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裏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弗1:3）；這是神的定意，也是神已經做了的。總而言之，神要藉著他兒子所做的把我們帶到像他兒子的地步——叫我們有他的生命，可以得著兒子的名份；叫我們有他的榮耀，可以成為神榮耀的出口；叫我們有他的性情，彰顯他的聖潔無瑕；叫我們成為他的豐富，在他裡面承受產業。這一切實在太寶貴了，但要成就這些絕非一日之工；神十分耐心地做著這個工作，藉著基督不住地向人供應他的榮耀與性情，叫我們因著享受了他的榮耀和性情而成為承受萬有的，因為基督是我們的一切。

神的供應就是基督

桌子是大的，其上的物件卻都很小巧；不管是大的或小的，都是把基督供應給人的。一個懂得享受神的人，知道如何在神的供應中得著基督；人的靈若甦醒，他在大事或小事上，在平安或危難中，都能遇見基督，他也定意要遇見基督。為人父母的信徒從兒女身上領會了神在基督裏對我們的愛，這

就是遇見了基督；又如，落在難處裏的人能夠體會基督所受的苦難；觀看神在宇宙中奇妙作為的人能夠感覺到基督的榮耀和權柄，並能遙望我們將來和他同享的榮耀和權柄……。只要我們的靈是甦醒的，我們就能在各樣或大或小的事上享用基督；因為神所供應的就是基督，一切都在基督裏，神也不在基督以外供應人。

“在我面前常擺陳設餅”（出25:30）

桌子上面擺著十二個用細面烤成的餅，分成兩行，每行六個，又把淨乳香放在每行餅的上面；這就是陳設餅，是神定規擺列在桌子上的（參利24:5-9）。從餅的本身來看，它預表著基督，因為基督就是生命餅（約6:35）；從餅的數目來看，它又預表著基督的工作。生命餅是神給人的供應，十二個餅分為兩行，加上乳香，則是神在人中間得了供應；基督和他的所做使神和人都得了供應，得了滿足，而供應的內容仍然是基督自己。

“細面烤成十二個餅”（利24:5）

細面是素祭的主要內容之一，預表著基督在地上純淨、柔細、聖潔無瑕的生活；他滿足了神公義的要求，也滿足了人渴慕的心靈。從麥子到餅，其間經歷了生長、成熟、磨、篩，再後是火的熬煎——這是基督在地上生活經歷的真實寫照；這些經歷不容易忍受，但這些經歷所成就的果效，就是解決人的飢餓，滿足人的需要，成了人所享用的生命糧，是“從天上降下來賜生命給世界的”（約6:33）。在打、磨、篩、烤的磨煉中，雖然麥子的模樣被完全改變了，卻是改變得更美、更好了；那就是基督在生活的磨煉中所彰顯出華美的生命，這生命叫神和人都得了供應。

“到我這裡來的必定不餓”（約6:35）

數字“十二”代表神的揀選之恩，“二”則代表見證；神吩咐摩西作十二個餅，擺成兩行，那清楚地表明：基督見證了神對他所揀選在基督裏之人的供應。基督把神的豐富供應給人——沒有一個帶著憂傷的人來到主前不得安慰，沒有一個帶著缺欠的人在他那裡不得飽足，活在幽暗中的人從他得著大光，絕望的人在他裡面得著榮耀的指望，勞苦擔重擔的人在他面前得著安息……。

神定然要賞賜那些尋求他的人，他也定規要藉著基督來完成一切的賞賜；所以主在地上時大聲地宣告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裡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約6:35）。主的這一宣告是永遠有效的，歷世歷代尋求神的人都照著這個宣告享用了主，因為主是神供應人的見證。

“淨乳香……作為記念，就是作為火祭獻給耶和華”（利24:7）

神看到了基督就十分心滿意足——不單因為他是神懷裏的獨生子，更因為他所做的在神面前滿了馨香之氣；這位絕對順服的兒子把父心中的難處完全卸下來了。人在神面前的失落在父心裏若非唯一的難處，也是最重的難處；但這位順服的兒子體貼父神到一個地步，完全地交出自己，來成全父的計劃，這真叫父神滿足了。對人來說，主的“名如同倒出來的香膏”（歌1:3）；對神來說，主就如在祭壇上昇的馨香之氣（參創8:21）。

利未記24:7所記載的放在餅上的淨乳香正是指著主基督叫神心滿意足了；“淨”指著主的純淨無雜，“乳香”是在燃燒中失去本體而發出香氣的物——主在父面前實在是甘心失去自己，沒有因為“自己與神同等”就不服父的權柄，“反倒虛己”，即徹底地倒空自己，失去自己，交出自己；他的交出永遠被父神記念，永遠為父神喜悅。

常擺在神面前

陳設餅是常擺在桌子上的，“常”就是不間斷的意思，桌上沒有一刻沒有餅；換言之，神恩典的供應沒有一刻會中斷。真的，每時每刻，桌子上都擺著陳設餅，不管以色列人在曠野中或是在迦南地，桌子上總是擺著陳設餅；時間和環境的變遷不能中斷神恩典的供應，他們“都吃了一樣的靈食，也都喝了一樣的靈水；所喝的是出於隨著他們的靈磐石，那磐石就是基督”（林前10:3-4）。這是何等充滿恩典的史實——基督隨著他們，作他們的供應；他們在曠野天天吃嗎哪，“知道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裏所出的一切話；這四十年，你的衣服沒有穿破，你的腳也沒有腫”（申8:3-4）。基督隨著他們，作他們的供應，這正是桌子上常擺陳設餅的定規在人生活中的體現。

在救恩的事上，神使主基督作為我們的中保——他不單使人與神恢復和好，也時刻作我們的供應；因為“中保”的意思就是在人旁邊隨時預備向他提供服事的人。感謝父神！他定規桌子上常擺著陳設餅，也定規基督時刻作為我們的滿足！

“耶和華諸般的慈愛，……每早晨這都是新的”（哀3:22-23）

陳設餅每七天更換一次，在安息日那天更換；所以桌子上的餅是常新的，神給人的供應也是常新的，他不會將陳舊的供給我們。在我們的屬靈道路上，以往的經歷不能作為現今奔跑的力量，必須有新的恩典；我們必須在恩典上更新，纔能在屬靈道路上繼續奔跑。神知道這種景況，所以他從來不叫我們停留在陳舊裏，停留在以往的經歷裏；他要我們享用新的恩典。

陳設餅是在安息日更換的，人進入安息纔能有新的恩典；進入了安息，就可享用恩典，因為陳設餅是“給亞倫和他的子孫的，他們要在聖處吃”（利24:9）。吃的人是被分別出來的，吃的地方也是被分別出來的，接受餅的日子還是被分別出來的；活在“分別出來”這個實際裏的人就常在恩典的享用上更新；不從罪中分別出來就必定失去安息，不從肉體和世界分別出來也不會有安息，不進入安息就不能享用新的恩典。感謝主！他的恩典是常新的；因此，我們要在神面前不住地更新自己向他的心意。

永遠的約

每安息日更換桌子上的餅，這要成為神與他百姓所立的永遠之約——神永遠作屬他之人的供應，這事是永不更改的；更重要的，基督永遠是神供應人的內容，沒有任何其他事物可以代替基督。陳設餅常擺在耶和華面前，這是讓神自己欣賞他的兒子，然後才叫人享用他的兒子；神定規了一件永遠的事實——他是把自己最欣賞的賜給人。神最欣賞的是他的兒子，他的兒子常擺在他面前，叫他百看也不厭，越看越喜悅；神將自己喜悅的賜給人，神所不喜悅的他一定不會給人，這是神永遠的定例。

還有，先是神的喜悅，其後纔是人的享用；這個次序也是永遠的，是準確的。神滿足了人纔能滿足，神喜樂了人才有喜樂；神的滿足和喜樂就是人的滿足和喜樂。基督就是這個滿足和喜樂；這個事實永遠不會改變，因為這是神給他百姓永遠的約。

“是至聖的”（利24:9）——基督是使人成聖的原因

通常說來，只有祭司纔可吃陳設餅，因為這餅在獻給耶和華的火祭中是至聖的，只有分別出來歸于神的人才可以吃。為什麼是至聖的呢？因為這餅所指明的就是基督——能使人成聖的只有基督，所以這表明使人成聖之基督的餅乃是至聖的。

當日在神面前不單是祭牲擔當了人的罪，祭司也擔當了人的罪；所以祭司必須首先成聖，然後纔可以擔當人的罪。祭司能保持在成聖的光景中不是因著他自己生活行為的實際完全無可指摘，而是因為他常以這些餅為食物，即常常取用基督的所是作為他們自己的聖潔。

到了教會的日子，這件事透過主自己的話更加明顯：“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生命的糧；人若吃這糧，就必永遠活著。……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裡面，我也常在他裡面”（約6:51-56）。吃主喝主就是信主（比較約6:35），凡信主的人就被主分別為聖。感謝主！他是至聖的，一切與他發生關係的人也都要成為聖潔；因為他要進到信的人裡面，作他們的生命，又要使信他的人進到他裡面，讓他作他們的聖潔（參林前1:30）。

主的話是靈，是生命

信主就是吃主，而主又是藉著神的話顯明出來；因此在新約裏的基督徒需要天天吃主的話。接受主使我們得生命，而接受主的話叫我們的生命得喂養；神正是用他自己的話把基督供應給我們，基督是我們的生命糧，神的話是我們的屬靈食物。“耶和華萬軍之神啊，我得著神的言語就當食物吃了；你的言語是我心中的歡喜快樂，因我是稱為你名下的人”（耶 15:16）；“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太 4:4）；“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 6:63）。我們從陳設餅的桌子上認識到，基督是神賜給我們的生命糧，而基督是藉著神的話顯明的；所以我們要靈裏甦醒，不住地吸收神的話，不住地享用基督，叫我們的生命長成，彰顯基督榮耀的豐富，因為他是我們的供應。—— 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六章 金燈臺——基督是生命的光

出埃及記25:31-40；利未記24:1-4

在會幕聖所內的北邊擺放著陳設餅的桌子，與桌子相對的南邊，神設計了一座金燈臺擺放在那裡：桌子上所陳設的是神給人生命的供應，使人的生命得豐盛；金燈臺所發出的則是神給人生命的引導和光照，叫人順服帶領而進到神的面前。這一對物件供應了人奔跑屬靈道路所有的缺欠——沒有生命糧的供應，人就軟弱，缺少屬靈的力量，在主的道路上無法繼續前行；沒有生命之光的引導，人就在黑暗中摸索，看不見道路，迷失方向，以至一切的努力終歸徒然，不蒙神記念。感謝神！聖所中不單有陳設餅的桌子，也有金燈臺——神的預備何等完全，到他面前來的人一面享用生命餅，一面又接受生命光；生命有了飽足，也有了光照，在神面前的奔跑就不再成為重擔，即便有難處，神的供應也足以幫助我們。

“要用精金做一個燈臺”（出25:31）

除了約櫃上的施恩座，只有燈臺是用精金製作的。燈臺的作用是托著發光的燈盞，使燈光照得更遠、更廣，使光的作用更明顯、更有效；因此，燈臺是使光照顯出的重要部份。從亞當墮落時開始，人就一直活在黑暗中；罪使得人裡面的眼睛昏花，世界的神把人的眼睛弄瞎，使他看不見永遠的事，看不見屬靈的事。沒有光，即便睜開雙眼也看不見東西；所以人在神面前迫切的需要就是使心裏的眼

睛明亮——有了光，人心裏的眼睛纔能明亮，纔能看見神要他看見的，從而脫離自己的愚昧來揀選神。

人所需要的不是物質的光，物質的光不能叫人看見屬天的事；只有生命的光纔能使人的裡面明亮，使人從裡面看見神寶座前的道路。什麼是生命的光呢？“耶穌又對眾人說：‘我就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約8:12）。主耶穌就是生命的光，他到地上來“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蔭裏的人，把我們的腳引到平安的路上”（路1:79）；所以，只有他“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約1:9）。生命的光就是主耶穌自己——他發出光來，指引一切尋求神的人進到他的臉光中蒙恩；正如詩篇36:9所說：“因為在你那裡有生命的源頭；在神的光中，我們必得見光。”

主顯出生命的光，叫接受光照的人都得著生命，被引進神的榮耀裏，因為主“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來1:3），而不是物質的光；因此，表明主耶穌為生命光的燈臺必須用精金製作，也只能用精金製作，因為精金代表著神的榮耀和性情。主實在是以神的榮耀和性情來光照我們，他雖然到地上來成為人子，但他一點也沒有人肉體的摻雜，他所作的一切決定都以父神的旨意為根據，他所說的一切話是是從父聽見的，他所表明的完全是父自己；因此，凡接受他光照的人就是碰到了神的榮耀和性情。

“一個燈臺”（出25:31）

神吩咐摩西“用精金做一個燈臺”（出25:31）。在會幕裏只有一座燈臺，到了所羅門建聖殿的時候，燈臺便增加到十個（參代下4:7）；那個原先製造的燈臺也被帶進聖殿裏（參代下5:5）。在以色列人的歷史中，從會幕裏的一個燈臺擴展到聖殿中的十個燈臺，數量增加了，但燈臺的歷史淵源還是那一個——基督就是燈臺；只要出自這個源頭，燈臺的數量雖然增加了，生命的光照越來越明亮了，但它們的質依舊不變，依舊是基督作人生命的光，照亮尋求神之人的道路，使他們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箴4:18）；原先那個燈臺好像黎明的光，感謝神！他叫看見這光的人越走越光明，直到公義的日頭顯現。

“都要接連一塊錘出來”（出25:31）

燈臺是由一塊金子錘打而成的，而不是由若干個單獨製成的部件連接起來的；這樣精緻的工藝品由一塊金子錘打出來，要經過多少次錘打纔能製作成功呢！那實在是千錘百煉的記錄。神的這個定規正是指出，他兒子之所以能成為人生命的光，並不是不付代價的；神的兒子從降生開始，飽受眾人的棄絕，最終被掛在木頭上，實在是經歷了生活的千錘百煉，並且越煉越顯出他的高貴品格。磨煉並沒有把主耶穌打倒，相反，千百次的擊打和歷煉叫主的高貴品格顯露無遺——他在自己飢渴的時候還不住地為那些到他面前來的人解決難處，在被人棄絕的時候仍然看見神的美意而高聲讚美，在被釘上十字架快要斷氣的時候心裏還記掛著那些對付他的罪人，為他們向神求赦免。人的踐踏、誤會、譏諷、辱罵只不過使他向人流露出更多的忍耐、寬容、體恤、同情、憐憫；我們的主確實是那經過千錘百煉的精金燈臺，把生命的光直照進人的裡面，指引著人的路程，也溫暖著人的心。

“精金一他連得”（出25:39）

用一塊精金錘打出一座精緻的燈臺所花的精力和時間是非常可觀的，從物質的角度來看這座燈臺，它的價值也是很高的。一他連得的重量約等於九十老斤（參啟16:21小字），差不多是一百零二市斤；用這麼重的一塊精金製作燈臺，不管從精力或物質的角度來看，那價值都是非常高的。

這位賜人生命的主從至高的尊榮降為卑微，默然地揹負了世人的罪孽，忍受了罪人的頂撞，更進

人死亡；他所付出的代價實在又重又大！但是，主沒有計較這樣的代價，他祇想看見那些活在亞當裏的人最終尋見通往神施恩寶座的路；為著這個目的，他不惜交出自己的生命為代價。神這樣設計的燈臺明明是向人說出：他不惜任何代價，要為人準備生命的光，叫人在光中尋見道路，可以轉回歸向賜恩典的主。

燈臺的形狀

燈臺的構成包括座、幹，和由一連串杯、球、花製成的主枝，以及主枝兩旁各伸出的三根旁枝（共七根枝子）；枝子均由數組的杯、球、花連接而成，這些杯、球、花的形狀指出了燈臺所預表的屬靈經歷。一個燈臺有七根枝子，所以燈臺指出的屬靈經歷就是在地上顯出屬天的光照：一方面是基督自己所發的光輝，一方面是基督工作的成果（即教會）在地上所顯出的光輝：“你們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腓2:15-16）。無論基督或教會，要發出生命的光輝都必須遵循同樣的原則；那是基督已經經歷過的，也是教會應當經歷的。

會幕裏有一座燈臺，其上有七根枝子；但在啟示錄開頭的啟示裏卻是每個教會各為一座金燈臺，七個教會就是七座金燈臺——這是生命光照的擴展，而這樣的擴展是有根源的，那就是最初會幕裏的那座金燈臺。燈臺就是基督，七根枝子就是基督工作的結果——教會；教會聯於基督，基督與教會一同把生命之道顯明出來。所以燈臺的樣式把基督與教會的關係顯明瞭；教會必須與基督有這樣的關係，纔能成為發出生命之光的燈臺，而這燈臺所發出的光正是主基督。

燈臺的主要部份是由數組杯、球、花連接而成，我們要從這三個不同的形樣來認識神的心意，即燈臺所啟示的三層屬靈經歷，從而更多地明白神要在人身上做的工。

形狀象杏的杯——從死裏復活

枝幹上的第一種形樣是杯，位於枝幹頂上的杯是盛放燈盞的；杯的形狀象杏（中文聖經譯作“杏花”，我以為從含意和實用的角度來看，該照原意譯作“杏”；況且第三個形樣就是花，這裡就不必再用花的形樣）。杯的形樣為什麼象杏呢？其中當然蘊涵著神的心意。

杏樹是一種嚴冬以後首先出現生機的植物——看似枯死的杏樹，生命卻仍舊在它裡面；春的氣息一到，人尚未察覺，杏樹就已享用了春的孕育，生意盎然地抽發出葉子來了。在耶利米書1:11-12中，神正是用杏樹枝來說明他必使他的話成就——無論環境多麼惡劣，多麼使人絕望，神的話語總不會落空，因為神不允許它落空。聖經還記載了一樁更明顯的歷史事件：當神對付了可拉黨的叛逆以後，就用亞倫的杖顯明瞭他的權柄，叫亞倫的杖發芽長葉，開花結果，結出一個熟杏（參民17:1-8）——這是一個經過死亡而復活的經歷，也是經過死亡而顯出生命的原則，且是顯出了完整、成熟的生命，就是復活的生命。

基督的生命之所以光芒迸射，正是因著他從死裏復活，使他生命的大能毫無保留地顯現出來。千錘百打的磨難好像把基督打進了死地，但若非經過死地，生命就顯不出來；經過了死地，生命的能力就釋放出來，生命的寶貴也彰顯出來——死而復活的經歷使基督成了生命的光。同樣，一切在基督裏的人要成為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也必須經歷死而復活；沒有死而復活的經歷，就只能停留在死的光景中，沒有生命，也不可能顯出生命的光。

球——經歷試煉而顯出完美

杏是死而復活所顯出的生命成熟，球是在試煉中所顯出的生命完美。球是一個渾圓的物體，沒有棱角，光滑的表面不會使人受傷害；但不可忘記，球是用精金錘打出來的，要把原來有棱角的金屬錘打成一個圓球，必須經過無數的錘打，況且這球不是單獨錘打而成的，而是由一大塊金屬在打成整個燈臺過程中的一小部份，這就需要忍耐更多的錘打。

基督的生命原本就是完美的，但這完美是在諸多優患中顯現出來的：“使救他們的元帥因受苦難得以完全”（來2:10）；“他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他既得以完全，……”（來5:8-9）——苦難把基督的完美透徹地顯明出來了。

人的天然生命是堅硬的，滿了棱角，很容易傷害別人，也很容易傷害自己；誰碰到人的天然生命，誰就容易受傷。要叫人的天然生命轉變成屬天生命，唯一的途徑是經過十字架的對付，接受神的錘打，叫人的天然生命被破碎；人的天然生命破碎了，屬天的生命才有出口，纔能顯露，纔能在生活中把基督生命的完美流露出來，叫人得著喜樂和滋潤。

球在燈臺上的突出作用就是連接兩個枝子，使兩個枝子和諧地接在主枝幹上；它是和諧穩固地把枝子配搭成燈臺的重要部件。同樣，人與人之間往往因著各自不同的背景、環境和個性而容易發生磨擦，彼此傷害，相互踐踏，敗壞了神的見證；然而，一個作為生命之見證的團體（神的教會）只允許肢體間和諧地配搭，不允許肢體間相互磨擦。要活出和諧的配搭，神的兒女就必須接受神的擊打，使各人的己被破碎，好叫基督的完美顯現出來；這樣，肢體間的配搭纔能和諧，整體的見證纔能從神兒女中活出來。

基督的生命是完美的，這生命在我們裡面；他的生命也要把我們帶到完美的境地，叫我們真能“象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腓2:15-16）。

花——在曠野噴吐生命的美麗和芳香

花是構成枝子的第三個形樣。聖經的許多譯本都把它只譯為“花”，唯有七十士譯本將其譯為“百合花”，這也許是因為譯經的人看見殿裏燈臺上的花狀如百合花的緣故吧；不過聖經多處提及了百合花也是事實，如雅歌裏“谷中的百合花”，馬太福音中“野地裏的百合花”。不管是什麼花，它都噴吐著美麗而芳香的生命——無論這生命生長在曠野、在山谷、在溪旁，或在園圃，花總是飄逸著美麗和芳香，不因環境的不同而改變它們的婀娜和馥鬱；生命的美麗就這樣被釋放出來了。再者，燈臺上的花也是經歷錘打而成形的，這一點我們不能忽略；在錘打中成為杏，在錘打中成為球，也在錘打中成為花。

我們的主耶穌在地上的年日，從降生直到被掛在木頭上，可以說沒有一天過著好日子，不是逃難就是忍受貧窮，不是被人譏諷辱罵就是被人棄絕鞭打；世界和其上的人少有與主表同情的，孤單和淒涼長久與主為伴，連與主朝夕相處的門徒也不過是主外面的伴侶，卻沒有一個能體貼主裡面的心情。然而，就在這樣惡劣的環境中，主仍是常常舉目望天，地上的一切沒有使他改變道路，人的誤會和絕情沒有使他忘記單單揀選神，世界加給他的痛苦也沒有使他停止讚美神，更沒有使他減少對人的同情和體恤；在如此庸俗冷酷的境遇中，主一如既往地飄散著清香，顯出了生命的美麗。

生命的芬芳和美麗是在磨煉中顯出來的——越經過磨煉，就越發出生命的芬芳；越經過磨煉，就越顯出生命的美麗。我們的主所走過的路是這樣，在主裏的人要走的路也是這樣；裡面眼睛明亮的人

一定看得清楚：磨煉不是真實的痛苦，而是造就美麗生命花朵的熔爐。

一連串的杯、球、花組成了燈臺的枝子，托著發光的燈盞熠熠生輝；多方面的學習和操練使得生命之光能夠發出，使得生命之光有了實質，歷煉的生命使得生命的榮耀有如光照亮在幽暗裏；生命不是單純的道理，生命是神兒女的生活依據，這生命就是主基督自己。

球和柱子要接連一塊

幾個不同形狀的物件連接成枝子，球又把枝子連接成燈臺；整個燈臺是由多個不同形狀的物件接連而成，卻是一個整體——這正是生命之光的見證。基督是神的豐滿，神諸多的豐盛都在基督裏；但基督卻是一位，是不能分開的，神諸多的豐盛全然融合在基督裡面。作基督生命之見證的教會也該如此——雖各有許多不同的屬靈經歷，許多不同的屬靈恩賜，對主的認識也各不相同；但只要在基督裏，就不能彼此排斥，而要完全地融合為一個整體，見證基督生命的完全豐滿。

神是藉著他兒女恩賜的配搭、肢體的配搭、服事的配搭，來顯明基督的見證，但人的愚昧使他只知道統一，只能讓別人以我為標準，卻不會配搭，不能容納別人與我不同；這正是因為沒有經過生命的錘打，所以仍然活在自己裡面，不能和別人配搭，以至於限制了神豐滿的顯出。若不能配搭，原本並非不可相容的卻成了水火，原本可以和諧配搭的卻成了對頭；神的教會這樣受虧損，辱沒神見證的事實在太多了！盼望主透過金燈臺的形狀和製造過程提醒我們，叫我們看見合一，看見配搭，看見神的見證只有一個，那就是基督自己。

“蠟剪和蠟花盤也是要精金的”（出25:38）

枝子的頂端是燈盞，燈芯在這裡點燃併發出光輝來；若要燈光明亮，就必須把燒焦的燈蠟和燈芯花剪掉，否則燈光便會暗淡乃至熄滅。神兒女的生命需要不住地經過修剪，生命的光才發得明亮；怎樣修剪呢？我們先看修剪的用具：“蠟剪和蠟花盤也是要精金的。”這裡明確地指出：修剪不是隨著人意進行的，而是依據神的性情和神榮耀的要求來修剪，這樣纔能使生命的暗淡成為過去，讓生命的光明亮。這很容易叫我們聯想到主所說葡萄樹與枝子的比喻：“我父是栽培的人，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結果子的他就修理乾淨，使枝子結果子更多。……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約15:1-8）。

我們若被世界的汙穢沾染，靈裏便會昏暗，生命就燃燒不起來，不能發出生命的光；換言之，在我們裡面作為生命之光的基督被屬地的心思和事物限制、堵塞、佔據了，以至於光透射不出來。在這種情形下，神就要修剪我們，叫那些阻擋基督的東西都從我們身上被除掉，讓生命得以燃燒，讓生命的光輝明亮地顯現出來。

“使燈常常點著”（出27:20-21）

在至聖所裏沒有任何發光物體，只有神的榮耀作光照；這榮耀的光比任何光都強烈，叫一切都不能隱藏，正如新天新地的聖城不再需要日月的光照，乃是神和羔羊作城的燈，使新天新地裏的一切都活在他榮耀的光裏。在聖所裏只有燈臺發光，照明一切要到神面前去的人；這說明生命的光照乃是要引人進入神的榮耀——神定規這光要常常點著。

生命的光滿有神的憐恤，出埃及記25:37說：“祭司要點這燈，使燈光對照。”當時的燈盞是一邊高過另一邊的，燈芯在低的那一邊燃燒；“燈光對照”不僅使進入至聖所的路被照亮，也使進到神面

前來的人看不見自己的黑影。人的愚昧和脆弱常常接受撒但的控告和自己裡面的控告，以至於失去安息；感謝神！生命的光照使人不落在控告裏，而把人帶到施恩寶座前“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來4:16）；既是作“隨時的”幫助，所以那燈必須是常常點著。

發光的實質

燈芯可以被點燃是因為有油作燃料，而油是把橄欖搗爛並壓榨而得到的。青綠油潤的橄欖實在美麗可愛，但這外面的美麗與可愛必須破碎，失去原來的樣貌，纔能得著橄欖油；不僅如此，燈被點燃的時候油就慢慢地燒幹了——青橄欖沒有了，連橄欖油也漸漸消失了；但是燈卻因此而明亮了，可見發光乃是基於甘心失去自己。

油是這樣，燈芯也是這樣，必須失去自己，燈光纔能明亮；倘若油和燈芯都要保留自己，燈就不能點燃，光就不能發出，只有一片漆黑。感謝主！他是生命的光，他實在完全地交出了自己，沒有絲毫保留，所以他的光照耀得格外明亮；“約翰是點著的明燈，……但我有比約翰更大的見證”（約5:35-36），約翰在患難和逆境中曾經迷失過，但主從來沒有迷失——越是在艱苦的境遇中，他越向人指出進到榮耀的路，因為他沒有保留自己；所以，馬勒古的耳朵得了醫治，彼得的憂傷自疚得了安慰，逼迫他的掃羅成了使徒……。我們的主實在是生命的光。

生命之光的顯出是因著不保留自己；主自己活出了這個榜樣，眾使徒也是這樣經過的，歷代眾聖徒同樣是這樣經過的——要成為明光照耀，就必須有這樣的經歷。我們作世界的光，就只有踏著主的腳蹤走，跟著眾聖徒的腳蹤走；唯有失去自己，才有生命的光發出。近代許多基督徒心裏想作世界的光，卻不肯放下自己，不想交出自己，不甘心失去自己，總希望保留自己，這樣就不可能成為世上的光；唯有不顧惜自己，甘心失去自己，肯付代價的人纔能夠發光，因為發光的實質原是甘心失去自己。

從晚上到早晨

如上所述，要保持燈光明亮，就必須時常修剪和加油：修剪是除去神所不要的，除去阻礙我們彰顯生命的事物，無論在人看來如何正確、可行或寶貴，只要不是神所要的就該剪掉；加油是接受從聖靈來的供應，藉著聖靈的供應而繼續不斷地失去自己。

神定規亞倫和他兒子從晚上到早晨經理這燈，即從黑暗到光明——這個定規不是從亞倫的時代開始，而是從神創造的第一日就開始了；神一切的作為都是叫人脫離黑暗，進入光明，因他是“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彼前2:9），所以在會幕中經理這燈的時間是從晚上到早晨。在黑夜裡，他是光；到了早晨，他仍然是光——他要在生命的光中引導我們進到神榮耀的光中，叫我們在他的光中得見光。

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出25:40）

約櫃、桌子、燈臺這三樣物件在會幕的啟示裏為一組；神啟示完了這一組物件，緊接著就很嚴肅地說：“要謹慎做這些物件，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出25:40）——這實在是不容忽視的事！神要求人必須存著絕對的態度來接受他的權柄，行在他的心意裏。

在許多基督教圖畫中，會幕和其中的物件都被畫得與聖經的吩咐相去甚遠；比如約櫃的杠被畫在當中的位置，會幕被畫成金字頂的建築，獻祭的百姓被畫進會幕的院子，金燈臺則更是面目全非。金燈臺的主枝有四組杯、球、花，其餘六根枝子各有三組杯、球、花；但現在所看到的燈臺的圖片都不

是這個樣子。在羅馬城凱旋門上記念羅馬軍隊攻陷耶路撒冷的浮彫像中，羅馬兵丁抬著的戰利品中有一個金燈臺；現代人所畫的金燈臺便是照此臨摹而得的。雖然這種樣式被普遍地認同了，但神在山上所指示的樣式卻不是這樣——或許所羅門建殿時所造的燈臺是這個樣子的（參代上28:11-19），或許被擄歸回後重建聖殿時把燈臺改成了這個樣子，或許這是後來希律再建聖殿時的傑作；無論如何，會幕裏的燈臺一定不是現在常見圖片中的樣子，這些圖片破壞了“山上指示你的樣式”——人若沒有對神敬畏的心，就不會把神的心意放在心上。

在人看來，燈臺的樣式是一樁小事，不必大驚小怪；但我們若明白神說“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的心意，就實在知道這是很嚴肅的大事！以色列人後來的失敗乃致亡國，會不會和這種忽視神心意的態度有關呢？這不是不可能的。“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是神建造工作的法則，這法則是不更改的；從前神照著這個法則做工，現在神還是照著這個法則做工。神不會改變他的法則，人更無權更改神的法則；盼望神賜我們恩典，使我們有絕對順服神的態度和心思，能在神的建造工作中滿足他的心意，完成神所設計的工程，使他的榮耀在我們這些首先在基督裏有盼望的人身上得著稱讚。

—— 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七章 帳幕——神要與人同住

出埃及記第26章全章

神吩咐以色列人為他建造會幕的目的，就是藉著會幕住在他百姓的中間；會幕是神當時在地上的居所。然而，所羅門所建的殿比會幕宏大、尊貴、莊嚴得多了，他卻認識到神並不住在物質的殿中：“神果真與世人同住在地上嗎？看哪！天和天上的天尚且不足你居住的，何況我所建的這殿呢”（代下6:18）；保羅也看見了這事實：“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徒17:24）。神既不住人手所造的殿，卻又吩咐人為他建殿；很顯然，神要藉著這物質的居所來表明那真正的居所，即屬靈的居所。

一方面，基督就是神的居所：“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裡面”（西2:9）；“神本性一切的豐盛”就是神自己。另一方面，教會也是神的居所：“你們來到主面前，……被建造成為靈宮”（彼前2:5）；“你們……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各房靠他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你們也靠他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弗2:19-22）。可見，基督是教會的頭，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教會與基督聯合，就構成了神的居所。

所以，神吩咐以色列人建造會幕，一方面是以會幕作為神要與人同住的見證，另一方面又藉著會幕來表明那要來的神兒子耶穌基督及其工作；基督的工作就是拯救人脫離罪和死，並用這些接受他救恩的人來建造教會，使神得著榮耀和安息。感謝神！他的心意顯明瞭，我們看帳幕的建造就有了正確的方向。

帳幕的最內層——基督的華美

帳幕共有四層，最內層是用十幅幔子做成的；先用線織成十幅同樣尺寸的幔子，再把它們連接起

來，就做成了最內層的帳幕。

各種線——基督華美的品格

我們在前面看過了細麻和各種顏色線的屬靈涵義，內層的幔子正是用這些材料織成的，藉此表明瞭基督的聖潔和屬天性質——他不是從血氣生的，毫無出於地（土）的關係；他滿有尊貴和能力，乃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並且承擔了世人的罪孽，叫人可以進入他的榮耀裏。更明顯的是，這些幔子都用巧匠的手工繡上了基路伯；這乃是特別突出了神公義的要求，或者說是神公義的彰顯。我們的主不單顯明瞭神的憐憫和同情，向人傾倒了恩典，更顯明瞭神的義；十字架的救恩一面使信靠的人得稱為義，一面又叫神不至於不義。感謝讚美主！不管幔子本身或是上面繡的基路伯，都把基督的華美完全地表露出來；人可以在他那裡得著滿足，神也因他而心滿意足。

每幅幔子是二十八肘，寬四肘——不與地聯結的主

許多圖片把帳幕繪成金字頂式的建築物，其實帳幕乃是平頂的，是一座長方體的建築；這可以從二十八肘長，四肘寬的幔子和豎板的數量計算出來：帳幕長三十肘，寬十二肘，高十肘強；從帳幕側面的底邊橫跨過帳幕的頂部，再到另一側面的底邊，共有三十二肘強；從正面門頂橫跨帳幕頂部，直到後面的底邊，共有四十肘強。

製造帳幕的幔子長二十八肘，可見當帳幕支搭起來的時候，幔子在帳幕的兩側並沒有垂到地面，每邊都距地面約二肘；這些幔子寬四肘，十幅幔子聯結起來共四十肘，所以幔子在帳幕的後面也沒有垂到地面。這樣的設計明顯指出：基督活在地上卻不屬乎地，也不與地聯結，乃是清清楚楚地與地（世界）分別開來。基督如此，作為基督身體的教會也該如此；教會雖然在地，卻不屬地，乃是與地有清楚的分別，因為教會“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約15:19）。神的心意從遠古到如今並未改變，屬神的人就當絕對地與地分別；他們只該活出屬天的生活，因為神不會住在屬地的（人手所造的）居所裏。

兩幅大幔子——屬天聯結的見證

十幅幔子要連成兩大幅，每五幅連成一大幅；在這兩大幅幔子的末邊各做五十個藍色鈕釦，兩兩相對，再做五十個金鉤，使兩大幅幔子相連，構成了帳幕的樣式。這個樣式有不少值得注意的地方。

首先要注意的是數字：“十”代表人的完全，“五”代表人的分別，“二”是見證的數字，“一”是神的數字；帳幕的數字揭示出：神把人分別出來，叫他們接受基督的性質，把他們帶到象神的地步，從而使他們成為神的見證；神的見證既顯出來，神就得著了他的居所。從十到五，再成為二，最後接連成一，這就是神建造他的居所的過程。

基督的性質

第二件該注意的事是，被神分別出來的人都有基督的性質。十幅幔子都是用各種顏色的線織成的，這表示基督如何，那些被神分別出來的人也如何——十幅幔子各自的性質都是一樣，這表明神每一個兒女的成份都是基督；五幅相連的性質也沒有改變，這表明當神的兒女被分別出來進入肢體配搭的時候，基督的性質更加明顯，因為他們乃是作了基督的見證——這時，神的帳幕就做成了，即神對教會的建造完成了。一切被神用作建造教會之材料的人都有基督的生命，也一定有基督的性情；與基督無關的人都不能在神建造的工程上有份。

兩下合而為一

做成一個帳幕的最後工序就是連接兩幅大幔子；這叫我們想起以弗所書2:12-22的經文：神把以色列人和外邦人都放在基督裏，藉著基督的死把他們之間的界限消除，使這兩群人在基督裏合成一個新人，就是教會；而這個由兩下合而為一的新人在地上作了神的見證。可見，神要得著的是見證的實際，否則猶太人還是猶太人，外邦人還是外邦人；只有活出見證的實際，就是活出基督，一切外在的分別才會停止，人與人之間的界線纔能消除。神的兒女來自各種不同的背景，但他們只要追求活出基督，在基督裏合而為一，就能活出見證來，神的居所便在地上顯明瞭。

屬天的聯結——藍色鈕釦

“五十”是五的十倍，五十對鈕釦把兩大幅幔子聯接起來，再用五十個金鉤建成帳幕；這表明瞭一個很重要的事實：人被神分別出來，且有了屬靈的經歷和學習，這還不夠，還必須與神、與神的眾兒女有正確的關係——這種關係不是出於人的感情，而是由屬天的感情建立起來的屬天關係。五十個鈕釦必須是藍色的，就是表明這個意思；神兒女之間的關係若不是屬天的，就是有了摻雜，就是有了不屬基督的東西，這使得神的居所有了殘缺。

什麼叫作屬天的感情或屬天的關係呢？概括地說，所有根源於基督，又向著基督的感情和關係就是屬天的。比如，神的兒女來自不同的地方，擁有不同的背景；但我們之所以能彼此相愛，互相聯絡作肢體，就是因為我們同在基督裏，我們裡面同有基督的生命，這生命使我們互相受吸引，同心奔向同一個目標；這種感情和關係就是屬天的。

在教會中常有一些小集團、小圈子，它們形成的原因是基於性情的相投，如同學或朋友關係，同鄉或同宗關係——這些關係都是屬地的，因而產生的感情也是屬地的；屬地的東西一摻進基督的身體，就必定產生混亂，必定不能造成一個帳幕。

建造神的帳幕必須依據屬天的關係，藉著屬天的聯結而成為一個整體；“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穿上了新人，……在此並不分希利尼人、猶太人、受割禮的、未受割禮的、化外人、西古提人、為奴的、自主的；唯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內”（西3:9-11）。一進到基督裏，舊的關係便都結束，神的兒女之間只有在基督裏的屬天感情和關係；這樣的聯結纔是正確的，是神所要的。

信心的聯結——金鉤子

有了屬天的關係和感情，還必須有金鉤子纔能把帳幕聯結起來。金子代表信心，鉤子的作用是把兩塊帳幔鉤連起來；所以金鉤子就表示信心的聯結。所有屬靈的事，包括人與神的正常關係，都是藉著信心達成的；神向人發出應許和啟示，人若以信心接受，神要做的事就要顯明。

信心就是人配合神的定規，就是人照著神的話生活，依據神的話作揀選；神因著人站在他的心意上，就在地上得著了榮耀和權柄的出口。因此，神要求到他面前來的人都學習信心的功課——只注意神的喜悅，只注意神的話，不管環境的順逆，不管他人的同情或反對，也不管所付出的代價是輕是重，只要是神的心意，就用信心的手緊緊抓住。

最後，用金鉤子把鈕釦鉤上，就完成了帳幕的支搭工作；求主藉著這個工序讓我們多多操練信心的功課，好讓他更完全地得著我們，來成就他的心意，彰顯他的榮耀與華美，使我們被造成“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弗2:22）。

罩棚——聖潔沒有瑕疵的基督

帳幕的第二層稱為罩棚，它完全遮蓋了第一層華美的帳幕；這一層帳幕是用山羊毛紡線織成的幔子做成的，它潔白並帶有光澤，表明瞭基督的聖潔沒有瑕疵。一般而言，毛織物的取材多用綿羊毛，而少用山羊毛，因為山羊毛短而缺乏彈性；但神指定用山羊毛織成罩棚的幔子，這是因為山羊毛有光澤，純淨而帶有光澤的山羊毛幔子把基督的聖潔表明出來了。

在以賽亞書第1章裏，神以羊毛來形容人在神救恩中得潔淨的程度，即完全潔淨，絲毫沒有留下罪的痕跡；得潔淨的罪人尚且可以接受如此的聖潔的地位，何況那位使人潔淨的神的羔羊主耶穌基督呢！只有這位全然聖潔沒有瑕疵的基督能夠使進入他裡面的人成為聖潔沒有瑕疵的，使那“毫無黑暗”（約一1:5）的神可以安然地住在這些人的裡面。

第六幅幔子——作人子的基督

罩棚比帳幕多用了一幅幔子，共十一幅幔子，每幅長三十肘，寬四肘；因為多了一幅幔子，所以接連起來以後寬度仍是三十肘，而長度為四十四肘，比帳幕寬了二肘，長了四肘。這樣，罩棚正好把帳幕內層的幔子遮蓋了。

十一幅幔子也要連接成兩大幅，五幅連成一大幅，其餘六幅連成一大幅；“六”是代表人的數字，這些幔子不僅具有與內層幔子相同的屬靈意義，還藉著第六幅幔子特別指出了神兒子成為人子的事實——作人子的基督在地上的生活完美地顯出了聖潔無瑕的特質——他和世人一樣受試探，但他沒有犯罪（參來4:15）；他有人的感情，流露人的喜怒哀樂，但他的感情是純淨的，不體貼自己，單單討神的喜悅。所以，第六幅羊毛幔子特別彰顯了作為人子的基督。

在地卻不被地沾染的主耶穌

第六幅幔子在罩棚前面折上去，後面則有半幅幔子垂到地面，兩側的幔子比帳幕長出一肘，遮庇了帳幕，但仍然離地面約有一肘；這個安排清楚地把作為人子的基督描繪出來：他實在是活在地上，作了人群中的一員；但他沒有被地吸引，他的心思、意念和感情都不在地上，他不求屬地的好處，連枕首的地方也沒有，他乃是專一地尋求父神的喜悅和榮耀。他的思想和感情裏只有天的成份，沒有地的地位，因為他是在地而“仍舊在天”的人子；因此，撒但的試探絆不倒他，撒但的攻擊攔不住他——這就是我們可愛的主。

主是在地卻不被地沾染的，在主裡面的人也該像他一樣，主的教會更應當活出不與地聯合，不隨從屬地潮流的見證來。長久以來，撒但一直在引誘教會愛慕屬地的虛華，慫恿教會遷就屬地的風俗，要得屬地的快樂，這實在是陰險的計謀；既然主不與地聯結，主的教會就沒有任何理由與地聯結。主的話提醒我們說：“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西3:1-2）。巴不得神的兒女都看到這位在地而不沾染地的主耶穌，叫我們在地上的年日能象主當日在地上的時候一樣，滿足天上父神的心，並羞辱那霸佔了地的撒但。

銅鉤——經得起審判的純淨

銅是審判的記號，罩棚是用銅鉤連接而成的。需要注意，內層幔子的鈕釦是藍色的，而罩棚的鈕釦則是用山羊毛做成的；銅鉤子的聯結恰恰指明基督的聖潔是經過審判而顯出來的——在生活的磨煉中顯出聖潔，在人的審判下仍顯出聖潔：“你們中間誰能指證我有罪呢？”（約8:46）“我查不出他有

什麼罪來”（約18:38）；他是完全聖潔無瑕疵的神的羔羊。

神將他的恩典顯在罪人身上，用“義的代替不義的”（彼前3:18），叫“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林後5:21）；罪人之所以能得著“成為神的義”的地步，乃是因著那位經得起審判而不失去純淨的主耶穌，他全然聖潔，也能叫在他裡面的人成為聖潔，如同他自己聖潔一樣。因此，作為基督身體的教會也當追求活出基督（頭）那樣的聖潔，從而顯明神的聖潔。

罩棚的蓋——揹負世人罪孽的主耶穌

罩棚外面要作一層蓋，這是帳幕的第三層；聖經沒有對它作太多的描述，只說要用染紅的公羊皮作罩棚的蓋。僅這一句話也足夠了，它表明神要用聖潔沒有瑕疵的主揹負世人的罪孽；染紅的公羊皮正是代罪羔羊被殺的證據。

在以色列的贖罪日，祭司要為百姓預備兩隻公山羊，把一隻獻給耶和華為贖罪祭，另一隻則要歸與阿撒瀉勒，也是為著贖罪（參利16:7-10）；這兩隻公山羊顯出了贖罪的事：被獻為祭的羊被殺而死了，歸與阿撒瀉勒的羊也從人的眼前消失了，它們揹負著人的罪孽，被從神的面前帶走了。

公羊皮的存在足以說明公羊已死；把皮染紅，一方面指出公山羊擔負了人的罪，一方面再強調被殺流血的事實。公羊皮被染紅以後就長久為紅色，不會再變成別種顏色；公山羊預表著主耶穌，染紅的公羊皮蓋住了整個帳幕，這正指出：主流血贖罪的果效永遠存留，凡在被染紅公羊皮所遮蓋之帳幕裡面的人，神不再看他們的罪，也不再追討他們的罪；因為在染紅的公羊皮下麵是基督的聖潔、榮耀和華美——這位基督從各方面替那些人滿足了神的要求，終止了神在他們身上的震怒。

海狗皮的頂蓋——隱藏了榮耀的基督

帳幕的最外層是用海狗皮做成的，稱為罩棚的頂蓋。請注意，帳幕裡面的兩層都被稱為幔子，而外面的兩層都用了動物的皮；裡面的兩層幔子指出了基督的所是（品格與性情），外面的兩層用皮子做成的蓋指出了基督的所做（代罪犧牲）。無論基督的所是或所做，都是人在神面前接受蔭庇之恩所不可或缺的。

海狗皮質地粗糙，顏色灰黑，沒有一點美感；稀奇的是，神竟選用它作為建造會幕的材料。固然，採用海狗皮可以阻隔雨水，但神更重要的目的是以此作為屬靈的預表——海狗皮預表了基督在地上的經歷。

“他無佳形美容，……也無美貌使我們羨慕他”（賽53:2）

一些宗教名畫把主耶穌描繪得太俊美，但四福音的記載給我們看見的主耶穌乃是疲乏的主，勞碌的主，終日奔走四方的主，這樣的生活不可能叫人俊美到哪里去；以賽亞書的豫言使我們更清楚地看見主作為人子時的真正面貌：“他的面貌比別人憔悴，他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賽52:14）；“他……象根出於幹地，他無佳形美容，我們看見他的時候也無美貌使我們羨慕他；他被藐視，被人厭棄，多受痛苦，常經憂患。他被藐視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我們也不尊重他”（賽53:2-3）——這樣的描述纔是主在地上時真實的面容和體態。為什麼我們的主會是這樣的呢？為什麼他不能象王子一樣到地上來呢？難道主本來就是這樣醜陋難看的嗎？

彼得在黑門山上所見的主耶穌，約翰在拔摩海島上所見的人子，那纔是主原來的形像和樣式——容光煥發、滿有榮耀、能力和權柄，散髮著無比尊貴的光輝；但他在地上卻成了海狗皮一般，隱藏了

自己的榮耀和尊貴：“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6-8）。主不單降卑了自己，隱藏了自己，末後還受死，正象海狗被剝了皮一般（剝皮意味著死亡）；這一切的慘痛的遭遇正是為著搭救我們脫離罪和死，帶我們進入父的榮耀裏。啊！寶貝的主，可愛的主，你是這樣甘心隱藏了自己；我們要對你說：“雖然是海狗皮，我還是要沒有保留地愛你，因為你為我舍了你自己。”

“不憑著外貌認人”（林後5:16）

主的隱藏成就了神的大計劃，這給我們一個極大的提示，也是主要我們效法他而行的路：人的天性喜歡看外表，憑著外面所見的來定規一切；但屬靈的事卻不是這樣，它注重內裏過於外表，因為裡面的纔是實質。保羅曾經因為看外表而吃過大虧，所以他見證說：“我們從今以後不憑著外貌認人了；雖然憑著外貌認過基督，如今卻不再這樣認他了”（林後5:16）。

人的愚昧常常把目光停留在外面，許多基督教工作也是這樣，只顧外面的銜耀，卻不重視屬靈的實質；只知向人顯露自己的成果，做法世界的樣式，報喜不報憂，卻不能忍受別人的不同情和不欣賞。主的隱藏實在使我們感到羞愧！

多年前，我還沒有在主裏蒙恩，但我已經自視為基督徒了。那時，我參加聚會的地方是一座又美又大的禮拜堂，座落在某城市近郊的幽美住宅區；聚會的人數又多，所以我很引以為榮，但我卻沒有在那裡遇見主。自從蒙恩以後到現在，我參加聚會的地方都不是莊嚴華麗的教堂，而是簡陋的民房，若是憑外貌選擇聚會的地方，沒有幾個人會來這些不起眼的小地方；儘管外面沒有引人入勝的裝飾，我卻在聚會裏真實地享用了主的同在，享用了肢體的相愛。感謝主！他在地上的時候是隱藏自己尊榮的主，他也不要人追求外面的好，而是要我們學習追求在裡面得著他。

從裡面去認識基督

保羅曾經從外面認識基督，結果作了抵擋神、拒絕神的人；許多人到如今還是憑外貌認識基督，結果依然看不見基督的真像。人從會幕的外面只能看見醜陋的海狗皮，但若是掀開海狗皮就不同了：不再是海狗皮，而是染紅的公羊皮，再往裏是山羊毛幔子，繼續往裏便是華美的幔子；幔子裡面全是金碧輝煌、美不勝收的景象——要真正認識基督，就必須進到裡面去。

在許多人眼裏，耶穌有著崇高的理想和人格，是偉大的思想家或宗教改革者，是令人佩服的；但他們並不認識他是神的兒子，也不認識他是人類唯一的救贖主，更不知道他有形有體地盛裝著神一切的豐盛。他們之所以與主這樣格格不入，不是因為他們沒有學問，不會思考問題；他們多半是有學識、有思想的人，正如認識主以前的掃羅一樣，但他們也和掃羅一樣憑著外貌去認識基督，卻不從裡面去認識他，不以信心接觸他，不肯憑著神的話語接受他——難處就在這裡，不從裡面認識基督，就永遠不能真正認識基督；只有在裡面遇見主，在信心裏經歷主，纔能真正地認識基督，因為聖靈乃是把基督啟示在人裡面的。

帳幕的豎板——享用基督的見證

帳幕、罩棚、蓋和頂蓋都有了，接著就要把帳幕支搭起來。神吩咐摩西做一些豎板，用來把帳幕立起來；神的這一設計清楚地把基督的工作表明出來，因為這些豎板是指著那些進到基督裏的人，神

用這些人來高舉基督，也用這些人來建造成基督的身體，使神的居所在地上被建立。

金子包裹的皂莢木板——活在信心裏的基督徒

堅硬又帶刺的皂莢木正是人本相的寫照，在神的手中是不大有用的；但是它們被包上金子，就成了在神的建造中不可缺少的。注意，不是象聖所裏的物件那樣用精金包皂莢木，而是用金子包皂莢木；精金包皂莢木是神的兒子（道）成了人子（肉身），金子包皂莢木是人在信心裏接受神的生命和性情。不錯，信主的人都有神的生命和性情，卻不可能象基督那樣完全地充滿著神的性情；所以這些皂莢木只是用金子包裹。

人在神面前蒙恩全然因為以信心接受了基督；人若不活在信心裏，就只有顯露人自己，故而在神面前不能蒙悅納，不能被神用來建造他的教會。金子把皂莢木板包起來，說明瞭神要得著活在信心裏的人，這些人愛慕神，仰望神，等候神；神得著這些人，他的建造工程就不再有難處。

包裹這些長十肘，寬一肘半的皂莢木板需要很多金子，但是神不計較耗費那麼多金子；這顯示神甘願付出極重的代價，為要得著那活在信心裏的基督徒，來完成他的建造工程。我們的個人經歷也證明，神為了造就一個合他心意的人，需要付出無數的愛心、忍耐、時間，甚至被人誤會；但神不計較這些，他看重的是把人帶到他面前來，叫他們活在信心裏，站在地上向眾人作神的見證。

板上的兩樁——顯出見證的信心

豎板的站立主要是依靠板下邊的兩樁，這兩樁也包上了金子。“二”是見證的數字，神的這一安排清楚地指出：神的工程得以完成，乃是因著他得著了許多以信心顯出見證的人；神乃是藉著歷世歷代那些有信心的見證人來進行他的屬靈建造。人要顯出神的見證，就必須活在對神兒子的信心裏；藉著人的信，神在人的中間才得以顯出。亞伯拉罕是神的見證，摩西是神的見證，約書亞、眾先知，直到新約時期的彼得、約翰、保羅，並許許多多蒙神所用，在地上顯出神能力和榮耀的人，都是活在信心裏的；這些見證人照著神的託付在各個時代完成了神的計劃，堅固了神建造教會的工程。

另一方面，神的兒女要在地上站立得住，不在撒但的攻擊、攪擾、威嚇和欺騙中倒下去，就必須藉著信心抓住神，抓住神的計劃，以此為生活的憑藉，以至於在各種環境中都不動搖；這樣，我們就能在信心中渡過漫漫長夜，在信心中向仇敵誇勝。所以，這兩樁又指出了信徒接受神的計劃和應許的信心；信心把信徒堅立在神的應許上，讓基督的榮耀和豐滿成了他們的產業，他們又成了基督在地上的彰顯。

銀座——救贖做成的根基

豎板能以站立是因為有兩個樁，這兩個樁插進下麵的銀座裏。銀是救贖的記號，銀座代表以救贖做成的根基；信心的樁正是插在救贖的事實上，救贖是人在神面前能以站立的根基。人藉著信心進入神的救贖，就不會在神面前站立不住，因為救贖是神做成的，且是神給人的應許；神應許了，人在救贖的事上就有了保證，享用了救贖的人必永遠蒙神記念，因為神是信實的，他的應許必不落空。

一塊板有兩個銀座，一個銀座重一他連得（參出38:27），約合九十斤（參啟16:21小字），即一百磅（參新美國標準譯本；啟16:21）；這樣的重量使得根基十分牢固，插進這根基的豎板可以穩固地站立。這樣重的銀座也表明神是付了重價才做成了救贖，他必不讓救贖的果效落空。

有人以為舊約時代的度量衡在今天已沒有意義，這不大準確；雖然它們的實用意義已經失去，但

其屬靈意義卻沒有消失，“九十斤”或“一百磅”只是一個重量概念，但“一他連得”則表明瞭神確是付出了完全的代價，成就了完全的救贖；沒有一他連得銀子的救贖，就祇得接受一他連得電子的分（參啟16:21）。

銀座的卯——救贖的內容

一塊板配有兩個銀座，每個座上有一個卯，就是讓樁插進去的洞；豎板能夠站住正是因為這兩個卯把它穩住了。要讓信心生出果效，就必須把信心聯結在神的應許上，而神的應許是基於基督所做成的工。

在基督所做成的救贖裏，有兩個基本事實非常重要，缺少其中一樣就沒有救贖；一塊板所佔有的兩個卯正是表明這兩個基本事實——信心一接上這兩個事實，救贖的果效就顯明。這兩個事實是什麼呢？“耶穌被交給人是為我們的過犯，復活是為叫我們稱義”（羅4：25）；基督耶穌的死和復活就是救贖的兩個基本內容，這兩個內容解決了人在神面前的大難處，使罪和死從人身上被挪去，人在神面前得以存活，基督的榮耀和豐富也得以流進人的裡面。

神因著基督的死和復活，賜給人救贖的應許；人若用信心接受這個應許，這個應許就成為人接受恩典的根據和保證。

五根門——建立教會的恩賜

豎板能站立得住，是因著板上的樁插進銀座的卯，就是以信心接上神的應許，這也是個人在神面前能夠站立的秘訣；但進一步來看，一塊豎板不可能把帳幕支搭起來，必須把許多豎板聯結在一起，纔能把帳幕支搭起來——這一點在神的建造工程中很重要。不少信徒只看見個人，看不見整體，他們在追求長進時也只注意個人，而忽略與眾肢體一同追求，一同成長；結果，只有一個個單獨的“屬靈人”，卻沒有照著神心意活出基督身體的見證來。求主使我們看見，帳幕的支搭乃是用許多豎板；一塊豎板可以單獨站立，但一塊豎板決不可能支搭起整個帳幕。

許多豎板——肢體的配搭

蓋搭帳幕共用了四十八塊豎板，每塊板都在各自的位置上單獨站立；板與板之間彼此相關聯，藉著這樣的關聯而形成一個完整的架構，然後把幔子、罩棚、蓋和頂蓋安放上去，帳幕就造成了——這四樣都是表明基督的，豎板則表明瞭神的兒女；他們聯結起來，成為一個身體，有基督作頭，神的屬靈工程就完成了。

所以，豎板的聯絡就是神家中應當活出的肢體配搭，這是我們不能忽視的。神把我們擺在基督的身體裏，各人有他當站立的位置和當起到的效用；各人應當彼此聯絡，彼此供應，彼此扶持。就如拐角上那兩塊雙層的板，起著整體固定的作用，它們不嫌自己比別的板笨重，別的板也不怨它們多佔用了一些金子和位置；它們是一個整體，俱各默然站在自己的位置上，顯出自己應有的功用，使帳幕可以支搭完成。

在哥林多前書第12章裏，聖靈把肢體配搭成為身體的道理說得很清楚，以弗所書也同樣清楚地指明瞭神要使用一些有恩賜的人“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4:12）；神早就藉著建造會幕的事說明瞭他建造教會的法則：他不是只要少數人屬靈，而是要全體都屬靈；他不是只要少數人起屬靈的效用，而是要每一個人都顯出屬靈的效用，相互配搭，建立基督的身體。

建立教會的五種恩賜

神不單設計拐角的板來穩定帳幕框架，也設計了五根門，把豎板聯結起來，實實在在地成為一個整體，使帳幕更穩固、更完整地立在地上；銀座、拐角的板、五根門共同顯出效用，帳幕就照著神所指定的樣式立起來了。

五根皂莢木包金的門指的是神所賜建立教會的五種恩賜：“他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4:11-12）。神使用這五種恩賜把人帶到他的面前，以各樣的屬靈知識和操練來裝備他們，使他們可以顯出屬靈的效用，叫基督的身體被建立。這五根門，當中的一根是最長的，從這一頭直通到那一頭，正象五種恩賜中傳福音的恩賜，其腳蹤是最長遠的。

有弟兄提出，神所賜建立教會的恩賜為四種，而不是五種；因為從希臘文句法來看，“牧師”和“教師”應為同一種恩賜。從文法上得出這樣的結論似乎有些牽強，也缺乏旁證。首先，在西方文字中，羅列一連串名詞的時候，慣常在最末兩個名詞之間使用連詞；但這兩個名詞未必就指著同一件事物。再者，儘管“使徒”、“先知”、“傳福音的”這三種恩賜均有各自的冠詞，而“牧師”和“教師”共用了一個冠詞，但這仍不表示牧師和教師為同一種恩賜；例如“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弗2:20）一句中的“使徒”和“先知”也是共用同一個冠詞，但“使徒”和“先知”並非同一職份。

有一點必須留意，這五種恩賜在希臘文裏不是五種東西，而是五群有屬靈特長的人：“他所賜的有眾使徒，有眾先知，有眾傳福音的，有眾牧師和眾教師”（直譯）；使徒行傳裏也是這樣的用法，以恩賜代表有恩賜的人。因此，我個人肯定地認為，神所賜建立教會的恩賜不是四種，而是五種；若是說其中的一種可以是牧師，又可以是教師，我就很難接受了，我堅決相信神不會做這樣拖泥帶水的事。

這五種恩賜形成了建造教會的主要功用；教會以信心接受這五種恩賜，使其在教會中合宜配搭，共同服事，就能把神的眾兒女造就成神手中合用的材料，從而達成建造教會的目的。五根門和豎板沒有質料的區別（都是皂莢木包金子），只有外形的區別，也就是功用的區別；這些區別藉著金環的聯結，五根門堅固了豎板，豎板也托著五根門，彼此的供應便成就了，神的心意也滿足了。

分隔的幔子——神絕對公義的要求

神在會幕內安設了一道幔子，把聖所和至聖所隔開；至聖所內有法櫃和施恩座，聖所內有桌子、燈臺和香壇。這樣的分隔使我們領會到，人在神面前的難處實在很大——人縱使不被定罪，還是不能面對面地覲見神；人可以享用神的一部份供應，卻不能完全地享用神自己，不能全然享用神寶座上一切的豐富。

這一道幔子是用與帳幕相同的材料製作的，那正是指著基督的榮美，是叫人受吸引而生發愛慕的華美；這也正說明瞭神極願意人到他面前來認識他，愛慕他，享用他。可是，這道幔子也和帳幕一樣，繡上了基路伯；基路伯一出現，神公義的要求也就出現，不通過神公義的要求，就不能面對面地親近神。懸掛幔子的是在銀座上包了金子的皂莢木，且是用金鉤子掛起來的；這些都不是在神定罪之下的人，而是進入了救恩的人——雖是享用了赦罪的恩典，若仍舊活在不義和不潔中，他還是不能面對面地享用神。

神畢竟十分願意人面對面地到他榮耀寶座前來；人雖有許多不完全，神還是設法使他們脫離不完

全的地步，以至於能夠進到施恩寶座前。為此，神定規大祭司可以在每年的贖罪日帶著贖罪祭牲的血進入至聖所，替人贖罪，使人可以享用神的同在；但這樣的機會一年只有一次，所以在希伯來書9:8說：“聖靈因此指明，頭一層帳幕仍存的時候，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感謝神！當主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忽然殿裏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太27:51）；這是神在上面親自把它撕開的，因為他的兒子已經替人完全滿足了神公義的要求，神也就不再向人追討罪的虧欠了。所以希伯來書10:19上說：“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

感謝讚美主！大祭司雖有資格一年一次進入至聖所，卻仍有許多條例令他進去的時候難免提心吊膽；而現在，我們因著主耶穌，再沒有什麼恐懼戰兢，可以坦然地進入至聖所，在施恩寶座前與神歡喜地面對面相交。是神的兒子替我們打通了那進到寶座去的路，是基督親自把我們放進神的榮耀和豐富裏。

會幕的門簾——基督榮美的吸引

關於帳幕的建造，最末了啟示一件東西就是門簾；製造門簾的取材和帳幕完全一樣，就是基督榮美的顯出。這門簾的寬度與帳幕的正面一樣寬，是一幅很大、很華麗的幔子，叫看見的人都受吸引，希望近前來就近它；主的榮美實在是吸引我們就近他，並不住地吸引我們進入至聖所。

主的榮美也藉著屬他的人彰顯出來，所以仍是用皂莢木包金子的柱子把門簾掛起來；屬神之人的信心生活高舉了基督，彰顯了基督。主親自吸引人到神的面前，他的教會也應當活出基督的形像，從而吸引人來到神的面前；教會若不能叫人愛慕得著主，就一定是欠缺了基督的成份。

有一件當注意的事，這些柱子是插在銅座上的。銅座有兩個意義：第一，基督的榮美不是幻想出來的，也不是人的理想，而是實實在在經過神的審判而確定下來的；在神的眼中再沒有比基督更榮美的。其次，門簾上雖沒有基路伯，但銅座依舊是來到神面前的人所要面對的；它一面是不叫人把罪帶到神的面前，一面也叫人存著敬畏的心來親近神，因為神的聖潔和公義如同他的慈愛和憐憫一樣，是永不改變的。——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八章 銅祭壇——基督是我們的拯救

出埃及記27:1-8

除了香壇以外，帳幕內的物件已經啟示完畢。人若在基督榮美的吸引下進入了聖所，就更深地認識自己是多麼愚昧，更深地認識基督的榮耀是何等豐富，也更深地認識神為我們付上的代價是多麼重；從而發出如大衛和可拉後裔那樣的感嘆和嚮往：“我且要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直到永遠”（詩23:6）；“在你的院宇住一日勝似在別處住千日，寧可在我神殿中看門，不願住在惡人的帳棚裏”（詩84:10）——神的帳幕誠然內滿了榮耀、華美、豐富，並神向人顯出的憐憫與體恤，叫一切進到裡面享用神的人都不願意離開。

但是問題在於：人知道了神的寶貴，也嚮往到神面前去；但到神那裡去的路何在？罪人能不能見神的面呢？在神公義的審判下，罪人如何能站立得住而不至滅亡呢？這些都是十分嚴肅的事情，若不

能找出完滿的解決，神一切榮耀的豐盛都不能和人發生關係——不管那人是否知道神的豐盛。然而，神既然定意向人施恩，就負責解決人的難處——他為我們預備了銅祭壇，它表明瞭基督是我們的拯救。

祭壇——神公義與憐憫的匯合點

在約櫃和施恩座那裡我們看到，人與神的交通發生於神恩典和公義的匯合點；在祭壇這裡我們更具體地看到，神的憐憫和公義怎樣匯合，使人到神面前去的阻礙被徹底清除。感謝神！他實在太愛我們，為我們做了大事，把那些由我們造成的麻煩完滿地解決掉，羞辱了仇敵，使榮耀、稱頌單單地歸給他。

祭壇是公義和憐憫的匯合點，因它滿足了似乎不可調和的矛盾要求；按著神的性情，在公義裏不能有憐憫，要施行憐憫就只能降低公義的要求；但是，神以智慧的設計使這兩樣要求都得了滿足——祭壇調和了看似矛盾的事，顯露了神的智慧和能力。

人到神面前去的第一關

人要進到神的居所，首先遇見的就是那座正面擺放在帳幕院子入口處的祭壇——要進入帳幕，就必須先經過祭壇。祭壇是與帳幕相關的物件中最大的一件，長五肘，寬五肘，高三肘，它以皂莢木包銅而造成，這樣的設計明明宣告了人要落在神的審判裏；罪人在審判裏所接受的只有滅亡，所以擺在壇上的東西都要燒成灰燼，如同火湖裏的刑罰一樣。

神公義的要求透過祭壇表明出來，這要求不能廢去，正如神的應許不能廢去一樣，必須完全滿足；從某個角度來看，祭壇就是神的審判，人一切的罪和不義都要在審判中被清算，無一僥幸或漏網。當審判的日子，人所說過的每一句話都要自己供出來（參太12:36），人所做過的每一件事神都作了記錄（參啟20:12）；因此，罪人沒有辦法逃避神的定罪，也沒有辦法靠自己通過這一關。人是多麼可憐，連頭一關也過不了；許多人還不知道自己可憐，求主叫我們心中的眼睛明亮，看見自己的可憐，好尋求神的憐憫。

銅包著的皂莢木——絕望的人

落在神審判裏的人都是絕望的。在祭壇上，那代表人的皂莢木被銅完全地包裹起來，壇的週邊還有銅網圍繞，並且壇上的一切用具都是用銅做的；這些都說明瞭人絕不可能逃避罪的追討。人能到哪里逃避神呢？大衛在經歷神的對付時說：“我往哪里去，躲避神的靈？我往哪里逃，躲避你的面？我若升到天上，你在那裡；我若在陰間下榻，你也在那裡，……我若說：‘黑暗必定遮蔽我，……’黑暗也不能遮蔽我使你不見”（詩139:7-12）。所以，罪人要到神面前來，首先就要面對神的審判。

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基督耶穌降世成為人子，他也站在人的地位上接受了神的審判；他切實地承認神的審判全然公義，所以他承擔了人的罪，默然地接受了十字架的刑罰。進一步來看，祭壇上的火是不滅的，獻祭的時候燒得更旺；經年累月地灼燒，使得包裹著銅的皂莢木漸漸地被燒成了焦炭，再燒成灰燼，最終消失了，只剩下外麵包裹著的銅。這一方面說明神的審判是必須面對的，另一方面也說明落在神審判裏的人是何等絕望，再無前途可言了。

祭壇使祭壇成為流出恩典的地方

祭壇是彰顯神公義的地方，人在神的公義面前是絕望的；但神做了一件事，使得祭壇不再是定人罪的地方，而是叫人接受神赦免和悅納之恩的地方。這個轉變實在太大了，也太令人驚奇了——祭壇

是為獻祭用的，沒有祭牲的祭壇顯明瞭神的定罪，但有了祭牲的祭壇卻向人顯明瞭神的赦免之恩——祭牲把祭壇對人的作用轉變了。

神設立了祭壇，制訂了獻祭的條例，讓人到神面前來獻祭；藉著獻祭，人的罪和當受的刑罰被祭牲代替了，以至於他的不虔不義在神的眼中不再存留。神向祭牲追討了人的罪，便不再向人追討，因為神不能不義，他不會向雙方重複追討；神在祭牲身上滿足了公義，就向獻祭的人流出恩典。所以，神的公義既已得到滿足，他就有向人施恩的依據了；感謝讚美神！祭壇成了恩典的出口。

祭牲是一個預表，它是指著父懷裏的獨生子；祭牲的被殺正是豫言了神的兒子擔當了人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若山羊和公牛的血，並母牛犢的灰灑在不潔的人身上尚且叫人成聖，身體潔淨，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除去你們的死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的神嗎？”（來9:13-14）預表基督的祭物讓我們看見祭壇作用的轉變——不是祭物本身有這樣的能力，而是那被稱為“更美的祭物”的基督，藉著祭壇調和了神的公義和神的憐憫，使祭壇成了神恩典的出口；神的公義在這裡得了滿足，人的罪在這裡被除掉，基督的救恩也在這裡顯出。

方而大的壇——神豐富的恩典

祭壇是會幕中最大的物件，它是正方體的，這樣的設計很有意義；正方體每邊的長度都是一樣，這說明瞭神不偏待人，他的拯救之恩向地上所有的人都是敞開的，與人的出身、文化背景、社會地位……無關，只要是願意尋找神的，神都讓他享用這赦罪的恩典。儘管神藉著基督所成就的救恩先是在以色列人中間顯出，但它最終是為萬民預備的；只要人相信接受，神絕對不拒絕他，並且定要叫這人“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3:16）。

在啟示錄第5章裏，約翰在天上看見了因羔羊之救贖而引發的宇宙大敬拜：“他們唱新歌說：‘你配拿書卷，配揭開七印，因為你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叫他們歸於神，又叫他們成為國民，作祭司歸於神，在地上執掌主權’”（啟5:9-10）。感謝主！他的救贖是為萬民預備的；每一個藉著救恩來到神面前的人，主都給他們同樣的資格，因為他是賜恩的主，絕不偏待人。

祭壇是帳幕中體積最大的物件，它擺放在會幕院子門口是十分引人注目的；不單如此，它也是神所重視的，因為祭壇表明瞭神為人預備救恩的事。人享用了祭壇，就可以進入會幕，更深地享用基督，從而能彰顯基督，使神得著榮耀。神既然定意要藉著獻祭的事把人帶進榮耀裏，他就預備了足夠大的救恩，叫一切以信心尋求神的人都能夠得見神的面，都能夠進到救恩裏，無一例外；這也是祭壇比其他物件大的原因之一。有一個人十分硬心地拒絕接受救恩，他認為古今中外有那麼多人信耶穌，他不相信有足夠大的地方可以容納這許多人；這實在是撒但的欺騙！全宇宙都是神的，神的恩典也夠大、夠豐富；凡到他面前來的，主說：“我總不丟棄他”（約6:37）。

拯救的角

祭壇是神給人的救法，使神的公義得以滿足，他無限量的恩典因而向人流出；所以祭壇的主要內容就是神的拯救。祭壇的四個拐角上各有一個角，與壇接連成一體；這四個角表明瞭祭壇的特質，乃是拯救的角；神藉此讓人看見：凡到祭壇這裡來的人，都能得著拯救。

亞多尼雅因懼怕所羅門王殺他，就走到祭壇那裡，抓住祭壇的角（參王上1:49-51）；約押逃避王的捕殺，也是跑到祭壇那裡，抓住壇角（參王上2:28）。祭壇雖有定人罪的功用，但神的心意不是要定人

的罪，而是要叫人因祭壇而得拯救；他不要在祭壇流人的血，而寧願讓祭牲代替人流血，叫人得著拯救，因為他是樂意拯救人的神。

血的記號——神中止公義要求的依據

祭壇上所獻的祭被焚燒掉，不再可尋了，但獻祭的果效依然留存；不僅在信心裏留存，也在眼見裏留存。在獻祭的時候，祭牲的血要被灑在祭壇上，也要被倒在壇腳下（參利1:5;4:7）；留在壇上的血不會被抹掉，一經灑在那裡，就長久地留在那裡。可見的贖罪之事雖然已經過去，但贖罪的果效卻長久留存，因為血的痕跡依然留在祭壇上；神看到那血，就記念人的罪已經解決，神公義的要求也就在有血之記號的人身上停止了。

血的記號始終是人得救的保證，從以色列人出埃及頭一次吃逾越節羔羊的時候開始，血的記號就是人在神面前得蒙保護的根據；在血保護下的人，死亡對他們的權柄盡失。至於我們信主的人，聖經說我們是“蒙他血所灑的人”（彼前1:2），就是有血之記號的人；有羔羊之血的人尚且在神面前得以存留，我們這些有神兒子之血的人豈不更在神面前蒙記念嗎？“祭物永不能除罪，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來10:11-12）。留在祭壇上的血顯出了救贖長遠的果效：“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除去你們的死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的神嗎？”（來9:14）藉著永遠的靈流血，這血的果效就存到永遠；它不單是一次洗去我們的罪，更是不住地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參約一1:7,9），因為他為我們流出了“更美的血”。

審判人也赦免人的基督

祭壇一方面表明瞭神公義的審判，另一方面也表明瞭神赦免的恩典；這兩個不同的事實都藉著主耶穌顯明出來。我們若真實地認識祭壇的屬靈意義，就可以從祭壇看見主耶穌基督——他誠然是這祭壇的實體。

“父不審判什麼人，乃將審判的事全交與子；……並且因為他是人子，就賜給他行審判的權柄”（約5:22-27）。主到地上來，活出了神的聖潔與公義；他和人一樣受試探，卻沒有犯罪；他經過了許多的艱困，卻沒有背離神；他雖是神的兒子，卻順服父的權柄而成為人子——他滿有聖潔尊貴的品格，正是神公義審判的執行者。

另一方面，神兒子所做成的救贖也叫神的赦免之恩豐豐富富地流出：“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14:6）。基督是神恩典的唯一出路，因為只有基督纔能滿足神的公義，引出神的恩典，“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3:16）；“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約5:24）。神的兒子基督實在是神赦免人，流出恩典的根據；有了神的兒子，就享用了神赦免的恩典。

基督調和了神公義和憐憫之間的矛盾，也作了神審判的執行者，更作了顯出神赦免之恩的執行者。這兩個執行者的職份怎樣實現在人的身上，取決於人用什麼態度對待基督；正如當日以色列人對待祭壇的態度——他們若拒絕照著神的定規在祭壇上獻祭，就定然落在律法的定罪之下；同樣，人若拒絕主耶穌作救主，他就定然落在主的審判下。然而，人若接受主耶穌作救主，感謝神！赦免的恩典就必臨到他，他還要藉著主耶穌被帶進榮耀裏。——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九章 院子——在基督裏

出埃及記27:9-19

啟示了祭壇以後，神為人作的預備工作就啟示完整了——從得救開始，直到進入神榮耀的豐富，這個完整的過程藉著各樣物件向人表明瞭；每一樣物件表明瞭一種恩典，各樣物件合起來就是神要在人身上做成的工，把人從神的記念以外帶進神自己一切的豐滿裏——這就是神的心意。神是充滿宇宙的主，他是全在的；但是人要享用他的全有、全足、全豐，卻是有限制的；人活在這個限制的範圍裏，享用神的一切就毫無問題；在這個範圍以外，人就沒有條件享用神。這一個範圍在當日是帳幕的院子，其屬靈實意乃是在基督裏；只有活在基督裏，人才可以無限制地享用神。

一般的以色列人是不可以進入院子的，他們可以圍繞會幕紮營，也可以看到會幕，知道會幕是神與他們同住的記號；但是他們很可能享用不到神。他們不能親身進入院子，但他們必須進入院子，否則就算看見神的作為，也與神無份無關；這話好像是矛盾的——既然不能進去，卻非進去不可，這如何解釋呢？他們不能親身進去是事實，但他們可以藉著祭物或祭司把他們的心意帶進去；說得清楚一點，他們可以藉著獻祭在信心裏進去。人必須進到基督裏；不進到基督裏，就勢必流落在神的恩典以外，帶著他一切的屬靈知識活在人的貧乏可憐裏。

帳幕的院子——神賜恩的範圍

神吩咐摩西做帷子，把會幕環繞起來，圍成一個院子；這院子表明瞭神居所的範圍，即神祝福的範圍。雖說是一個範圍，但這範圍是很大的，院子長一百肘，寬五十肘；這個寬大的院子預表著神賜恩的範圍是很大的，足夠容納所有真心尋求神的人，而且有餘。因此，這院子給我們看見的不是它面積的大小，而是它屬靈的性質；叫我們懂得如何活在這院子裏，即活在基督裏。

撚的細麻做帷子——生活上顯出神的義

把院子圍建起來需要很多帷子；帷子高五肘，整個院子共需二百八十肘長的帷子，這些帷子是用撚的細麻做成的。

細麻表明人在生活中顯出的義行，這一點在前面已經提過；用細麻帷子圍成的院子實際上就表示只容納義行的生活範圍。在這個範圍內，一切的不義，哪怕一丁點兒的不義，都不可存留；在神的居所，一切與神的性情不諧調的東西都不合宜，院子裏能夠擺放的只有神的義。

基督無疑把神的義顯明瞭，他在地上的生活所流出的正是神的義；神的義要在地上流出，不單是藉著基督，也要藉著基督的身體——教會。“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林後5:11）；教會理當成為流出神之義的地方，也應當拒絕一切的不義。

注意，製作帷子的細麻是撚出來的；撚細麻的時候要有忠心、專心和耐心，不然撚出來的細麻就不美，製作出來的帷子就不合要求，不能表明基督的光明潔白，也不能顯出教會該有的光明潔白。院子是一片潔白精細的帷子，表明瞭神居所的範圍內是全然聖潔的；為此，人在撚細麻的時候必須付出極大的忠心、專心和忍耐。撚細麻的工作提醒神的兒女，要努力付代價去追求聖潔的生活，好使神的教會在天上成為神聖潔公義的見證。

銅座——經得起審判的生活見證

帷子是支立在銅座上的，這表明不僅基督經得起神公義的審判，神也要求作為基督身體的教會活出公義的要求；因為一切能在神居所內存留的（即能活在神眼前的），都必須經過神的審判，滿足神聖潔公義的要求。神的話說得很清楚：“你們豈不知不義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國嗎？不要自欺，無論是淫亂的、拜偶像的、姦淫的、作變童的、親男色的、偷竊的、貪婪的、醉酒的、辱罵的、勒索的，都不能承受神的國”（林前6:9-10）；“因為你們確實地知道，無論是淫亂的，是汙穢的，是有貪心的，在基督和神的國裏都是無份的”（弗5:5）。

帳幕是神與人同住的見證，帷子則是帳幕的保護，它起著保護神見證的效用。不少人以為，既然自己已經信主得救，擁有見神面的保證，不會再回到滅亡裏去，就可以在生活上隨便馬虎，甚至追逐世界的潮流和風俗；這種想法非常錯誤！神的兒女不能叫神的見證在地上顯得更強，就一定叫神的見證受到虧損。神藉著帷子立在銅座上來提醒他的兒女：屬神之人的生活應當經得起神的審判，現今不受審判，將來在基督臺前還是要受審判；神要求屬他的人都能經過審判而不被定罪，這樣的生活纔能顯明神的見證，保護神的見證。

銀杆——救恩裏的扶持和聯絡

雖然聖經沒有提及張掛帷子的柱子用的是什麼材料，但我們有理由相信那些柱子是用皂莢木做成的；皂莢木安插在銅座上，這個嚴重性難以想像——人落在神的審判裏還能剩下什麼呢？完全沒有了。但是感謝神！他居然安排我們這些本該落在審判裏的人藉著救贖成了神所用的見證人，來見證神的作為和神對人的心意；這個安排就是把銀子做的物件加在柱子上。

把銀子包在柱頂上（參出38:17），柱子上的鉤子和桿子也是銀子做的；儘管柱子並未全包上銀子，但只要有銀子的成份就解決問題了。神的救贖之恩就是這樣，只要接受救恩就能得著；至於救恩的果效在人的生活中顯出了多少，這不成問題——問題在於是否接受救恩。人接受了救恩，神公義的審判就不再定他的罪，反倒證明瞭他的得救；公義的神既在主的身上追討了我們的罪，就不會再向我們定罪——基督的救贖大功轉變了神的審判在人身上的作用；銅座沒有叫柱子倒下去，反而叫柱子立起來。啊，這是何等的恩典！

柱頂的銀子彰顯了寶貴的救恩，鉤子則叫生活中的義行得以彰顯；更寶貝的是柱子上的銀杆，把眾柱子聯絡起來，使院子更加牢固。銀杆連絡眾柱子的原則與帳幕內豎板上門的原則一樣，都是聯結；但豎板上門的重點是在信心裏聯結，銀杆的重點則是在救贖裏聯結。重點雖有不同，所要求的結果都是一樣，就是要把神所選召的眾人在救贖的基礎上，在信心的實際裏，都聯結起來，成為一個彰顯生命的整體；當日是神的帳幕，現今就是神帳幕所預表的教會。

唯一的、寬大的門——基督是羊的門

院子正面的兩邊各有十五肘帷子，中間便是一道二十肘寬的大門；五十肘的正面有二十肘的門，從比例上來看，這門非常寬大，且是異乎尋常地寬大。這樣的設計是蠻有意思的，院子的門張掛著與帳幕一樣的門簾，那是基督的榮美吸引人到這門前來；這是一扇寬大的門，要引人進入院子，再進入帳幕裏。

這麼寬大的門是否與主的話有矛盾呢？主說：“你們要進窄門，因為引到滅亡，那門是寬的，路

是大的，進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找著的人也少”（太7:13-14）。從字面上看，好像是矛盾，實際卻不矛盾：在人看來，揀選神的路是小的，門是窄的；這樣的看法乃是出於人的愚昧和撒但的蒙蔽，讓人感覺神的道路是對人的剝奪，是難以行走的窄路。但是，真正揀選神的人並不理會感覺上的窄和小，他們不顧一切地揀選神；這樣的人必定立時恍然大悟：原來神的道路這樣寬闊，進到神面前的門如此寬大，因為這門和這路正是基督。這門和這路都通向神的寶座，基督則親自供應那些走在這路上的人；所以從外面看來，這門和這路是窄小的，但裡面的實際卻是十分寬廣。雖然門簾好像把門遮擋了，甚至使人好像看不見這門，但是愛慕主的人一定能踏進這寬大的門。

院子的門很寬大，帳幕的門更是寬大；事實上，整個帳幕的正面都是門，院子和帳幕的門都彰顯著基督的榮美。我們的經歷也告訴我們：多少次我們帶著眼淚去順服主，揀選主；而我們一旦真的順服了，不單眼淚幹了，心也寬廣了，且是又喜樂又滿足。基督是門——人若不走進去，就感覺它是十分窄小；一走進去，立刻就經歷到在基督裏的寬廣。

無論院子或帳幕，門實在是寬大的，但門也是唯一的；照理這樣寬廣的正面可以多開幾扇門，但神沒有這樣設計，他定規只有唯一的一扇門。神這樣的安排是要向人指出一個嚴肅的事實：神給人的救贖只有一個，那就是基督：“我就是羊的門。……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約10:7-9）。“人進羊圈不從門進去，倒從別處爬進去，那人就是賊，就是強盜”（約10:1）；進到羊圈裏，進到神的國裏，進到神榮耀的寶座前，只有基督這一扇門，此外再沒有門，因為“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14:6）。感謝主耶穌基督！他是到父那裡去的唯一的門，並且是寬大的門；不管是什麼人，只要願意進去，這門就有足夠的寬度讓他坦然地進去。

分別出來的見證

從院子的柱子和帷子的數目來看，還有一件很有意思的事應該注意：整個院子的帷子，包括門簾在內，每五肘就有一根柱子；柱子把帷子張掛起來成為院子，這院子是神記念人的範圍，也是人享用神的範圍——這個範圍的顯出，是藉著代表神之聖潔的帷子；換言之，神的聖潔是藉著屬神之人在地上顯出來的，這些人生活在神的聖潔裏，把神聖潔的性情活了出來。

必須分別纔能作神的見證

人對神的認識是模糊的，所以神定規了分別出來的原則，用以處理人與神的關係；從創世記的起首直到啟示錄的末了，我們看到神做工的法則就是“分別”——把他要的和不要的分別開來，把他喜悅的和不喜悅的分別開來。藉著這樣的分別，一面叫人認識神是怎樣的神，一面也建立神與人的正常關係；經過分別，人明確了神所揀選的內容，不再對神模糊了。同樣，神在地上揀選了一些人，把他們從世界中分別出來，並要求他們作神的見證人，藉著與世界分別的生活向地上的人作神的見證。

不分別就不可能作見證，要作見證就必須分別。“五”代表著人的分別；每五肘就有一根柱子，這正說出神要求蒙揀選的人活出與世界分別的生活——他們雖然生活在地上，卻不隨從、不接受世界的潮流、風氣和觀念，因為他們是被主從世界中分別出來的；今天，主雖然把他們留在世界，但他們並不屬於這個世界，他們被留下的目的乃是要見證主，“叫世人可以信神差了我來”，也“叫世人知道神差了我來”（參約17:14-23）。

有一種普遍的錯誤觀念流傳在基督教裏：不少人要為福音找出路（其實福音的門是神自己開的），於是遷就世界，接納世界，把世界的事物帶進教會來；他們以為這樣就可以吸引人到神面前來。這樣的觀念聽來好像有道理，其實是似是而非的，並且是一個嚴重的錯誤！世界若真能滿足人，人也就不會感到虛空愁煩了，何必再去尋找主呢？世界既不能帶給人安息，為什麼還要用世界作誘餌呢？難道主還要世界來幫忙嗎？這是不能自圓其說的。神的見證沒有出口不是神不肯做工，而是神沒有得著肯為他把自己從世界分別出來的人——世人只顧吃喝玩樂，神的兒女也一樣；世人為了個人利益而努力往上爬，神的兒女也一樣；世人的喜怒哀樂建築在個人利益的得失上，世人拚命追求物質生活，神的兒女也與他們一樣！那麼，我們如何向世界證明我們的主是寶貴的，是可愛的，是完全滿足人的呢？所以，我可以大膽地說一句結論性的話：沒有分別，就沒有見證；只有分別出來，纔能作主的見證人——這件事是十分絕對的，誰也不能改變。

橛子——定世界的罪

分別出來是基於對神所不喜悅之事物的認識；沒有這個認識，就不會甘心分別出來，因為神所不喜悅的事正是最能滿足人肉體的。扶持帳幕和院子站立的除了銀座和銅座以外，還有一樣物件起著很大的作用，那就是橛子：“帳幕各樣用處的器具，並帳幕一切的橛子和院子裏一切的橛子，都要用銅做”（出27:19）。在帳幕內有許多銅制的器具，這些都說明到神面前來的人一定不能忽視神“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出34:7）這一事實，神對一切不義不潔都是定罪的；橛子也是神定罪的一個表號，因為橛子也是用銅製造的。

神特別提及橛子是有深意的：帶卯的座使板和柱子直立，橛子則使板和柱子穩定；橛子必須釘進地裏，纔能使帳幕和院子穩定。神的兒女通過了審判，進入了救恩，從而得以站立；而他們若要在見證上不至搖動，還必須加上銅橛子的功用，就是對地（世界）定罪——定了世界的罪，神兒女在地上的見證就穩固了，因為分別出來的實際不會再受攪擾了。

世界的外貌是美的，它的內容也最能滿足人的肉體；人要定它的罪，就必須認識它的本質是與神作對的，它的存在破壞了人與神正常的交通和關係（參約一2:15-16），使人落在體貼肉體的生活，而“體貼肉體的就是死”（羅8:6），死一進來，神兒女的虧損就大了。上過世界的當，嘗過屬靈死亡滋味的屬神兒女都知道，信徒的心若向著世界，就必定使神的名受羞辱，使神的兒女受虧損，使神的見證受敗壞；因此，必須對世界定罪，好使神的兒女切實地分別出來，使神的見證更明顯、更穩固地站立在地上。

不分別出來就不能見證神，不分別出來就不能作神的見證人，更談不上彰顯神，使人看見神的同在；院子表明瞭分別出來的生活，叫屬天的與屬地的分別開來，使人的心轉向坐在施恩寶座上的神。但願神的教會被神得著，在地上分別出來，從而把人的心帶到神的寶座前來。——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十章 金香壇——基督是我們事奉的依據

出埃及記30:1-10,34-38

神在啟示完院子以後，並未繼續啟示帳幕內外其餘的物件（金香壇和洗濯盆），而是插入了有關設立祭司的啟示；神這樣的次序是有深意的：前面已經啟示的各樣物件著重於人享用神的恩典——神為人預備救恩，預備豐富的生命供應；在人這方面，人享用了神的恩典，他生命中自然的反應就是要服事神——餘下尚未啟示的金香壇和洗濯盆正是關乎人在神面前的事奉。前者關乎恩典，是人享用神，後者關乎事奉，是神享用人；那麼，怎樣的人纔能把神的恩典帶進人中間，使人可以享用神呢？怎樣的人纔能供應神，使神得著享用呢？對此，在神的恩典預備好以後和人的事奉開始以前，神要先針對事奉的人加以說明——有了到神面前的路，還需要有祭司；藉著祭司，人才可以享用神，纔可以事奉神，讓神有所享用。

不過在這裡，為了對會幕有一個完整的概念，我們要先越過祭司的主題，繼續看會幕內剩下的物件；然後再回過來專一地看祭司。

基督是事奉的依據

在直接與事奉相關的物件中，神先提到金香壇。金香壇與約櫃和桌子一樣，是用精金包裹皂莢木製成的；這明顯地指出：能讓神有享用的服事乃是基於那位道成肉身的基督——只有父懷裏的獨生子能真正體會父神的心意，也只有這位“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8）的人子纔能全然做成父的心意；只有做在父心意中的服事纔能滿足神，讓神有享用。所以，金香壇的服事就是基督所做的服事；基督自己固然服事父神，他也帶人在他裡面服事父神。

不在基督裏就沒有服事

“要用精金把壇的上面與壇的四圍並壇的四角包裹”（出30:3）。事奉神的人雖然活在地上，卻必須在基督裏；不在基督裏就沒有服事的路，也沒有真正的服事。關於在基督裏的服事，至少有兩方面事實我們必須注意；缺少其中任何一樣，人在神面前的事奉就不存在了。

第一件要注意的是：只有得救的人才有資格服事神。人若不在基督裏，他在神眼中就仍然是個罪人；罪人連見神的面也不可能，更不用說服事神了。這是一個基本的事實——只有得救的人才有資格服事神；換言之，成為神的兒女是服事神的起碼條件。因此，不是在名義上作了基督徒就可以事奉神，也不是擁有多年的教內活動資歷就可以事奉神，在教會中的熱心工作也未必是事奉神；關鍵在於這個人是不是真正得救的人——不管他得救多久，哪怕剛剛信主得救，他就是在基督裏，就有資格事奉神；只有在基督裏的人才能事奉神，否則就不可以。

第二件同等重要的事是：要在“新造的人”裏事奉神。一個得救的人理應是新造的人，“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林後5:17）；但我們不得不承認，有許多基督徒得救以後心思好像還留在世界裏，地位上是新造的人，意念和認識卻留在舊造裏。我們必須認清，如果舊造裏的東西還有蒙神悅納的，神就不會要人成為新造，不會要求舊事都結束了；而在新造裏的服事，就是在基督的認同裏事奉神，根據神的心意來服事他。我們必須認清，不在神心意裏的任何活動都不是事奉，因為神沒有承認那是事奉，也沒有在其中得著享用！例如，許多基督教團體每年都熱衷地過聖誕節，並開展各樣的活動，他們以為這些就是事奉；我們若被主光照就一定能明白，這些都不在新造裏，沒有真理的依據，是自欺欺人的做法。聖誕節不過是平白地給主臆造了一個神並不要我

們知道的生日，且是把一個拜偶像的節日轉移到主耶穌的名下，而人在這個節日裏也沒有一點敬拜的實意，只管借此滿足自己的情慾；象這樣的例子在基督教中還有不少。然而，在基督裏一定不會有這些東西，這些東西都是屬乎舊造的意念；一切不在新造裏的活動，人雖可以美其名為事奉，神卻不能在其中得著事奉和享用。總之，不在基督裏就沒有事奉，因為基督是我們事奉的依據。

事奉是神擺在地上的見證

在金香壇的設計上有一點很容易被忽略：“要做兩個金環，安在牙子邊以下，在壇的兩旁兩根橫撐上，作為穿杠的用處”（出30:4）；這個設計大異尋常，不象約櫃、桌子和祭壇，都是用四個環子來穿杠的。誰都曉得，杠子穿在四個環裏，扛抬物件的時候就穩定；穿在兩個環子裏就不容易維持平衡，抬的人就會覺得吃力，需要加倍地小心。為什麼神竟做了這樣“笨拙”的設計呢？實際上，這不是神“笨拙”，而是人不領會神的心意。

香壇的功用乃是服事，在壇上燒香就是服事；這對神是一種事奉，對人則是一種見證——見證神是配得事奉的；神設計了兩個環子來抬香壇，用意正在這裡。帖撒羅尼迦教會就是藉著事奉向眾人作了見證：“你們作了……所有信主之人的榜樣，因為主的道從你們那裡已經傳揚出來，你們向神的信心……就是在各處也都傳開了。所以不用我們說什麼話，因為他們自己已經報明我們是怎樣進到你們那裡，你們是怎樣離棄偶像歸向神，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帖前1:7-9）。帖撒羅尼迦眾弟兄的服事見證了神是又真又活的，不僅見證了神的恩典，也見證了神配得人擺上一切去服事他；尤其在這人人都背棄神的世代裏，在地上有一班人敬虔地事奉神，這實在是一個有力的見證，這樣的見證是讓神得著享用的。

事奉是一個見證，是神把他的名和他的榮耀都擺進去的——人在事奉上做得對，神的名就得榮耀；人在事奉上做得不對，神的名就蒙羞辱。這實在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因此，服事神的人就當小心謹慎，不可粗心大意，不可馬虎隨便；必須肯付代價，甘心忍受難處，這樣的服事纔能叫神得著榮耀——這就是只用兩個環子的理由。在平靜安穩的日子要謹慎服事，在動蕩不安（移動香壇）的時候更要小心服事；人若謹慎小心地活出服事的見證，神就能得著享用，人也會受到吸引而愛慕親近神。

事奉神的位置

如前所述，事奉神必須在基督裏；不僅如此，事奉的位置也要正確——在什麼位置上事奉神纔能被神看為真實的服事，纔能叫神得著享用呢？在“為主做工”的口號下，許多人對事奉存著種種誤解；他們以為在基督教招牌下的活動就是事奉神，開展基督教工作就是事奉神。然而，事奉不是這麼沒有原則的，所謂“基督教工作”不一定就有事奉神的成份；須知，神所要得著的乃是事奉。因此，我們要透過香壇進一步瞭解事奉的實意；也就是說，在什麼地方事奉神纔是準確的，纔是神所承認的。

在神面前事奉

“要把壇放在法櫃前的幔子外，對著法櫃上的施恩座，就是我與你相會的地方”（出30:6）。事奉神是人接受恩典以後的正常反應，事奉的對象乃是神自己；所以，事奉是向著神的，是做在神面前的——神吩咐把香壇擺在法櫃前的幔子外，要正對著施恩座，就是這個意思。人太容易以工作代替事奉，所有的熱情都在工作上，眼中看見的是工作，心中思想的是如何把工作做得成功；如果做人的工作，這種態度一點沒有錯，但是在事奉神的事上若只有這些，那就完全不是事奉了——缺了心裏向著神這

一點，其他一切的好都全盤推翻了。事奉神的著眼點不在工作的本身，也不在別人對我們的評價；事奉神的著眼點乃在於神的喜悅，就是在神面前做他所喜悅的事，並不計較別人的同情或是不諒解——心裏單單向著主，手裡單單做主要我們做的，這就是事奉。我們的主在地上的時候就是這樣活的：“你們舉起人子以後，必知道我是基督，並且知道我沒有一件事是憑着自己做的；我說這些話乃是照著父所教訓我的，……因為我常做他所喜悅的事”（約8:28-29）；不向著神做，不在神面前做，只在人眼前做，那不是事奉。

事奉不可能離開人，因此我們心中容易產生一種困惑和錯覺：在人中間有服事好像就不是在神面前服事了。然而我們要看準確：我們服事的直接和最終對象乃是神，儘管在眼見中許多接受服事的是人；換言之，雖然是在人身上有服事，但心中服事的對象仍然是神。所以，心中的意念若不對，整個的事奉就不對了；我們裡面的情形決定了外面的事奉——心意對了，事奉就對，不然就是不對；因為“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太25:40）。

在會幕（教會）中事奉

香壇擺在聖所內，而非聖所外，這也是很值得留心的一點；真正的事奉是在聖所內，只有聖所內的事奉纔能叫神得著享用，因為真正的事奉是與神面對面的。祭壇是人享用神，香壇是神享用人；所以有了祭壇還不夠，還必須有香壇纔能滿足神的心。祭壇讓人得著進到神面前的路，這是福音的服事；香壇讓人在神面前等候、服事，讓神的心滿足，讓神得著敬拜、榮耀和頌贊，這是生命的服事。

舊約裏的事奉在會幕裏，新約裏的事奉在教會裏；神只在教會裏接受敬拜，不會在教會外接受榮耀：“但願他在教會中，並基督耶穌裏得著榮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遠遠。阿們”（弗3:21）。太多的基督徒只看見工作，看不見教會，他們很賣力地工作，卻都不是在教會中，甚至是與教會對立的；巴不得神開我們的眼睛，叫我們看見神在現今世代的計劃乃是要得著教會，他的心意是要建立基督的身體。若是只有祭壇而沒有香壇，神就不能得著滿足；必須要經過祭壇，再進到香壇（會幕內），在神面前有面對面的事奉，纔能叫神得著真正的享用。所以，一切的工作與活動，若不在教會裏，若不能顯出建立基督身體的效用，那雖不至於在神眼前完全不蒙記念，卻總是有殘缺的，沒有讓神得著應有的享用。

禱告（敬拜）是最高和最靠近神的事奉

香壇是燒香的地方，所燒的是用馨香料製作的香；神聞到這馨香的氣味心中就喜悅，因為這香是照神所指定的材料和份量配製成的，所以燒香的時候神就得著了他所要得的，這是人照著神的心意獻上了神所要的。燒香的事奉是人在聖所中最靠近神的地方做的，這樣的事奉也實在把人帶到與神面對面的境地。什麼是燒香的事奉呢？

禱告（敬拜）就是燒香

“願我的禱告如香陳列在你面前”（詩141:2）；“這香就是眾聖徒的禱告”（啟5:8）；“那香的煙和眾聖徒的祈禱從天使的手中一同升到神面前”（啟8:4）。這幾處經文給我們看見，燒香的服事就是禱告，特別是敬拜的禱告；神兒女的敬拜在神眼中就如香一般叫他得著享用，再無其他事奉比燒香的事奉更直接地讓神得著享用。

人總有一個錯覺，以為做其他工作比禱告敬拜更為實際；所以許多信徒都不看重教會中禱告的服

事，他們更願意傳福音，更喜歡聚會、交通和各樣屬靈的活動——這些誠然都是需要好好做的，但這些都不能代替敬拜和禱告。傳福音是要把人帶回歸向神，造就信徒是要叫人的生命長成，最終目的是讓神在認識神的人中間得著敬拜，並由此擴展到全宇宙的敬拜；所以，教會中一切的事奉若不能把敬拜和禱告帶起來，這樣的事奉方向就不夠準確了，許多的工作開展了，神卻在其中得不到多少享用。我們不得不承認，現今許多教會實在是失去了燒香的服事，在教會中似乎沒有香壇的存在，也沒有意識到神的家中該有香壇的服事；求主憐憫我們。

有一件事我們千萬不能忽略：敬拜和禱告之所以如此滿足神，叫神得著享用，固然是因為敬拜之人承認了神的權柄、榮耀和能力，更重要的是一切真實的敬拜都與基督調和在一起——他是父懷裏的獨生子，再沒有比他更親近神的了，他與神從來就是合一的；敬拜一旦與基督調和在一起，就被帶進神的心意裏，神因著對基督的喜悅而悅納人的禱告敬拜。詩篇上說禱告彷彿香，卻不是香；啟示錄則說香就是禱告，又說香和禱告是調和在一起升到神面前的兩件事。從中我們領會到，香就是基督，人對神的敬拜必須與基督調和在一起，基督把人的敬拜帶到父神面前——這就是奉主名的禱告；可見，在基督裏的禱告不只是一些禱告的話語，而且是滿有基督的成份，是人把基督向神的心意禱告出來，這纔是真正燒香的服事，是叫神得著享用的禱告。

在生命的光中服事

會幕中燒香的事奉有一定的限制，不能隨意亂來：“亞倫在壇上要燒馨香料做的香，每早晨他收拾燈的時候要燒這香，黃昏點燈的時候他要在耶和華面前燒這香”（出30:7-8）；燒香是根據點燈，什麼時候點了燈，什麼時候就燒香——這說明事奉的根據是生命的光，活在生命的光中就有事奉，不在生命的光中就只有工作，而沒有事奉。燈點亮了，神的話顯出亮光來，人受了光照就看見神的心意；禱告在神的心意裏，敬拜在神的心意裏，這樣的事奉纔是香壇的事奉。

禱告和敬拜固然沒有形式的限制，沒有必須念誦的話語，但禱告和敬拜必須從生命中出來——人在生命的光中，不帶著黑暗，禱告和敬拜才會釋放，才不受捆綁；人必須在生命的光中，纔能摸到神的心意，從而禱告和敬拜的內容才豐富，才會叫眾聖徒的裡面同聲“阿們”，纔能面對面地與主交通。相反，禱告和敬拜若顯出沉悶，就定然是人裡面黑暗了，或是世上的事物擋住了主的臉光，以至於生命的光進不到我們裡面；沒有光，人便是黑暗的，他所做的也定然是黑暗的。因此，我們要靠著主的恩常常活在生命的光中，常常活在神話語的光中，好活出蒙神記念的事奉來；唯有在生命光中活出來的纔是被神享用的事奉。

敬拜是永遠的服事

把工作看成事奉，這是許多人的錯誤；如果事奉僅僅是工作，那麼將來我們到神那裡以後就再沒有事奉了，因為在新天新地裏並沒有什麼工需要我們做，神已做好了一切當做的事；但神的話告訴我們：在天上有許多人“在神寶座前晝夜在他殿中事奉他”（啟7:15），在新耶路撒冷城裏“他的僕人都要事奉他”（啟22:3）。顯然，在天上，在新天新地裏，神仍舊是享用事奉的神；但那時的事奉不是工作，不是傳福音，也不是造就信徒，而是敬拜禱告——聖徒以敬拜禱告來事奉神。

真正看見事奉實意的人，他們的著眼點不會先放在工作上，而是先放在禱告和敬拜上；使徒行傳13:1-2說到保羅和一些弟兄的事奉就是禁食禱告。對主認識膚淺的人很難認同禱告就是事奉，因為他們

只看見工作；但是主的話明明告訴我們：禱告就是事奉！至於那些不是從禱告中出來的工作，恐怕與事奉連不上絲毫關係。約翰在異象中看見了將來必成的事，看見了榮耀的景象，他就要拜那天使；那天使就告訴他：“我與你……同是作僕人的，你要敬拜神”（啟22:8-9）——凡看見自己是神僕人的，他的事奉就是敬拜。

在地上，我們可以為主做許多工；在天上卻只有敬拜，不需要做工了。敬拜禱告是永遠的事奉，一切的工作都要結束，唯獨敬拜禱告永不過去；在天上的事奉只有敬拜和讚美的禱告，別的事都放不進去；所以神在燒香的條例中一再地說：“作為世世代代常燒的香”（出30:8），“作為世世代代的定例”（出30:10）。這正是說明敬拜和讚美的禱告是永遠留在神面前的事奉；將來在天上只有這一樣的事奉。所以，我們現在還在地上的時候，要好好操練敬拜和讚美，好在那一天能夠比較熟練地投入那永遠的事奉裏。

“不可奉上異樣的香”（出30:9）

神指定了做香之法，材料和數量都定規了，在香壇上只能燒這指定的香；不合這規定的香都是“異樣的香”，在壇上燒異樣的香不僅不是事奉，而且是惹神震怒的事，因為沒有照著山上所指示的樣式去做，這乃是背逆神，是不服神的權柄。

做香的材料要照著神的定量，就是相同的份量，研搗得極細，製造成香；這表明瞭基督的均衡、公正、不偏不倚，以及他在生活的磨練中顯出的柔細品格——基督的品格實在美麗，他的名真如倒出來的香膏。如上所述，香正是指著基督；神只接受基督的馨香，其實在基督以外也沒有什麼馨香，所以神明說：“不可奉上異樣的香。”因此，我們只能在基督裏獻上敬拜和讚美，讓主帶我們到神面前去敬拜；切莫在人的熱心裏做愚昧的事。

奉主名的禱告

把主以外的東西帶到神面前就是奉上異樣的香，這個定規使我們聯想到奉主名的禱告；奉主名的意思就是“在主的名字裏”，我們奉主的名禱告就是藏在主的名字裏禱告，這樣的禱告就如同主自己的禱告一般。既然這樣，我們在禱告的操練上就要注意：不要求取主所不要的事，也不要遏止主所要的事。我們不得不承認，我們常常口裏奉主的名禱告，實際上是奉自己的名禱告，憑自己的意願禱告；然而，有燒香實意的禱告乃是照著主所要的禱告，是照著神的心意禱告，是把神的心意禱告出來。

神要得著敬拜，我們則藉著禱告敬拜神；神的心思如何，我們就如何禱告——神注重他的國度、榮耀和權柄，我們就在禱告中承認國度、榮耀和權柄完全是屬神的；神記念他在地上的眾兒女，我們就在禱告中學習揹負眾弟兄的軟弱。我們若真實地活在主的名裡面，就是活在與主聯合的實際裏，主的心意成了我們的心意；這樣，我們就是真實地奉主的名禱告，沒有把主以外的東西禱告到神面前去。

單單讓神享用的禱告

神指定了在香港上所燒的香，也指定了這香只能燒在神面前：“你們不可按這調和之法為自己作香，要以這香為聖歸耶和華；凡做香和這香一樣，為要聞香味的，這人要從民中剪除”（出30:37-38）。敬拜和讚美只能向著神；若不向著神就是偷竊神的榮耀，霸佔或代替了屬神的地位。人的愚昧使得這樣的事常常發生，不是奉上異樣的香，就是奪取神的享用；象那個法利賽人的禱告就不是讓神享用的禱告：“神啊，我感謝你！我不象別人勒索、不義、姦淫，也不象這個稅吏；我一個禮拜禁食兩次，

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路18:11-12）。他不是禱告神，更不是敬拜神，他是在讚美自己；這樣的禱告是被神唾棄的。

香壇的事奉把我們帶到一個地步，承認只有神配受讚美，只有主配得敬拜，絕不能容讓任何人、事、物代替或篡奪主的地位；我們從啟示錄中也看見，天上的敬拜完全是向著神的，宇宙中一切受造之物都向神和羔羊俯伏敬拜，承認唯有神和羔羊是配。我們要記得，基督從來沒有越過父的地位，他的心是完全向著父的；我們也該跟著主的腳蹤，學習他完全地向著神，因為只有神是配。

不停留在僅僅蒙恩的地步

香壇帶我們進入事奉，來供應神，使神有享用。人的愚昧只知道享用神，不知道讓神享用人；神固然喜歡人享用恩典，但神不喜歡人只知道享用恩典，卻不活出恩典。在香壇的事奉上，神明確地定規：“在這壇上……不可獻燔祭、素祭，也不可澆上奠祭”（出30:9）。這些祭都是好的，但這些祭都是為著人自己享受恩典；藉著這些祭來尋求神的喜悅也是好的，卻不是單單地供應神。只有香壇纔是完全供應神的——人在神面前沒有長成，就不會想到神的需要，只會看到人（自己）的需要；及至生命成熟了，才會明白神的需要，從而尋求供應神的需要。燔祭、素祭和奠祭都是做在祭壇上的，可以說是蒙恩的初階；香壇則是安置在與神面對面的地方，到香壇來的人若心思仍舊留在祭壇那裡，祇想到祭壇卻看不見香壇，這就是不長進了。

不少人信主得救多年，卻仍然只知道救恩，對神的榮耀豐富和計劃一無所知，從來沒有想到要事奉神，也不覺得有必要服事神；他的禱告十年如一日地只有：“感謝主！我是個罪人，神愛我，為我釘十字架，叫我不至滅亡，使我得救。感謝主，阿們。”這樣的禱告不能說不對，但這是在祭壇前的禱告；神不要我們長久停留在祭壇那裡，他要我們進到香壇。因此，我們不能停留在只知道獻祭的階段；這個階段早已越過了，我們應該學習燒香，照著神的心意作個敬拜神的人，以敬拜服事神，讓神在我們的敬拜裏得著供應。

純淨的事奉

香壇的服事是很高的事奉，是在與神面對面這一地位上的事奉；但是“人心比萬物都詭詐”，人的手常常把榮耀的事染上了汙點。人外表的事奉往往很像樣，裡面卻有著許多的摻雜，諸如不純正的動機，自我顯露的念頭，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許多的摻雜被帶進事奉裏，主並不馬上糾正我們，對付我們，主乃是叫我們看見：他絕不會長久容許這些事的存在。“亞倫一年一次要在壇的角上行贖罪之禮；他一年一次要用贖罪祭牲的血在壇上行贖罪之禮，作為世世代代的定例。這壇在耶和華面前為至聖”（出30:10）；要保持壇的至聖，就要不住地取用血的潔淨。

這樣的定規從積極方面來講，是要我們學習在神面前活得更單純，更脫離自己的摻雜，好使我們把純淨的事奉獻在神面前；事奉不單純，神就不會悅納：“你們禱告的時候不可象那假冒為善的人，愛站在會堂裏和十字路口上禱告，故意叫人看見；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太6:5）；這樣的人是要得人的讚賞，並且已經得著了，但神並不記念他們所做的。有一位弟兄說得好：“我們所流的眼淚也需要用主的血來潔淨。”隱藏在我們裡面的許多假冒使得我們的服事在神面前不純淨，但神所要的乃是純淨的服事；金香壇啟示出神所要的服事。求主憐憫我們，幫助我們愛慕、追求那滿有基督而不帶著自己的事奉，好叫我們的服事純淨，在神的眼中成為至聖。——王國顯《神的帳

第十一章 洗濯盆——在基督裏不住地潔淨

出埃及記30:17-21;38:8

在與帳幕相關的物件中，神最後啟示的物件是洗濯盆；神在人中間能否得著服事，這個物件起著很大的作用。有了帳幕，神可以住在人中間；有了祭司，神可以接受人的事奉；但事奉的人在神面前的光景對不對，這直接影響著他對神的事奉——說得清楚一點，祭司的資格固然重要，但祭司在神眼中的實際也同樣重要；有了資格卻沒有合神心意的實際，這人還是不能事奉神。所以，人要事奉神，不僅資格要對，實際也要對。

在律法下，只有祭司才有資格直接在神面前進行服事，除了亞倫的子孫以外，其他人都不能作祭司；但在新約時代，一切蒙恩得救的人都是祭司，凡在基督裏的人都有資事奉神。

服事之人的實際不是指著他的學位、頭銜或是在教會中的職位，而是指著他實在地活在神的話中，藉著他的生活把神的話流露出來，這纔是實際；換句話說，這個人就是神話語的表明，神的話語調和在他的生活中，指導著他的生活——不只在口頭說神的話，更是活在神的話裡。有人以為神學家、神學博士就一定是很好的事奉之人，這不過是錯覺；讓那些人去講教條、講學理，也許還可以，但讓他們事奉神就不見得是材料，因為他們雖然知道神的一些話，卻沒有讓神的話調和在自己身上，人從他們的生活中看不見神，觸碰不到神的性情，只能看見屬人的東西。

神安排的洗濯盆正是對付這種光景。洗濯盆決定了事奉之人的實際——人若不能經過洗濯盆的考驗，儘管他有服事神的資格，神還是要把他淘汰掉；就算他在人眼前還站在事奉神的職位上，但實際上神並未使用他。以利、掃羅、老先知……，這些人雖有服事神的地位和職份，但神不要使用他們，因為他們拒絕讓神的話管理，也不活在神的話中，不尊重神，不服神的權柄。

“你要用銅作洗濯盆”——事奉神之人的鑒別

洗濯盆是用銅製作的，盆座也是用銅製作的；整個洗濯盆全是銅的，再無別的材料。我們早已知道銅的屬靈意義，所以神藉著洗濯盆要顯明的意思便十分清楚：神要用審判來鑒別事奉他的人，不讓不合神要求的人來事奉他，也不讓不合神要求的人去摸服事的事。“多給誰就向誰多取，多托誰就向誰多要”（路12:48）；神對事奉他之人的要求是高的，因為神要讓事奉他的人榮耀他，不允許事奉他的人因著自己的愚昧而使神的名受羞辱。

“要將盆放在會幕和壇的中間”（出30:18）

擺放洗濯盆的位置清楚地說明瞭它的作用：祭壇是人得救的地方，會幕是面對面事奉神的所在；人不能永遠停留在僅僅得救的地步，也不能只作福音的服事，他必須進到神榮耀的寶座前，面對面地事奉神。神需要人進入事奉，好增強他的屬靈經歷，以至於屬靈生命漸漸長大，使神永遠的計劃漸漸地趨向完成；但神對事奉他之人提出的要求和標準是固定的，符合的人才可以進入會幕，或者到祭壇服事神。所以，人進入會幕或在祭壇供職以前必須經過洗濯盆，在那裡接受神的對付，去掉不合神心

意的東西，顯出合神心意的實際，然後纔能進入會幕事奉神，享用神，也在祭壇那裡顯明神的救恩。

許多人以為事奉神很簡單，只要學一些神學知識和工作方法，就可以很有效地事奉了；他們根本忽視了事奉神之人的品質，忽視了事奉神之人必須有豐盛的生命。許多訓練基督教工作人員的地方只是一味地灌輸知識，卻不作生命的帶領，也沒有屬靈的操練；但神藉著洗濯盆放在會幕前這一定規提醒我們，要認識神的要求——神照著他公義的性情向事奉的人提出要求；基督乃是在全然滿足神公義的基礎上服事神，神的兒女也該同樣地服事神。因此，在服事神的事上，恩賜固然重要，卻不是首要的；最重要的乃是人在神眼中是否潔淨，能否滿足神聖潔公義的性情。凡不潔淨的人，不順服神權柄的人，就算有很大的恩賜，很高的學問，依然不能進入會幕事奉神，也不能在祭壇服事神；因為會幕門前是洗濯盆，它要鑒別事奉神的人。

“在盆裏盛水”（出30:18）——神的話使人得潔淨

洗濯盆用於鑒別事奉神的人，但它不是單純地淘汰人，它也給人提供了進到合神心意之地步的方法；洗濯盆的積極意義就是在此，因為神不單願意萬人得救，也願意被買贖回來的人都像他。所以，神在人身上的工作總是挽回重於淘汰，除非人堅決拒絕神，把神壓迫到一個地步，非淘汰他不可；即便如此，神仍然是不得已才淘汰人（主曾為出賣他的猶大留下迴轉的機會，正說明瞭這一點）。

在盆裏盛水，使洗濯的人得潔淨。水和神的話同時出現的，水表明瞭神的道：“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5:26-27）；水本身不是道，但“水藉著道”一句指出了“水”和“道”有著共通之處，即都有潔淨的作用——水潔淨人的身體，道潔淨人的靈命。外面的生活要潔淨，裡面的生命也要潔淨；裏外都潔淨了，人才可以進到會幕裏去，不然就只能停留在院子裏，不能進入祭壇、香壇、約櫃、桌子和燈臺的事奉。血是潔淨罪人的罪孽，水是潔淨事奉神之人的汙穢；血改變人在神面前的地位，水造成事奉神之人的實際。

水所表明的道帶給人消極和積極兩方面的潔淨：在消極方面，神的話潔淨人生活中的敗壞和玷污。聖靈的光照把神的話放在我們裡面，與我們的生活作對比，使我們看見自己的愚昧，從而仰望主的憐憫，脫離愚昧的光景；這樣，神的話就帶我們脫離神所不喜悅的生活態度和內容。在積極的方面，神的話叫我們看見自己在認識神和認識神計劃上的缺欠，催促我們迫切追求進入神的心意。比方說，我們在神的話語中看見了神永遠的計劃，因此發現我們的心只看重工作，是愚昧的；看見了神的榮耀和豐富，我們就知道看重個人成就的可憎。

一般人的錯覺是以為只有生活中的敗壞和墮落才使人成為不潔，他們沒有看到，不在神的心意中進到神面前的也是不潔淨；不在神的心意中就是在人的自己裡面，人的自己還能算是潔淨的嗎？“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弗5:26），這明明是說出兩個事實：在消極方面要除掉汙穢，接受洗淨；在積極方面要接受神的心意，加添神的成份，然後纔能成為聖潔。求主藉著洗濯盆使我們看見他完全的要求和定意，好清掃一切阻礙我們進入會幕的東西。

“必用水洗濯，免得死亡”（出30:20）

血的洗淨使人與神和好，水的洗淨使人有條件事奉神。進一步來看洗濯盆，就知道這不僅是人能不能事奉的問題；如果洗濯的結果只是關乎能不能服事神，那就算不得太嚴重，但事實上不洗濯的結

果是極其嚴重的——不洗濯卻服事神的人要死在神面前，也把死亡帶進了神的帳幕。死亡在神眼中是最可憎的，神不要在屬他的人中間看見死亡；他定規洗濯盆的條例就是要對付死亡，防止死亡的發生。神不要看見死亡，他祇得用肉身的死亡來制止屬靈的死亡。

“進會幕，或是就近壇前供職”（出30:20）

在個人經歷方面，祭壇是得救，進會幕是服事；但對事奉神的人而言，就近祭壇供職和進入會幕都是服事。當日祭司在祭壇供職好比現今的傳福音事工，進會幕好比現今的生命造就事工；無論哪一樣事工，神都要求事奉的人在洗濯盆洗手洗腳：“亞倫和他的兒子要在這盆裏洗手洗腳；他們進會幕或是就近壇前供職，給耶和華獻火祭的時候，必用水洗濯，免得死亡”（出30:19-20）；這個規定是十分嚴厲的，為什麼呢？神既然喜歡人服事他，何不放寬標準，好得到更多的人服事呢？不錯，神願意得著許多人來事奉他，但神要求事奉的人必須照著他的心意來事奉；不照著他的心意事奉，神就寧願不要那些濫竽充數的“事奉之人”，因為不照著神心意所做的根本就不算事奉。

事奉就是做神心意中的事，把神的心意發表出來；所以無論事奉神的人是否意識到，他已經站在作神代表的地位上，他所做的就代表神所做的，他乃是向地上的人顯明神。因此，他必須要真實地代表神。

保羅很能領會這一點，他說：“所以我們作基督的使者，就好像神藉我們勸你們一般；我們替基督求你們與神和好”（林後5:20）；是神藉著保羅做工，是神從保羅身上出來做工，保羅不過是神的使者，神的代表。所有事奉神的人都是神的代表，做神所不要做的，或是不做神所要做的，這都不是代表神；作神的代表必須要做神要做的，不做神不要做的。所以，神要求事奉他的人使用洗濯盆，除去神不要的，接受神所要的，好使人在神面前可以保存，他的事奉也蒙悅納。

當日的祭司若不先在洗濯盆裏洗濯，就去摸事奉的事，他一定要死亡；現今事奉神的人若不照著洗濯盆的原則服事，身體不一定立時死亡，但屬靈的能力一定喪失，不能再向人作屬靈的供應，只會把屬靈的死亡帶進教會。工作可以很興旺，但工作裡面沒有主，屬靈的死亡就已經進來了；裡面的睏倦和沉悶就是屬靈死亡的光景，外面的熱鬧絕不能把它抵消掉。所以，事奉神的人必須時刻活在洗濯盆的原則裏，不住地取用洗濯盆的果效；主耶穌在神面前活出來的正是洗濯盆的實際，跟隨主服事神的人也必須活在洗濯盆的實際裏。

“他們洗手洗腳，就免得死亡”（出30:21）

手是做工的，腳是走路的；事奉神之人手所做的該是神定規的工，腳所走的該是神定規的路，好使手所做的和腳所走的都能代表神的心意。所以，事奉神的人要在洗濯盆的水裏洗手洗腳。

走過了祭壇，人是得救了，作為屬神之人的資格是沒有問題了；但要進一步服事神，手和腳都必須受對付。要洗手洗腳，使手和腳得潔淨；全人的光景都正常了，死亡就不能進來。

服事神的人不能只知道完成工作，工作不一定是事奉神，只知道工作就是不認識事奉；事奉神的人本身就是一個見證，他的一舉一動都在表明神，表明他的聖潔和他的心意。有許多基督教工作並沒有做在神的心意裏，如今更有大量心理學的東西打著基督教的幌子鑽進來，還有許多哲學的東西也混進基督教；這些東西在基督教內掀起了一種趨勢，即用這些東西代替神的心意，當作神工作的內容。事奉神的人應當警醒，必須到洗濯盆那裡洗手，免得這雙手做了神所不要做的事。

事奉神之人的腳蹤應當向人指出到神寶座去的路，他們的腳所踏的每一步都該是屬神道路的路標，他們跟著主所走過的路向前走，也留下腳蹤給那些後來的人做法；“跟隨羊群的腳蹤”（歌1:8）就是事奉神之人所走的路——不單是脫離敗壞和不潔的路，更是神自己的路，它顯明瞭服事神的正確方向和道路。人的主意和計劃總是很多、很強，常常要用自己的路代替神的路；所以事奉神之人的腳必須重重地受對付，必須在洗濯盆裏洗腳，只走神的路，不是神的路堅決不走。撒母耳在這事上實在留下了佳美的腳蹤，他自己走在神的心意裏，也把神的路指示給神的百姓（參撒上12:23）；難怪神指著他的名見證他是神所悅納的事奉之人（參耶15:1）。

不在神的心意裏做，不在神的路上走，定然把死亡帶進信徒中；熱鬧的氣氛和工作的熱忱都不能改變死亡的光景。主在地上所留下服事神的榜樣正是洗濯盆的內容和要求，他不做父不要做的工，不走父不要走的路；他所做的工和所走的路全是根據父的心意，所以他留下的腳蹤不會叫人碰到死，而是叫人得著生命，且是豐盛的生命。求主使我們真懂得洗濯盆的內容和要求。

材料的來源——撒下屬地的美

製造洗濯盆材料的取得實在是一個感人的見證。製造洗濯盆和盆座一共用了多少銅，聖經上沒有記錄，但從實際的用途來看，其數量一定不少；這些銅原來是“用會幕門前伺候的婦人之鏡子作的”（出38:8）。以色列人獻上的銅很多，神卻單單使用這些鏡子來作洗濯盆；這就叫我們不得不注意神的心意，好使我們活在神的心意裏。

古代的鏡子都是銅的，把它的表面磨亮便可以反照出人的形像來。鏡子在婦女生活中的地位實在是很重的，有人說“武器是軍人的第二生命，鏡子是婦女的第二生命”，這話雖不是絕對準確，也與事實非常貼近；婦女的天性都愛美，而且愛得很癡狂（我不是說男人不愛美，但通常比不上婦女那樣熱衷）。既然愛美，鏡子就成了不可少的恩物；藉著鏡子可以看見美，可以欣賞美。請注意，鏡子不是為別人的，而是為自己的；人不需要鏡子也可以看見別人的美，但是沒有鏡子就看不見自己的美。所以，鏡子的作用是為著滿足自己，藉此來裝飾自己，欣賞自己，誇耀自己；但是，鏡子所反照出來的美是天然人的美，是屬地的美和偽裝的美。雖然如此，它們實在太迷人了，太滿足人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了，以至於人被它們轄制了，捆綁了。

神在以色列中要建造會幕，有一批婦人，她們裡面被恩典吸引而愛慕神，愛慕屬天的美麗和榮耀，因此她們裡面醒悟過來，知道被屬地的美麗捆綁實在是太愚昧了，被那將要衰殘的美麗吸引是太不值得了，於是她們的心從屬地的愛慕轉過來，整個地朝著天；過去為滿足自己而活著，如今卻為服事神而活著，她們不能在實際建造會幕的工程上做什麼，那就在建造會幕的地方幫一點小忙，端茶送水給做工的人，搬運一點物料到施工現場。會幕建成以後，她們儘管不能進入會幕，但她們的心進去了；獻祭和燒香雖不能讓她們操作，但在門口伺候，心裏朝著主做一些微不足道的事，也是甘心的。正是這樣一批被主恩典吸引的婦女，她們把自己獻上，把心愛的鏡子也獻上；從今以後不再時常迷戀於裝扮自己，不再欣賞自己，也不再陶醉於屬地的美麗中，更不留連在天然生命的可愛裏，不再追求屬地的名聲、地位和富足，只要能作一個甘心伺候神的人就滿足了。所以這一批鏡子在神的眼中實在是寶貴，太有價值了；於是神就用它們製作洗濯盆，這實在有著極高的屬靈意義。

從鏡子到洗濯盆是一個寶貴的生命功課。兩樣物件都有鑒別的功用：一個是鑒別屬地的美，為要

滿足自己；另一個是鑒別屬天的美，為要事奉神。撇下屬地的美，轉過來愛慕屬天的華美，這就是洗濯盆的原則——不求人的榮耀，只求神的榮耀，這是我們的主在地上所活出的樣式，也是我們理應甘心付代價學習的功課。

“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出30:21）

在會幕中事奉的條例中，神都很嚴肅地加上了“作為永遠的定例”，或是“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的字樣；關於洗濯盆的啟示也不例外。神這樣提醒屬他的人，定然是有深意的；請注意，神用“永遠”、“世世代代”這樣的字眼，就是說明這些定規永不變更——眼見的環境可以改變，神的心意卻不會變更；會幕早就沒有了，聖殿也早已不存在了，但這些環境的變遷一點也沒有影響神的定規。外面可見的活動停止了，事奉的原則卻沒有停止，事奉的精意也沒有停止；因為地上的條例乃是根據天上的實際。在啟示錄中，天上的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並天上的眾軍在寶座前的服事都是經過洗濯盆的，這從二十四位長老把冠冕放在寶座前一事就可以看出來，從他們讚美敬拜的話裡更可以看出來；再沒有屬地的成份，也沒有屬己的摻雜。

事奉的精意和原則既不會改變，我們服事神的人就必須不住地照著洗濯盆的原則來預備自己，把自己浸在神的話裡，洗掉神所不要的，接受神要賜與的；須知，離開神的話就沒有事奉的路可走。服事神不能徇人的情面，服事神不能用人主意，服事神也不能靠人的辦法；若不是用神的話洗淨，進入神的話中，並從神的話中活出來，活在神的心意中，就一定沒有事奉的路可走。因為只有去掉人的敗壞和汙穢，再接受神的性情和神的定意，然後纔能進入會幕的事奉而不致死亡；這個條例是世世代代永不改變的。

求主使我們從洗濯盆裏看見神所要的事奉，也明白神所承認的事奉；不要自欺，出於個人熱心的東西不能改變我們兩手空空去見主的事實。願主憐憫我們！——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十二章 會幕的建造——神榮耀的彰顯

出埃及記35:1-35;36:1-7;38:24-31;39:32-43;40:1-38

神的心意是要在以色列人中間建造會幕，但此事的啟示工作尚未完成，撒但的攪擾就已開始，它藉著誘惑以色列人拜金牛犢的事敗壞了神的百姓，要把以色列人從神的名下擄去，破壞神要與人同住的心意；摩西在神面前為以色列人堵住了破口，把神的百姓挽回過來，建造會幕的事才得以繼續進行。會幕的建造不僅是蓋搭一座建築物，而是進行一場激烈的屬靈戰爭，因為撒但企圖攔阻神在宇宙中的恢復工作；這場戰爭雖然激烈，但終究是完成了，神最終得勝了。會幕的建造只是神恢復計劃的初級階段，建造完會幕，神還要依照他的時間表繼續進行恢復工作，直到全部完成；在這整個過程中，撒但還是不斷地進行著各種各樣的破壞，它絕不會袖手旁觀，讓神一帆風順地完成計劃。正因為如此，我們就要從建造會幕的整個過程來查看會幕得以建成的原則，從而幫助我們在神現今的建造裏（就是在建立基督身體的屬靈工程上），準確地配合神的計劃，使基督的身體被榮耀地建造完成，正如會幕的建成一樣。

以色列人在西乃山下花了大約半年的時間就把會幕建造完成了；從接受啟示到開始建造，再到建造完成，這個過程很好地表明瞭一種正確的光景：人的心歸向神，完全活在神的權柄下，絕對地照著神的旨意而行，無論大小事務人都替神不出主意。所以，會幕的建造與其說是物質的建造，倒不如說是屬靈生命的成長；會幕實在是基於生命的成長而建成的，只有在生命裏的建造纔能叫神的榮光充滿在會幕中。

心向著神的見證之人

建造工作一定是藉著人，但不是藉著只懂得工作的人，而是藉著全心全意揀選神，甘心樂意滿足神的人。神不會藉著只懂得工作的人來完成他的建造，他乃是要得著全體以色列人，才會完成他的建造；當神的百姓全體向著神——向著神的心意，向著神的見證，神就賜福他們，使用他們，來完成他的計劃。人的心向著神如何，決定了他在地上的建造是否蒙神記念。

建造所需用的材料總數

在本書的第二章裏提到：建造會幕的屬靈基礎乃是人活在奉獻的地位上；以色列人建造會幕所需要的材料完全是神的百姓獻出來的，他們一共獻出了：“為聖所一切工作使用所獻的金子，按聖所的平，有二十九他連得並七百三十舍客勒；會中被數的人所出的銀子，按聖所的平，有一百他連得並一千七百七十五舍客勒；……所獻的銅，有七十他連得並二千四百舍客勒”（出38:24-29）。這是所收到金屬的數量，其他的材料雖沒有計數，卻是足夠而有餘。這些數字確實很大，但若按著以色列全體二百多萬人口來均分，又好像不是什麼了不起的大事；可是我們不能單從平均數字來看，我們必須要注意以色列人當時的實況——他們長久以來在埃及作奴隸，家境貧寒，所擁有的不過是離開埃及的那一晚向埃及人要來的。通常，長期在貧困線上掙紮的人很難有慷慨的表現；但以色列人心向著神，沒有被長期貧窮所造成的痛苦回憶所轄制，樂意地把自己所有的獻給神。

還有，所獻上的銀子大部份是被數點之人該出的贖銀；這就是說，以色列男丁每人都已經盡了本份，有理由不再獻上。但是他們沒有這樣做，而是在已經盡了本份的基礎上，仍然熱烈地獻上；因為他們的心向著神的見證，以至於忘記為自己留下什麼，這種心情實在是蒙神的記念。

各獻所有，各做所能

神的百姓聽摩西傳講了神的心意，就回到自己的住處，我有理由相信他們都在家中禱告，尋求神的心意，神也感動他們，讓他們知道該如何做，他們也順服神的感動；“凡心裏樂意獻禮物的，連男帶女，各將金器，就是胸前針、耳環、列印的戒指和手釧，帶來獻給耶和華；凡有藍色紫色朱紅色線、細麻、山羊毛、染紅的公羊皮、海狗皮的，都拿了來；凡獻銀子和銅給耶和華為禮物的，都拿了來，凡有皂莢木可作什麼使用的也拿了來；凡心中有智慧的婦女親手紡線，把所紡的藍色紫色朱紅色線和細麻都拿了來；凡有智慧心裏受感的婦女就紡山羊毛。眾長官把紅瑪瑙和別樣的寶石，可以鑲嵌在以弗得與胸牌上的，都拿了來，又拿香料做香，拿油點燈，做膏油。以色列人，無論男女，凡甘心樂意獻禮物給耶和華的，都將禮物拿來，做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的一切事工”（出35:22-29）。這段熱烈的歷史真是太感動人；但這還不是最重要的——我們該注意的不是這種現象，而是這種現象背後眾人要滿足神心意的願望，就是對神的宣告所生發的正確反應。

所獻上的金子中不少都是飾物，是人心中的寶貝，尤其是婦女的另一種命根子；但他們知道了神

的需要，就不再顧惜自己，都交出來了。貴重的交出來，不貴重的，只要是合神使用的也都交出來；只要在神面前蒙記念，人就不為自己保留什麼——人具備了為著主交出來的心，神所要做的工就具備了可以完成的條件。我們現今活在神的恩典中，所蒙的恩比以色列人豐厚多了，可我們卻扣留了許許多多不肯在主面前交出來；我們的財物、家庭、丈夫、妻子、兒女、理想和前途……，都死抓緊在自己手裡，不肯為主交出來，以至於阻礙了神計劃的進度，間接地幫助了撒但。在神的面光中，我們實在是羞愧；求主救我們脫離這個可惡的自己！

有一些婦女，不單獻上了她們所有的，也獻上了她們所能做的，為主擺上時間，為主勞苦；她們的丈夫也與她們同心，不讓家庭生活拖累了她們向主的事奉——紡線並不是什麼偉大的工作，但偉大的工作確實不能缺少這些默默無聲的服事。神在以色列人中間實在得了眾人的心；人的心向著神，在各自的崗位上做他們所該做的，這正是教會的全體事奉和配塔事奉的原則——神當日用這個原則建造了會幕，現今也是用這個原則來建造基督的身體。願主藉著以色列人當日向主的火熱激勵我們，催促我們進入基督身體的見證。

奉獻的熱潮

叫我們的心最激動的還是神百姓向神奉獻的熱潮，他們真如漲潮時的光景，滾滾地湧來；這不是一陣突發又突收的陣風，而是一浪高過一浪的熱潮：“百姓每早晨還把甘心獻的禮物拿來。凡做聖所一切工的智慧人各都離開他所做的工，來對摩西說：‘百姓為耶和華吩咐使用之工所拿來的富富有餘。’摩西傳命，他們就在全營中宣告說：‘無論男女，不必再為聖所拿什麼禮物來。’這樣才攔住百姓不再拿禮物來”（出36:3-6）。多麼寶貝的見證！百姓向著神的心持續地長大；黑夜過去，清晨來臨，他們的心有更大的甦醒，發覺昨天和以往所做的還是為自己有所保留，還是虧欠主，所以他們更新了奉獻，擴充了奉獻。這種更新和擴充把他們的心推向高處，推到神的寶座，面對面地遇見了神，叫他們的獻上不住地顯出豐厚，遠超過建造會幕的所需，以至於做工的人不得不停下工作，請摩西告訴百姓不必再獻上了，這才好不容易勸阻百姓繼續獻上；“攔住”這兩個字太有意思了，反映出人的心是何等貼近神。

整個以色列人的心都向著神的見證，每一個人都嚮往著神的建造，眾人的心都因著會幕而激動；因而，物質的會幕還沒有建成，會幕的屬靈實意已經顯出來了。心裏向著神的人，愛慕神見證的人，神不能不住在他們中間；神透過建造會幕的工程先建造了人，使他們有條件讓神同住。

建造會幕的人

人常有一種錯覺，以為做神的工作只要有熱心，有技巧，就不成問題了，一切都保證能成功了；如果真是這樣，試問主的工作和世界的工作有什麼不同呢？屬天工作和屬地工作的原則又有什麼差別呢？事實上，二者之間存在著原則性和真理性的衝突，乃是不能調合的；諸如，工作是根據誰？依靠誰？又為著誰？二者在這些方面實在是天差地別，不可能調合。做主的工是依據主的要求和原則，人憑著自己的所有和所能絕對做不了神的工；所以在會幕的建造上，神選召了一些能被祂使用的人，來負責安排並管理建造會幕的事，正如神在建立基督身體的事上只選召了有那五種恩賜的人，來負責推動和帶領，叫神的眾兒女一同進入教會的建造。那麼，神所用的人是怎樣的呢？

“我已經提他的名召他”（出31:2）

在出埃及記第31章裏，神特別選召了猶大支派的比撒列和但支派的亞何利亞伯，在出埃及記36:2那裡，又有一批心裏受感動的人被召，一同做神所吩咐的工。這些事說明瞭一件事實：專一做神工的人必須是有神選召的；從舊約的日子直到教會被提見主時為止，所有專一服事主的人必須清楚蒙召的經歷。他們不是按著自己的定規要專一事奉主，而是蒙主特別呼召，撇下屬地的工作，專一做主召他們去做的工。亞伯拉罕如此，大衛如此，眾先知如此，聽見“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可1:17）的彼得、安得烈、約翰和雅各都是如此，保羅更明確地說：“作使徒的保羅（不是由於人，也不是藉著人，乃是藉著耶穌基督與叫他從死裏復活的父神）”（加1:1）；歷世歷代以來專一服事主的人都同有這樣蒙召的經歷，也必須要有蒙召的經歷。

人愛慕事奉主是好的，但不能一廂情願地來做專一服事神的工，必須要有神的呼召，單憑人的意願是不能成立的；神與人的意願合一了，專一服事神的人纔能顯明出來。有不少人在地上走投無路的時候，就選擇進神學院讀書，為要在基督教裏找出路，包括他們的親友也這樣鼓勵他們；結果在人的心思裏造成了一種印象：“做教會工作的都是些沒有出息的人，有點辦法的人都不會鑽進基督教裏去找好處。”這太羞辱主的名了！做主的工作乃是至聖的，作神的工人乃是尊榮的；但人的愚昧和噁心，甚至出於人的熱心，擾亂了神的見證。以前在上海一間神學院的開學培靈周裏，有一位被主所用的僕人在第一天的培靈會中對同學們發了一個問題：“誰叫你們到這裡來？是你自己要來的嗎？還是教會的長老和牧師叫你來的呢？……若不是主叫你們來的，你們就來錯了。我勸你們今天好好地禱告，弄清楚是誰叫你們來的；若不是主叫你們來，你們不必作難，不必難為情，也不用考慮怎樣向那些聽說你要做主工的人交代。你們作個老實的人，把行李收拾好就回家去。……事奉主的路是滿有各樣的難處和試探的，是主呼召你，主就負你的責任；是你自己要走這條路，你就要自己負責任，主不能負你的責任，因為他沒有叫你走上這條路。”這話十分正確，不是主呼召的，就算是人的熱心也不可能應付屬靈的爭戰；要作一個被神專一使用的人，頭一件事就是必須清楚神的呼召。

“我也以我的靈充滿了他”（出31:3）

主的工是屬靈的、屬天的，不是屬物的、屬地的，這一點認識不能忽略。比撒列和亞何利亞伯之所以能教導並監管一同做工的人，做神所吩咐的工，不是憑著他們自己的技能，而是因著聖靈的供應：“我也以我的靈充滿了他，使他有智慧，有聰明，有智識，能做各樣的工，能想出巧工，用金銀銅製造各物，又能刻寶石，可以鑲嵌，能彫刻木頭，能作各樣的工”（出31:3-4）。“充滿了”表明神先作供應，然後人才有各種技巧去做神的工；“凡心裏有智慧的，我更使他們有智慧，能做我一切所吩咐的”（出31:6）；是憑聖靈的供應做神的工，不是憑人的所有來做工。

“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纜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4:6）。在建造會幕和重建聖殿的事上，神使用人的原則是一樣的，都是叫人憑著聖靈做工；現今神建造教會也沒有改變這個原則：“都從一位聖靈受浸，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林前12:13）——我們乃是接受聖靈分給各人的恩賜來發揮功用，建立基督的身體。現今在基督教中不少有名望的人以為，憑著在學院裏所得的學位，從書上鑽研出來的學問，諸如神學思想、工作方法、讀經方法、歷史背景、聖經原文、心理學……，就一定能做神的工，一定能被神所用；這實在是大錯特錯。我不是全盤否定這些東西，但我不能不提醒神的眾兒女：要把眼睛從屬地的東西轉向屬天的事物，看準一個事實——屬地的與屬天的不可能調

合，重新在神面前降卑自己，承認人所有的在屬天的事上起不了作用，仰望神的靈再來供應我們，使我們能做神所要做的工；要看定，人的所有和所能只可用以做人的工，唯有運用神的供應纔能成就神的工。

“都要照我一切所吩咐的去做”（出31:11）

對於主的工人來說，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對付；不肯在這個功課上受對付的人，絕不能在主的建造上有用處，因為這關乎工作的依據是誰，掌權管理的是誰——人要出頭作主人，要為神出主意，不理會主的心意，這是做主工之人的大錯誤；反僕為主，所做出來的結果肯定不會是主所要做、要得著的。比撒列這些人被召，目的是要做主吩咐他們的工；主不要他們設計，只要他們去執行主的定規，憑聖靈所賜的智慧想出技巧，完成主的設計，這樣就宣告完滿了。

現今太多人大聲呼喊要用新方法做主的工；用新方法沒有什麼不對，但必須清楚：這些新方法從何而來？是從聖靈的供應來的呢，還是抄襲這世界的？還有，用新方法所做的工是人的設計和構想，還是神的設計和定規？人注意工作的方法，神卻注意做工的人。會使用方法卻不會聽神話語的人神不要用他，因為神只能使用那些完全聽從他吩咐的人——基督教裏做工的人不少，但主的工人卻為數不多，原因之一就是在此，這也催促那些心裏向著神見證的人不住地聽見神的嘆息：“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賽6:8）但願神的兒女們從會幕的建造中看見神所能用的人，從而掉轉跟從世界風氣的腳步，端正向主的心意，正確地站在主的面前，真正地在主的權柄下作僕人。

比撒列、亞何利亞伯和一切心中受感做主工的人，都站在主的面前作僕人，接受主的安排和分配，誰也不爭大，誰也不越界；他們和諧地配搭起來，會幕就順利地做成功了。神重視做工的人過於工作本身——做工的人對，工作就不成難處；做工的人不對，工作做好了，結果還是不對，因為不是按著神的吩咐做的。

“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出40:34）

以色列人在西乃山下建造帳幕，到了出埃及的第二年正月初一日，會幕中的一切都造好了，祭司的聖袍也製作好了；這一切的製作都是分開一件一件做成的，然後照著神的吩咐在第二年的正月初一日把帳幕立起來，把物件搬進神指定的地方，整個帳幕就大功告成了。神當日在以色列人中間的心意滿足了，神可以藉著會幕住在他的百姓中間；這件大事一做成，神的榮耀就充滿帳幕，因為這帳幕完全合乎神的心意——摩西的帶領合神心意，做工之人合神心意，眾百姓也都合神心意；於是神喜樂了，神的百姓也喜樂了。

“耶和華怎樣吩咐的，他們就怎樣做了”（出39:43）

“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出25:40）是神最基本的要求；現在大功告成了，回顧整個建造的過程和結果，我們就看出神的榮耀充滿會幕的原因。

頭一件要注意的事就是，他們完全達成了“山上指示你的樣式”這一要求：“這一切工作都是以色列人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做的；耶和華怎樣吩咐的，他們就怎樣做了。摩西看見一切的工都做成了，就給他們祝福”（出39:43）。以色列人接受了祝福，因為他們照著神的吩咐做成了這一切的工；在出埃及記40:16記著說：“摩西這樣行都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立起帳幕，七組物件安放好的時候，聖經七次提到“是照耶和華所吩咐的”——會幕的整體是照著神所吩咐而做的，每一物件也是照著神所

吩咐而做的，從大到小都是完全照著神的吩咐而做的；這樣絕對的順服實在把神的心吸引住了，神非要在他的百姓中間顯出榮耀不可。

順服就是接受權柄，絕對順服就是絕對接受權柄，神怎樣說就怎樣接受，只要是神說的就毫不遲疑地接受，不作絲毫改變地接受；以色列人在建造帳幕的事上確實做到了這一步。人在神面前的一個大難處就是不甘心接受神的權柄，因為人要保持自尊，要顯露自己的才華，就不肯承認神為是；從前的人是這樣，現代人更是這樣，所以神的旨意到如今還是不能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但是神什麼時候找到肯接受他權柄，甘心順服他的人，他就要在他們中間顯出榮耀；神的權柄顯出來，他的榮耀也隨之顯出來，這是不變的法則。

“用膏油把帳幕和其中所有的都抹上”（出40:9）

第二件要留意的是，所有物件都用膏油塗抹。亞倫和他的兒子們穿上聖袍，在會幕門口受膏；膏油塗抹了，人受膏了，會幕就開始發生作用，人與神之間的關係就溝通了。膏油成了會幕建造得以完成的最後關鍵——沒有膏油的塗抹，會幕可以在外形上立起來，卻不能發生作用；必須塗抹膏油，帳幕纔能不僅在外形上立起來，也實際地發生效用。

膏油是指基督的靈，抹上膏油就是接受基督的靈，藉著基督的靈把神各樣恩典顯明出來：“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羅8:9）；人沒有基督的靈，就沒有條件接受神榮耀的恩典。在出埃及記30:22-25裏指明這膏油是用沒藥、肉桂、菖蒲、桂皮和橄欖油按著神所指定的份量調成的，這些香料表明瞭基督作為人子所忍受的痛苦、隱藏、卑微和壓榨；基督不管遭遇什麼，都默然順服，忍受欺壓，併發出極其馨香的氣味。基督的靈就是這樣發散著馨香，使那些有基督之靈的人全然蒙神悅納，也全然使神心滿意足。

基督的靈要把地上的人、事、物都帶回神的面前，使萬有都歸於他；因此，我們一定要學習讓基督的靈調和在我們的生活中，叫我們長久地活在神的權柄下，因為基督的靈原是服權柄的靈。會幕的建成是人服權柄的結果，會幕所生發的效用又把不住地帶進神的權柄裏；神的權柄若不受阻擋，自由釋放，神的榮光就充滿了會幕。

“當時雲彩遮蓋會幕”（出40:34）

摩西完全照著耶和華的吩咐立好了會幕；就在他剛剛按著神的吩咐完成建造時，神的榮耀就顯出來。“當時”這兩個字很重要，“當時”就是以色列人照著神的吩咐完全做好的那一刻；那時，雲彩遮蓋了會幕。做完以前沒有雲彩，一做完立刻就出現雲彩，並且神的榮光充滿會幕，充滿到一個程度，連摩西也不能進入會幕。這說明瞭一件很重要的事：什麼時候神尋找到順服他的人，使他的旨意藉著這些人行在地上，什麼時候他就大大地顯出榮耀。

會幕的建成顯出了神的榮耀，聖殿的建成也引出了神的榮耀（參王上8:1-11），教會在五旬節那天也一樣在地上顯明瞭神榮耀的大能；這就叫我們看到一個很重要的原則：神的榮耀和能力之所以受到限制，乃是因為神沒有找到遵行他旨意的人，以至於神的旨意在地上沒有出口；只要神得著遵行他旨意的人，他的榮耀就必大大彰顯。我們看到了這一點，就會明白一個嚴肅的事實：實際阻擋神的不是撒但，也不是不信的人，而是我們這些稱為神名下的人；我們保留自己，我們不服神的權柄，我們自以為是……，這一切都限制了神榮耀和能力的顯出。神定規要藉著順從他的人顯出榮耀；我們若不肯

把自己交出來，讓神完全得著我們，使他的旨意在地上有出口，我們就是限制了神。願主救我們脫離這種愚昧！

會幕的原則就是新耶路撒冷的原則

會幕的建成不單引出神的榮耀，而且是神為他的百姓負責的開始；神的百姓若活在他的帶領和管理中，他就看顧、供應他們，使他們享用他的豐富和能力——這就是神的心意，就是“神的帳幕在人間”（啟21:3）的實際。會幕在地上所顯出的雖然還有限制，在範圍和程度上都是局部的彰顯，但原則和實質卻是完全準確的，實實在在是神心意的縮影，直指將來新天新地的實體，及新耶路撒冷的內容。

神的榮耀大大充滿會幕，連與神有那麼深交通的摩西也不能進去，因為他還帶著肉身；及至新天新地的日子，人就活在神的榮耀和豐富裏，可以面對面地見神，一切帶著罪和死之性質的東西都將不存在，只有喜樂，沒有悲哀。神的榮耀充滿新耶路撒冷，那裡不用日月光照，而是神的榮耀光照著整個新天新地，是神的豐富供應著新天新地；人全然地享用神，神也進入完全的安息。

神曾在以色列人中建成了會幕，神也必按著他的時間在宇宙中建成新耶路撒冷，他一定要完成這項偉大的工程，不使它落空；但有一件事我們千萬不能忘記：神所有建造的完成都取決於先找到肯順服的人，有了順服神的人，神的建造就疾步邁向完成；從前建造會幕和聖殿是這樣，現在建立基督的身體也是這樣，將來的聖城從天而降仍不例外。因此，求主使我們更加愛慕他，使我們的心更向住他的見證，甘願作個順服他的人，把自己放在他的手裡，讓他隨意調度我們，使用我們，來成就他的偉大計劃，完成他在宇宙中獨一無二的巨集偉工程，使用我們建造基督的身體，進而完成新耶路撒冷，使神的榮耀、權柄、能力、豐滿大大地充滿整個宇宙。

“我又聽見在天上、地上、地底下、滄海裏和天地間一切所有被造之物都說：‘但願頌贊、尊貴、榮耀、權勢都歸給坐寶座的和羔羊，直到永永遠遠。’”（啟 5:13）—— 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十三章 “給我供祭司的職份”

出埃及記第28章全章

我們看完了關於會幕的啟示，現在要回過頭來看祭司。照著神啟示的次序，關於祭司的啟示是插在會幕的啟示之中的；神在啟示的次序上為什麼這樣安排呢？有什麼特別的用意呢？

神在啟示祭司之前所啟示有關會幕的內容，都表明瞭神為人預備的恩典，為要讓人到神面前去享用：約櫃讓人享用神的同在，活在與神的交通裏，取用施恩寶座的豐富；桌子是供應人生命的糧；燈臺是使人在生命的光中蒙引導；帳幕是神榮耀與華美的吸引；祭壇是人與神相和的依據。這一切都是恩典，是豐豐富富的恩典，是人享用神的內容。

而在啟示了祭司以後所啟示會幕的物件——即洗濯盆和金香壇，則是為著人在神的面前事奉而安排的：洗濯盆解決了事奉之人的資格，金香壇是人在神面前實際的服事內容；這兩樣都是為要使神在人間得著供應。

看到這樣的次序，我們不得不俯伏敬拜神——從古到今直到永遠，神做工的法則都是先供應人、

滿足人，然後才在人間接受供應，享用滿足；十字架的救恩更是清楚地顯明瞭這一點，先是人進入救贖，然後纔是人在神面前敬拜。

祭司是人在神面前的中保

神為人預備了各樣豐盛的福分，但人有罪的身份和實際使他沒有條件直接與神發生交通；若沒有方法使人與神交通，那麼神一切的預備仍然與人無關，人依然是神豐富恩典的局外人。為了除掉這個阻攔，溝通神與人的正常關係，叫人可以享用神的豐富，神也可以因著人得著滿足，神就特別在人中間選召了一部份人，把他們分別出來，加上恩典，使他們作祭司，站在神與人中間作橋樑，使神與人的交通可以建立起來；透過祭司，神豐富的憐憫和預備進到人中間，叫人有所享用，也使人的難處被帶到神的面前，卸在神的體恤裏。神使祭司站在人與神中間，除掉交通的難處，藉著祭司恢復了人與神的交通。

有了祭司，人就有了進到神面前尋求恩典的憑藉，神也有人替他執行工作，把人帶回他榮耀的豐富裏；所以在神的工作計劃中，祭司可以說是在人與神之間作中保的人。“中保”一詞在舊約聖經中不象在新約聖經中使用得那麼頻繁而確實，但在祭司的職事上卻很具體地說明瞭中保的作用。從字面上看，“中保”就是中間人，要在關係不和諧的雙方之間作調整，恢復和諧的關係；從字義上看，“中保”就是站在我們身邊提供幫助的人，要卸下我們的重擔，解決我們的難處，清除擋在我們前面的障礙。有了中保，人就有了到神面前去的管道；沒有中保，人與神之間就無路可走。

大祭司是基督的預表——更美的祭司

律法下的祭司是調和人與神關係的人，他代替神在人間執行神所要做的事，又代表人到神面前尋求悅納。他們的職事何等莊嚴，但這職事並不能改變他們作為人的事實；既然是人，就免不了作為人的愚昧和軟弱。所以，他們每天在會幕執行職事的時候“必須先為自己的罪，後為百姓的罪獻祭”（來7:27）；這樣看來，祭司本人並不是特別的人，只是神選召出來作特別職事的人——不單在會幕中進行各樣服事，也要在人中間表明神的救贖計劃，即作神兒子耶穌基督的預表。

祭司的職事完全預表著基督在神面前為人所做的事；真正把神的憐恤帶給人，卸下人在神面前所有難處的不是律法下的祭司，而是大祭司所預表的耶穌基督：“他成為祭司並不是照屬肉體的條例，乃是照無窮之生命的大能”（來7:16），他“作了更美之約的中保”（來7:22），並且他“是永遠常存的，他祭司的職任就長久不更換，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為他是長遠活著，替他們祈求”（來7:24-25）；神的兒子作了“這樣的大祭司，已經坐在天上至大者寶座的右邊，在聖所，就是真帳幕裏，作執事。……如今耶穌所得的職任是更美的，正如他作更美之約的中保。這約原是憑更美之應許立的”（來8:1-6）。

“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來10:1），律法下的祭司也是美事中的一個影兒，“那形體卻是基督”（西2:17）；因此律法中的大祭司就是耶穌基督的預表，從大祭司預表的一切裏可以隱約看見基督的模樣。只有耶穌基督纔能真正在神面前解決人的問題，又把神的恩惠帶進人中間來；因為只有他纔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他，“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14:6）。感謝讚美神！他立他的兒子作尊榮的大祭司；神的兒子是真正的大祭司，是更美的祭司。

新約裏的祭司

在律法下的人必須藉著祭司纔能到神面前來，沒有祭司，人就不能到神面前來；所以在舊約時代，祭司的地位非常重要，其職份也非常尊貴，因為他使得通向神面前的道路暢通無阻，他成了神與人的居間人，是神與人溝通的橋樑。但是到了神顯明恩典的新約時代，尋求神的人還需要祭司嗎？究竟是誰在新約中作祭司呢？這是一個很有意思的問題。

在律法中，祭司不只是一群有特別屬靈職事的人，也代表著一種制度（那是神親自定規的制度，要使罪人得著到神面前去的路），還預表著滿足神公義要求的路；到了恩典時代，神的兒子以他的血替神與人立了新約，也替人在神面前成全了舊約，滿足了律法的要求，律法的時代結束了，律法下的制度也結束了，律法中的祭司職事也停止了。所以在新約時代神的教會中就不再需要有祭司制度，也不再需要有神與人之間的居間人；因為不再是神與他百姓的關係，而是父親與兒子的關係，父子之間當然不需要居間人了。

在天主教中有神職制度，神甫替教徒行聖事；基督教中也有牧師制度，專職負責執行“聖禮”，如施浸、派“聖餐”，聚會中的祝福，甚至成了教會能否建立的條件之一。這實在是太偏離神的真道！基督教的牧師制度是承接天主教的神甫制度，而天主教又是沿襲了以色列人的祭司制度；那源頭是根據律法，殊不知律法的功用和任務已在基督耶穌釘十字架時完成了。因此，一切依據律法的事物和制度在神兒女中都是不合宜的，在教會中也是不該有的；因為在神和他兒女中間不再需要，也不允許有任何的居間人。

照著神的心意來看他的工作，我們看見神在他兒女身上所顯出的一件滿有恩典的事實——神的每一個兒女都成了新約時代中的祭司；換句話說，神的兒女要到神面前去，不再需要透過一個居間人，而是可以直接進到神的面前，神也實在把這個資格賜給了我們。頭一件該注意的，就是神在新約中所設立的中保只有主耶穌，他作我們的大祭司，我們藉著他就得以直接進到施恩寶座前，不必再通過任何人，不管那人是使徒、長老或是牧師，都不能代替主自己作我們的中保；因為“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提前2:5）。

其次該注意的，除了主作大祭司，把神兒女領進神面前以外，神也使我們成了新約中的祭司：“唯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2:9）。神把我們選召出來，不單是享用救恩，也要作為神的見證人；因此，神也把祭司的職份賜給我們。我們信主得救了，作了神的兒女，也作了神的祭司，向世人彰顯神的榮美，把人帶進神的救恩裏去；只要是真正得救了的人，他就是新約的祭司。

我們成為祭司不是因為自己有條件，而是因著神的恩典；是神使我們這些不配的人在他的恩召裏成為祭司：“因為你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叫他們歸於神，又叫他們成為國民，作祭司歸於神”（啟5:9-10）——羔羊的血使我們成為祭司，羔羊的血是我們成為祭司的唯一條件，羔羊的血使我們得著祭司的資格。

神的兒女既是新約的祭司，就可以進入聖所在神面前事奉他，因此神的兒女若不好好活出祭司的職事，那就是失職，大大地虧欠了神。一些基督徒從來不禱告，需要禱告就請牧師代勞，這是失職；一些基督徒從沒想到要傳福音，也沒有想到要服事神的眾兒女，以為這只是傳道人的事，與他們沒有關係，這也是失職。巴不得神的每一個兒女都看見，神把這樣尊貴的祭司職份賞賜給我們，我們一面

受恩典所感，一面也尊重這帶著君王尊榮的職份，從而在我們在世的年日裏好好事奉神，成為神恩典和權柄的出口，把人引到神的面前來，使榮耀歸給神，祝福歸給尋求神的眾人。

“你要……做聖衣，為榮耀，為華美”（出28:2）

亞倫和他的眾子被選召出來作神的祭司，全是神恩典的揀選，絕不是亞倫有什麼優越條件使神看中了他；從亞倫個人的經歷中我們也看到他有不少愚昧，與其他人沒有分別。作了祭司的亞倫仍舊是亞倫，仍舊是亞當的子孫，仍舊脫不了亞當的氣味；這樣的人怎麼能站在神、人中間作祭司呢？我們要記得，律法下的祭司是一個預表，說明瞭神救贖的內容；那真正承擔起祭司職事的乃是神懷裏的獨生子基督耶穌。神也知道亞倫和他眾子的缺欠，因此吩咐摩西為他們作聖衣穿上，好使他們的缺欠得著補滿，能站在神與人之間供祭司的職份。

“為榮耀，為華美”（出28:2）

“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來12:14）。聖潔是神的特質和性情；一切與神的特質和性情不調和的都不能在神眼前存留。亞倫及其眾子既是亞當的子孫，就滿了亞當的特質和性情，不潔、不義、不虔、不信，在神的眼中是可憎的，又是醜陋的；這樣的人連見主的資格都沒有，更談不上為主供祭司的職份了。為瞭解決這個難處，神就把榮耀、華美加給他，使他身上有神的特質和性情，使他能為神供祭司的職份。

榮耀和華美都是亞倫所缺乏的，神把亞倫所沒有的加給他，使他有榮耀，有華美；同樣，我們這些蒙了救贖的人，其本相也是沒有榮耀華美的，但是神同樣把我們所沒有、不配有的加給我們，叫我們在神的眼中成為榮耀華美，可以在地上成為神榮耀的見證，和他華美的彰顯，把人引領到神的面前，稱他為阿爸父，一同作神的兒子。哦！我們要向他低頭下拜，他的恩典將我們溶化在他的榮耀華美裏。

聖衣——披戴（穿上）基督

亞倫的榮耀華美是藉著神吩咐摩西為他製作的聖衣而得的；神對摩西說：“你要給你哥哥亞倫做聖衣為榮耀，為華美”（出28:2）。聖衣就是榮耀和華美；亞倫穿上了聖衣，就有了榮耀和華美——這聖衣就是亞倫的榮耀和華美。這聖衣為什麼會成了亞倫的榮耀和華美呢？固然是因為神這樣定規，也是因為神用聖衣預表了基督耶穌。製作聖衣的材料與製作帳幕的材料是一樣的，並且還多用了金線；這些材料把基督的榮耀和華美表明出來了。亞倫穿上聖衣，就是穿上了主耶穌基督，也就是讓主耶穌基督完全遮蓋了他；亞倫穿上聖衣到神面前來，這在神的眼中就如同主基督到他面前來。基督的榮耀華美是如何的，穿上聖衣之亞倫的榮耀與華美就是如何的；基督就是亞倫的榮耀和華美。

神是定規叫我們這些蒙了拯救的人得著榮耀——不單是將來被帶進榮耀裏，並且現在已經站在榮耀的地位上：“因為他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先定下做法他兒子的模樣，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預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們來，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為義，所稱為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羅8:29-30）。這裡的“稱義”和“得榮耀”不是將來才發生的事，而是神已經做成的事；也就是說，我們蒙了拯救的人不單是已經稱義，而且是已經得了榮耀，就是得了作為神兒子的榮耀。我們回顧自己又軟弱又多有失敗的本相，怎麼配稱得上是榮耀的呢？感謝神！不是我們自己有榮耀，而是神把基督賜給我們作義袍；我們穿上基督這義袍，就有了義，也就有了榮耀和華美——基督成了我們的義，也成了我們的榮耀和華美。主的話明明告訴我們：“你們受浸歸入基督的都是披戴（穿上）基督了”（加

3:27)。

大祭司的聖衣一面預表著基督的榮耀華美，一面也說出神要把基督賜給他所拯救的人，作他們的榮耀華美，使他們有資格站立在他的面前事奉他。

使他分別為聖——活在基督裏

要供祭司的職份，就必須穿上聖衣，就是必須穿上基督；這一方面是接受神所加給的尊榮，另一方面是要活在基督裏。穿上基督正是人進入基督，從而活在基督裏，藉著生活把基督表明出來；所以神說：“給亞倫做衣服，使他分別為聖，可以給我供祭司的職份”（出28:3）。“穿上基督”的實意就是：人在生活上要分別為聖；人要服事神就必須先分別出來，不分別出來就不能有真實的事奉。

“神是個靈，所以拜他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他”（約4:24）。這節經文中的“誠實”應當譯作“真理”；這給我們指明：敬拜神，事奉神，就必須在靈裏，也必須在真理裏。在靈裏是表明人與神之間的沒有別樣事物攔阻的直接交通；人與神完全聯結——不是思想裏的聯結，也不是情緒上的聯結，而是我們內裏深處與神的聯結。並且，我們不單是在靈裏敬拜神，也是在真理裏——若單在靈裏就很容易受邪靈假冒的欺騙，很容易被人的情緒蒙蔽；而藉著真理來保護靈的活動，叫靈的活動是準確的。唯有在真理裏的靈的活動纔是準確的；不在真理裏的一切表顯，不管是如何叫人感動，叫人受吸引，那靈仍是不準確的。

要使我們的靈對，就必須分別出來——從罪裏分別出來，從自己裏分別出來，從世俗人情裏分別出來，這樣纔能使我們與主的交通不受攪擾；真理給我們指出了該分別的內容，指出了我們分別的方向是全然歸向神。人一進入基督，就開始活在分別裏；越分別得徹底，就越能顯出基督的榮耀和華美，越能在神面前有合他心意的服事。榮耀華美是分別為聖的結果，分別為聖是榮耀華美之生活的根源。許多從事基督教工作的人不能叫人在他們的工作中遇見神，主要的原因之一就是他們不願意分別出來，生怕被世界遺棄，愛惜人的同情和擁戴；結果就把神在他們身上的出路堵住了。必須要看見分別為聖的原則，必須要有勇氣活在基督裏，不惜被世人輕視和辱罵；這樣纔能活出滿足神心意的事奉，成就神在祭司職份上所要顯出來的要求。

以弗得

聖衣是一整套的，包括了胸牌、以弗得、外袍、雜色的內袍、冠冕和腰帶，每一樣物件都說出基督和他所做的。

頭一件要做的是以弗得，形狀類似較長的背心，罩在外袍的上面，是用“金線和藍色紫色朱紅色線，並撚的細麻，用巧匠的手工”做成的；以弗得十分華美，把基督的尊貴、屬天和屬靈的性質充份表露出來。在以弗得的製作上，有幾件事不能忽略：

兩條肩帶

要用和以弗得同樣的材料做兩條帶子，接在以弗得肩上的兩頭，並把它們束在一起，成為以弗得的一個組成部份。這兩條肩帶的作用不是用來束一個花結作為裝飾，而是用來綴上紅瑪瑙刻成的肩章；所以這兩條肩帶見證了神是信實的神，必定負起他所揀選之人的責任，在他顧念裏的人是既牢靠又穩固的。

刻上以色列兒子名字的紅瑪瑙

紅色是流血贖罪的記號，兩塊紅瑪瑙顯然是神救贖的見證；祭司的肩頭擔負著這樣的見證，見證出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為人所做成的救贖大功。在紅瑪瑙上刻上以色列十二個兒子的名字，這也表明瞭神以揀選之恩把人放在他的救贖裏：“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是本乎神”（林前1:30）。

神一次把人放在恩典中，就永遠在恩典中記念他們；用刻圖書的方法刻上名字就說明瞭這一點：在寶石上刻上名字是十分不容易的，因為寶石非常堅硬，必須付上很大的代價，花許多的功夫、力氣和忍耐纔能把寶石刻好；但一經刻上，就不容磨滅。神對我們的拯救也是如此，他付出了很重的代價把我們買回來，並不吝惜捨棄懷裏的獨生子；神既在他兒子裏得著我們，就永遠記念著我們，沒有什麼人、事、物可以叫他忘記我們，他愛護我們，要作“天天揹負我們重擔的主”（詩68:19）——他完全負責，沒有一刻忘掉他所揀選的人。這位作我們大祭司的主耶穌實在太寶貝了！

“都照他們生來的次序”（出28:10）——照我本相

一般人常有這樣的誤解，以為人蒙神悅納是因為自己做得好；這實在是不認識恩典！實在說來，人憑著自己無論怎樣做，總不會做得到被神嘉許的地步；凡從亞當裏出來的東西沒有一樣在神眼中夠得上是好的，人要憑自己來換取神的悅納，就一定會落在絕望裏。感謝神！他知道我們的所是和所有，他也不要求我們用自己的好來換取悅納；他只要求我們帶著自己的本相，到他的面前去取用恩典。

“都照他們生來的次序”的意思就是照著人天然生命的光景；人的天然生命不是神所喜悅的，但是神不因為人天然生命的存在而拒絕人。神不是先要求人合他的心意，然後才揀選人；他乃是先把活在天然生命裏的人揀選出來，然後把他們造就得合他心意。這個次序不能更改；一更改，人在神面前便沒有可走的路。雅各是一個最突出的例子，照著他的本相是不能得神喜悅的，因為人的天然本性是只要恩典而不要神；但神沒有棄掉他，反倒先悅納了他，繼而造就他，除掉他的天然生命，使他趨向成熟。神如何對待雅各，也要如何對待我們——這就是真正的恩典！

金子做的二槽——信心的接受

用金子做二槽，把紅瑪瑙鑲在上面，安放在以弗得的兩條肩帶上。神把他的心意向人啟示出來，人就用信心接受神的心意；神在他心意中所啟示的恩典是宏大深遠的，但無論多麼宏大，人藉著信心就能完全接受過來。神定規人進入他豐富恩典的唯一途徑就是信心；在信心裏，人不單享用恩典，也成了恩典的見證人。

決斷的胸牌——明白神的旨意的方法

組成以弗得的另一個重要部份是胸牌，它的作用是顯明神的旨意，所以稱為“決斷的胸牌”。在舊約的日子，聖靈並不內住在人裡面；人要明白神的旨意，尋求神的引導，就必須借助大祭司以弗得上的胸牌，藉著胸牌裏烏陵和土明的指示來明白神的心意。在現今的新約時代，基督作我們的大祭司，把神的心意向我們顯明；我們有他作生命，就能夠明白神的心意。

胸牌是用和以弗得同樣的材料做成的，正方形如同一個口袋；這華美的胸牌顯示：向人表明神的心意，這乃是榮耀而華美的職事——神十分樂意藉著他兒子向人啟示他的心意（參來1:2）。在尋求神旨意的事上，一般信徒有許多誤解，以為神的旨意是十分隱秘的，不肯輕易讓人知道；這實在是極大的錯誤！求主藉著胸牌向我們指明，難以明白神旨意的問題是出在我們身上；神巴不得所有人都能明白他的旨意，他決不會把他的旨意收藏在隱密處。人不明白神的旨意，就不能遵行神的旨意，神也因此

得不著榮耀；所以人不能明白神的旨意，難處是在人這方面。

要在上面鑲寶石四行

胸牌上面鑲著十二顆寶石，也照著刻圖書的方法刻上了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分四行排列，成了胸牌上最引人注目之處；我們不知道人的本相究竟有什麼好，但在神的眼中，所有被選召的人都是那樣寶貴，都值得他把獨生子交出來，換取他們歸向他。十二顆寶石各不相同，神看我們也是各有可欣賞之處；當然這些可欣賞之處都是歷煉了生命的造就，從不同的角度與內容來彰顯基督生命的豐滿。

“常將……決斷牌帶在胸前”（出28:30）

神所揀選的人不單在神的眼中看為寶貴，也在神的心中實在有地位。大祭司進到神的面前，胸牌一定要帶在胸前；胸前就是蒙愛的地方，當日以色列人常在神的心上，現今神的兒女更是常在主基督的心上。不蒙愛的人不能被懷抱在胸前，在胸前的人一定是蒙愛的人，並且也一定是蒙愛極深的人；我們這位在高天尊榮裏的大祭司真的把我們放在心上如印記，帶在臂上如戳記；他是按著名字數算我們，一一記在心上；我們越軟弱，他越記念我們。復活以後的主耶穌心裏最記掛的是曾經三次不認他的彼得，也沒有輕看在以馬忤斯路上行走的那兩位門徒；我們可以愚昧到忘記他，但他永不忘記我們，沒有一個時刻我們不在他的記念裏，他時刻都在輕聲呼喚我們的名字，時刻都把他那不死的愛情傳送給我們，因為我們是常在他的心上。

作為他的心上人去明白他的心意

領會了我們在主心中的地位，我們就會瞭解，神既然把他自己都給了我們，就不會留下什麼不給我們了；他更沒有理由要隱藏他的旨意，不讓他的心上人知道。我們承認自己在尋求神旨意的時候並不那麼容易，這是一個實際的問題，這一點不假；但是我們必須看見，問題的複雜並不在神那一方面。我們要省察自己在尋求神的時候心思究竟如何？多少人不過是為了應付神而走一個尋求神旨意的過場，他們早已定規好要怎樣做了；他們一面口裏說要等候神，心裏卻向神說：“神啊，你的意思若與我的定規一樣，我一定遵行你的旨意；若你的心意與我的不一樣，那就對不起了，你說你的，我做我的。”存這樣心思的人，神怎能向他說話呢？許多神學家的言行不一致正是出於這個原因，他們知道哪些是對的，但他們並不去行，結果他們在主的心意上就不能再有看見了；所以主說：“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太5:8）；又說：“耶和華與敬畏他的人親密，他必將自己的約指示他們”（詩25:14）。神對敬畏他的人沒有保留秘密；清心尋找他的人一定能尋見，因為我們本來就是他的心上人。

烏陵和土明

這是放在胸牌內的兩樣東西，究竟是什麼樣子的，恐怕現在沒有人清楚知道；因為它們在猶大人被擄到巴比倫時就散失了，後來再沒有尋著。這兩樣東西是顯明神旨意的用具；烏陵的意思是“採光”，土明的意思是“完全”。有人根據這兩個字的意思去推究它們的使用方法，這沒有多大意義；神既把它們隱藏掉，就表示神不再使用這種方法來顯明他的旨意。事實上，方法不是最重要的，運用方法的人才是最重要的；決定性的因素是在運用方法的人，而不在方法。正如猶大人被擄歸回的時候，祭司中有三家人的家譜不清楚，因此不能供祭司之職，也不能吃聖物，“直到有用烏陵和土明決疑的祭司興起來”（參尼7:61-65）；這明明是說：運用方法的人是主體。

不管怎樣，烏陵和土明還是一個眼見的原則，在使徒行傳中門徒抽籤決定馬提亞代替猶大也是根據這一原則；雖然仍然是以信心來接受神的安排，但在現今繼續使用這個原則就不合宜了，因為自從五旬節聖靈降臨以後，神兒女生活的原則就不再是憑著眼見，而是憑著信心了（參林後5:7）。我們仍然感謝主！當日使用烏陵和土明的是大祭司；當日的大祭司可以過去，但我們的更美的大祭司永不過去，他的生命一直在引導、扶持我們走在神的心意中。

連接胸牌和肩帶的精金鏈子

胸牌表明神要對人屬天生活負責，不叫他們偏離他的心意和道路；肩帶則表明神要對人在地生活負責。大祭司的以弗得清楚說明瞭基督對人的體恤——屬靈生活和在地生活都蒙保守；這實在是非常大的福氣，是神榮耀的恩典，神也定意要在屬他的人身上顯明這豐盛的恩典。

用精金擰成兩條鏈子，穿在胸牌的金環上，再搭在肩帶的兩槽中，這樣就把胸牌和肩帶連起來了；這說明兩方面事實：一方面，神以他的性情來保證（見證）他對人的記念——他絕不失信，人在他的信實中可以不住地享用他的恩典；另一方面，屬神之人的屬靈生活和在地生活是聯結在一起的，不能各自獨立——屬靈生活是在地生活的動力，在地生活是屬靈生活的反映。屬神之人的生活雖可分為兩種，但其內容和供應都來自同一個源頭，就是基督。

信心與屬天的聯結

胸牌是一樣獨立的物件，卻也是以弗得上不可或缺的一部份；胸牌的兩頭有金環，以弗得裏邊的兩頭也有金環，精金鏈子穿上胸牌的金環，連上肩帶，巧工織的藍細帶子把胸牌和以弗得聯結起來。這一系列安排清楚地表明瞭神是負責任的，他與蒙記念的人之間有著不可分離的關係，因為要使“胸牌貼在以弗得巧工織的帶子上，不可與以弗得離縫”（出28:28）；這不可分離的事實是基於屬天的關係：胸牌和肩帶上的寶石突出了人蒙記念的事實，肩頭和胸懷指明瞭神對人的關懷；人與神的關係乃是建立在人的信心（金環）上——這個關係不是屬地的，乃是屬天的；不是屬物的，而是屬靈的。正因為是屬天和屬靈的，這個關係就能存到永遠，也充滿了不能消失的榮耀和豐富。

以弗得是大祭司事奉中不可缺少的，這說明大祭司的職事就是體恤人的軟弱，擔當人的難處；感謝主！他作了我們的大祭司，他不僅在地上的時候體恤人，如今他坐在神右邊的時候依然全心全意地記念我們，叫“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來7:25），也叫我們因他可以“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來4:16）。

外袍——屬天生命的彰顯

穿在以弗得下面的是一件外袍，又稱為以弗得的外袍；顏色全是藍的，顯明瞭屬天的性質。大祭司在神面前的事奉是屬天的，在人眼中也是屬天的，人與神的關係就是屬天的聯結；屬地的事是祭司不能碰的。主在地上的時候曾有人請他為他們分家產，主拒絕了；他教訓門徒說：“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路12:15），應當注重在神面前的富足。主的服事就是這樣領人脫離屬地和屬物的心思，進入屬天和屬靈的境界。

屬天的心思和生活是無法模仿的，模仿只能得著徒有外表的樣式，卻沒有裡面實際的內容；屬天的心思和生活乃是屬天生命的流露——先有屬天的生命，然後才有屬天的生活，這纔是流露生命；否則就只是模仿，是沒有實際內容的空殼，得不著神的祝福。大祭司的外袍正說明，事奉乃是屬天生命

的流露和彰顯。

全然的蔭庇

照著聖經的描寫，外袍是一整件的，只有領口是一個洞；把頭穿過領口，手臂穿進袖子，就穿起來了——一穿起來，就是給人一個完全的遮蓋。領口要象鎧甲的做法，這說明外袍十分牢固，不會破裂；事實上神讓基督作我們屬天的蔭庇，正是牢靠又完全的。神以他的公義作我們的鎧甲，以他的熱心作我們的外袍（參賽59:17），“他以拯救為衣給我穿上，以公義為袍給我披上”（賽61:10）；從任何角度來看，我們都是全然被籠罩在基督的屬天供應裏。

袍子週圍底邊上……做石榴——生命的豐盛

在袍的底邊週圍要用藍色、紫色、朱紅色線做許多石榴，石榴有許多子粒，那是生命豐盛的象徵；用這種方法作出來的石榴不單表明瞭生命的豐盛，也表明瞭生命的榮耀和華美。神讓摩西為亞倫做這樣的外袍，明顯是要給我們看見：出於亞當卑賤、敗壞的人因著披戴了基督，有基督那屬天的、榮耀的、華美的、豐盛的生命作外袍，就把一切出自亞當的卑賤都埋葬了，不再顯露了；穿上了基督，就只有屬天豐盛生命的彰顯，流露出榮耀又華美的生命來。

金鈴鐺——信心的宣告

在每兩個石榴中間要做一個金鈴鐺，大祭司進入聖所的時候一定要跨出大步，使外袍底邊上的鈴鐺發出響聲；若是沒有響聲，他就要在耶和華面前死亡。這金鈴鐺就是信心的宣告，是一種保護；但凡憑信心來到神面前的人都可以免去死亡，都接受了信心的保護。

到神面前來的人不可以躲躲藏藏，只有不認識恩典的人才懼怕見神的面，活在恩典中的人在神面前必定是欣然舉步的；他們藉著信心宣告自己蒙恩的事實——信心把人帶進恩典裏，恩典使人發出信心的歡呼；沒有如此經歷的人，只有等候神的定罪。

話又說回來，金鈴鐺要發出響聲這一定規使大祭司進入聖所的時候總是有點懼怕，不夠坦然，唯恐一時疏忽就招致死亡；這是活在律法下的光景，而我們今天活在恩典裏的人真是有福了！“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著他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來10:19-20）；好一個“坦然進入至聖所”，對照亞倫當日的的光景，我們真要歡然地宣告說：是信心把我們帶進恩典中，是信心領我們進到榮耀而豐盛的神面前，也是信心使我們承受了基督所有的屬天榮美。

細麻做的冠冕——聖潔公義的管理

大祭司戴上冠冕，祭司戴上裹頭巾，為榮耀，為華美，這些都是用細麻布製作成的；細麻所表明的聖潔公義都是屬神之人在生活中必須具備的特質。頭是司理指揮全身的中樞，頭若分別出來歸給神，身體也就能分別出來歸給神；頭若在神面前不蒙記念，身體也就不可能在神面前蒙記念。大祭司的冠冕就是特別說明瞭這一點，冠冕叫祭司的服事流露出神的聖潔和公義；不分別出來，不歸神為聖，就絕不可能在至聖所裏事奉神。

精金的牌子——歸耶和華為聖

要分別出來到什麼程度呢？“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提後2:21）。關鍵在於“合乎主用”，合主使用就是及格；怎樣才算合主使用呢？能流露神的性情就能合主使用；換言之，當人身上凡不與神性情相諧調的東西被拿掉了，不再能轄制人，管理人了，

只有神的性情在人身上自由顯明，不受阻擋的時候，他的事奉纔可以帶出恩典來。

所以要用精金作一面牌子，刻上“歸耶和華為聖”（出28:36）的字樣，用藍帶子系在冠冕上；這幾個字在聖經中是用大一點的字體印出的，全部聖經這樣的字體只有幾處，這幾處都特別突出了神的要求，要一切到服事神的人必須聖潔，且是象神一樣聖潔——因為人只有這樣聖潔纔能避免落在觸犯聖物的定罪裏，纔可以替別人承擔觸犯聖物的罪。這個定規正說明瞭主親自替我們承擔了一切得罪神的罪。

基督是我們聖潔的頭

有一個不變的事實是：人憑著自己絕無辦法夠得上神聖潔的要求，因為人自己絲毫沒有在神眼中可蒙悅納的。從新約聖經的原則來看，在聖所內戴上冠冕或裹頭巾，這就是蒙頭；姊妹蒙頭就對了，但弟兄蒙頭就是羞辱自己的頭（參林前第11章上半章）。神要祭司在聖所內戴冠冕，就是要那些進到神面前來的人學習羞辱自己，叫自己下去，叫自己受對付，好使神在他的身上顯出來。精金做的牌子系在冠冕上，就說明瞭這個意思；人下去了，神就顯出來，這就是榮耀和華美。

感謝神！他使基督作教會的頭，這個頭在神的眼中絕對聖潔，完全合乎神的心意；這個聖潔的頭使得他的身體（教會）也一同聖潔。讚美主！他是聖潔沒有瑕疵的主，他也使他的教會成了聖潔沒有瑕疵的，可以彰顯神的榮耀和華美。金牌要常在大祭司的額上，這表明基督永遠是我們的聖潔。

內袍——裡面的聖潔

外袍是屬天生命的流露，內袍則表明裡面的聖潔生命。內袍全是雜色細麻做的，這是聖潔的豐滿，把人完全包裹起來，也指出基督在我們裡面作生命；這與冠冕和裹頭巾的作用相呼應，表明瞭基督是我們的聖潔。實在的，不是我們能做出多少聖潔，也不是我們能活出了多少聖潔；我們根本就是沒有聖潔的人。退一步說，即使我們自己有聖潔，那聖潔也不能恆久保持；今天有聖潔，明天可能就沒有了。但是感謝主！他親自作我們的聖潔，這聖潔永恆不變，因為主自己是永恆不變的，連轉動的影兒也沒有。

裡面有了聖潔的生命，外面有了屬天生命的流露，大祭司在至聖所裏就有以弗得的事奉，既榮耀，又華美；祭司雖然只有內袍，但神看他們仍是榮耀華美的，他們在聖所裏的事奉仍是根據基督作他們的聖潔，作他們的生命，使他們的服事帶出神的恩典。

腰帶與細麻布褲子

這兩樣物件雖然只是輕描淡寫地說出來，但也有很深的含意在其中。腰帶是用繡花的手工做成的，那是很精緻的物件，也是榮耀華美的記號；腰帶是束腰用的，“束上腰”在聖經中表示預備服事之意（參約13:4），也表示預備爭戰的能力（參弗6:14），合起來就是在神面前的事奉。無論服事屬神之人，或者與仇敵爭戰，都必須站在真理上；人在真理的約束和指導下纔能事奉神。我們的主在這件事上留下了美好的榜樣：一切不在真理裏的，不在父心意裏的，他都不去碰觸一下；凡在父心意裏的，就算是十字架上的死，他也欣然接受。所以，主的服事是這樣榮耀和華美，是這樣吸引人，正象這繡花的腰帶束在細麻內袍上；我們在神面前的服事也該這樣顯出榮耀和華美。

細麻布褲子是遮掩下體，免得在供職的時候擔罪而死。這一條定規叫人很受警戒：人在神面前的事奉一定要把肉體的情慾對付乾淨；什麼時候肉體的情慾顯露出來，人就必定落在神的定罪裏。越親

近神的人越要清楚地對付肉體的情慾，包括人的感情在內；利未記21:1-15這段經文很清楚地要求祭司脫離人的感情，活在神的面前，免得因為從俗而玷污了自己，使他的聖潔受到虧損。

人在伊甸園犯罪墮落以前，就算赤身露體也不覺羞恥，因為人的心思是純淨的，沒有汙穢的雜念；人犯了罪，露體就成了羞恥，這原本是成就神所定規“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創1:28）的，因著罪的進入而在神和人的面前成了羞恥。人的確是有羞恥的，神曾用皮子遮蓋人的羞恥（罪），也用細麻布掩蓋事奉神之人的羞恥（肉體）；這表明瞭光明、純淨、聖潔的基督成了我們在神面前的聖潔，遮蓋了我們的羞恥，叫我們可以坦然地事奉神。

有了裡面豐滿的聖潔（內袍），又有了外面屬天的生活，以弗得的服事就充滿恩典，充滿榮耀和華美；既滿足了神，又供應了人。感謝讚美父！這一切都是藉著他的愛子耶穌基督做成在我們身上的；榮耀與頌贊都歸給他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直到永永遠遠。——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

第十四章 承接聖職

出埃及記第29章全章

祭司在進入事奉之前必須要做一些事情（或者說履行一些手續），來確定他們在神面前事奉的職份；沒有履行這些手續，就不可在聖所供職。這些事情看來好像是當日的儀文，卻都帶著很深的屬靈涵義，指明瞭事奉之人的屬靈實際；所以我們當細心地從中找出主的心意。當日的祭司只限於亞倫和他的子孫，而現今所有蒙恩得救的人都接受了事奉神的屬靈職份，在大祭司耶穌的帶領下作神的祭司；在教會中，事奉神的人不需要象那些律法下的祭司必須先履行一番手續，但那些手續的精意仍然是我們要不住學習和操練的。

接受職份——進入事奉的地位

認識自己的職份，對一個事奉神的人來說是十分重要的；不認識自己的職份，終究會放棄職守，對神的託付不忠心。神要人事奉他，這是出於神的恩典和揀選，人從神手中接過事奉的職事是十分蒙恩的事；因此，在恩典中認識自己的職份是首先要弄清楚的事。在教會中，神的許多兒女不認識自己是祭司，所以把事奉的職事全推給長老、執事和傳道人，以及那些有點熱心的人；他們之所以這樣，是因為不認識自己的屬靈職份。願神透過當日設立祭司的過程使我們認識自己現今在神面前事奉的要求。

接受職份有三個程式：

洗身——裡面的潔淨（出29:4）

亞倫和他的兒子被帶到會幕門口，用水洗身，這表示在神面前潔淨自己。他們都是已經接受逾越節羔羊之血的人，現在再藉著真道把全人潔淨，叫整個人在神的眼中成為全然可蒙悅納的；無論血的洗淨或是水的潔淨，都是神的兒子為我們做成的，我們只是在信心裏接受這些潔淨的恩典——一個事奉神的人接受了神潔淨的恩典，心裏受吸引而愛慕這位賜恩典的神，甘願領受神的揀選來事奉他。

洗身不單表明瞭事奉之人必須有的屬靈實質，同時也表明瞭神的恩典：他保守人不被罪和世界沾

染，同時潔淨那些被沾染的人。從玷污到潔淨，這是何等不同的光景，親身經歷的人不可能沒有感覺；這個感覺使我們保守自己不能離開事奉的地位，因為事奉是人與神之間的直接關係。經歷過在神面前得蒙潔淨的人，他們事奉的職事是向著神，不會因為人的問題而在事奉上不忠心；許多放下事奉的人是因為沒有認真經歷在神面前的洗身。人的潔淨是進入事奉第一件要面對的事。

穿衣——外面加上榮耀（出29:5-6）

在前面已經詳細看過了祭司的衣服，人接受事奉職份的第二個程式就是把那些衣服穿上；穿衣就是接受神所加上的外在榮耀，這些榮耀就是屬靈的品格和屬天的生活。一個事奉之人應當顯出的，並不是他有某個教會團體的背景，也不是他有什麼可誇的經歷，更不是他有什麼神學學位……，而是他在生活中活出了神的性情和榮耀；人在神面前活得對了，神的榮美就從他身上顯出來，就象神給他加上了外在的榮耀，使眾人從他身上能遇見神。這榮耀被加給人也是恩典，因為沒有一人配得上被當作顯出神榮耀，顯出基督的器皿；那是神賜給向他存清心之人的恩典。所以，人在神面前進入事奉，不是由於他懂一點聖經知識，上過幾年神學，有一點辦事的能力……，而是由於他實實在在地愛慕主，順服主，使主能從他的身上有出路，可以顯出神的榮耀和性情來——這樣的人才可以進入事奉。

在神面前潔淨了自己，在人面前顯出了神的榮耀，“他們就憑永遠的定例得了祭司的職任”（出29:9）；這是神對亞倫和他兒子的應許，使他們在神的揀選中作祭司，這個條例永不改變——只要是亞倫的後代，不要作祭司也不成。同樣，我們在教會中作神兒女的人也在永遠的定例中非作祭司不可，沒有什麼理由可以推卻，因為洗身和穿衣都是神已經賜下的恩典。

受膏——聖靈的印證（出29:7）

亞倫洗了身，穿了衣服，還要受膏，然後才算完成了接受職份的程式；洗身是在真理中的潔淨（拆毀）和造就（建立），穿衣是在生活上活出基督的生命，把膏油倒在頭上則是聖靈的印證。事奉神不是憑人自己的所有，也不是學來的或模仿的，而是藉著聖靈所賜的能力和恩賜；人憑著自己所有的可以做工，但只有憑著聖靈所賜的能力和恩賜纔能做成神所要的工，人所有的絕不可能代替神藉著聖靈所賜下的。

當日，受膏是神選立人得祭司職份的記號，膏油的傾倒和塗抹表明瞭神恩典的滋潤和豐富——受膏就是聖靈的印證；如今，人藉著聖靈所賜的恩賜和能力，充充足足地把神的恩典流出來。

膏油是倒在人的頭上，這表明人所有的心思都在聖靈的管理之下——這是十分重要的功課：人意可以建立工作，可以掀起運動，但人意永遠不能算為事奉；成功的工作，龐大的運動，若不是由源於聖靈的發起、管理和供應，那就不算是事奉。因此，每一個事奉神的人都要學習接受聖靈的權柄，好顯出聖靈的能力和恩賜，印證神藉著聖靈在他身上所做的工。

獻祭——進入事奉的實際

接受了事奉神的地位還不夠，還需要有與地位相稱的實際；所以在接受了職份以後，“又要將亞倫和他兒子分別為聖”（出29:9），這正與以弗所書4:1所說的一樣：“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沒有屬靈生活的實際內容，只有一個空空的職位，這就象現今許多宗教團體中的空銜一樣，決不可能顯出事奉的實效來。因此，進入事奉神的實際操練，是得著祭司職份的人所該做的；進入祭司的實際，就是具備與職份相稱的品格，來接受神的賞賜。

人屬靈品格的建立不是藉著自己的修養來達成的，因為人的屬靈品格的造成乃是基於讓基督作自己的生命的結果，是藉著人在生活中把基督活出來；先是支取基督，後是活出基督。基督在人的身上活出來，事奉才有實際的內容，這樣的事奉纔是高舉基督，顯出基督，供應基督，並把人帶到基督面前歸向基督，享用基督，把榮耀都歸與神；所以我們一再指出，只有工作不一定是事奉，沒有基督作為內容、供應、目標的工作，就不是事奉。

在舊約時代，基督還沒有到地上來做成救贖大工，也沒有進入人裡面作人的生命；但神讓那時的人取用恩典仍然是以基督為依據——我們現今是取用實體的基督，他們那時是取用預表的基督；他們取用預表之基督的原則和精意，正是我們取用實體之基督的實際。

當日，亞倫和他的兒子藉著獻祭進入了作為祭司的實際事奉，他們藉著五種祭除掉了神要廢棄的，並接受了神所賜的，即人在神面前必須擁有但十分缺欠的；經過這樣的除掉和接受，他們就進入了作祭司的實際裏。

贖罪祭——在神面前稱義

人在神面前最大的難處就是自己身為罪人的事實——沒有罪人在神面前能站立得住；因此，人要事奉神首先就必須改變身為罪人的地位。罪人的事實不改變，縱然神願意把他的榮耀、華美和豐富賜給人，人也沒有條件接受。罪是人最基本的屬靈難處，使人不可能取用基督；人必須脫離作為罪人的地位，進入義人的行列，才有進入事奉的基礎。

在作為祭司的實際事奉中，亞倫和他兒子首先要為自己向神獻上贖罪祭；贖罪祭帶給人的就是基督在十字架上所做成的救恩——這救恩叫人的罪得著赦免，在神面前得稱為義，從而作神的兒子，與神相似；這樣，事奉神的實際資格就初步具備了。

獻祭的條例和內容，我們留待後文仔細查攷；現在，我們只要注意獻祭的果效就足夠了。

燔祭——尋求悅納，完全獻上

接著獻上的是燔祭，這是一個完全獻上的祭，毫不保留自己地完全歸於神；獻燔祭的心意是人愛慕、尋求得著神的悅納。在經歷上，人接受了赦罪的恩典就自然地愛慕神，要討神的喜悅，承認神在自己身上有完全的權柄，因為自己是他因著深愛我們而用重價買回來的，這重價就是他懷裏的獨生子；人面對這一份深重的恩情，除了把自己完全獻給神，一生追求滿足他，討他喜悅以外，再沒有其他正確的選擇了——這個反應是正常的。

然而，在我們經歷的另一面，又有一種不正常的“正常”；那是建立在不正常的基礎上的，所以那“正常”仍然是不正常。神的不少兒女享用了赦罪之恩以後也曾一度心裏火熱；但是他們因為受不了世界的引誘，貪圖肉體的滿足和舒服，就漸漸地把主擺在一邊，不再理會主，也不再想體貼主的心意，僅僅保留著基督徒的稱號，有興致的時候就參加一兩次聚會，一面敷衍主，一面也賄賂自己的良心。落在這種光景裏的人，心裏一定不會有事奉神的催促；就算他看到別人愛主，自己覺得不好意思，於是勉強湊個熱鬧做個事奉的樣兒，主也會對這樣的人說：“對不起，我不能接受你的做作。”

作為祭司的實際不單是要成為義人，還必須“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神”（可12:30），這樣纔能進入事奉的實際；因為事奉的動力乃是愛，事奉的本質乃是服神的權柄。不愛主，不服主權柄的人，就算是得救的，還是沒有條件實際地事奉神；要實際地事奉神，就必須到神面前來獻上燔祭，

即完全獻上自己，尋求神的悅納，一生一世作個討主喜悅的人。

平安祭——認識事奉是蒙恩

接下來獻的是“承接聖職的祭”，從內容來看，那是一個平安祭；平安祭是與承受恩典直接相關的，是人完全溶化在恩典之中，承認神是賜恩的主，從而向神表達感恩之心。人享用神的供應是蒙恩，事奉神也是蒙恩——在人的觀念中，享用供應是接受，事奉卻是給出，只有接受纔是蒙恩，給出就不算蒙恩；但我們心中的眼睛若被照明，就不能不承認，能事奉神實在是蒙恩。我們原是出於塵土的卑微之人，又是犯罪墮落的背逆之人，如今卻被挽回，還能為榮耀的主做一點事，來彰顯他的榮耀和豐滿的恩典，這不是恩典是什麼呢？主若給我們看見，我們就能領會，真正的事奉乃是享用了神的恩典再流出神的恩典，先充滿神豐滿的榮耀繼而彰顯神的榮耀，而不再單純地把做工看為事奉。神安排人藉著平安祭進入事奉的實際，就是讓人在恩典的感覺裏事奉神，這樣纔能有真正叫神得著享用的事奉。

真正的事奉是在神的心意中進行事奉，一切都是根據神；我們回想把膏油倒在大祭司頭上所表明的事：那是要事奉神的人服在聖靈的管理之下，全然讓神來調度。如何能使人全然領會聖靈的帶領，跟上神的心意呢？在獻這承接聖職的祭時，要把祭牲的血抹在亞倫和他兒子們的右耳垂上、右手的大拇指上和右腳的大拇指上；這個動作的意義是：把耳朵分別出來，專一聽神的話，分辨哪些話不是出於神；把手和腳分別出來，專一做主喜悅的事，不亂跑自己的路。人要實在地把主權交給主，分別出來歸給神，裏而就必須滿了恩典的感覺；這樣的人才會甘心服在聖靈的管理之下，讓神全然地來調度他。

在承接聖職的祭裏還要做一件事，就是把壇上的血和膏油一同彈在祭司的衣服上，使他們分別為聖；事奉神的人從裏到外，從開始到末後，都要保守自己在分別為聖的光景裏。血的洗淨和聖靈的供應都是神為著保守我們時刻分別為聖而預備的恩典；事奉的吸引出於主的恩典，事奉的成全也是出於主的恩典，這恩典永不停止，如同血和膏油的記號在衣服上永不過去。

素祭——事奉的目標是彰顯基督

素祭在承接聖職的祭中好像不明顯，實際上是存在的，並且很重要；素祭代表了作人子的基督，就是活在地上的神的兒子。素祭就是把無酵餅放在祭司手中作搖祭，在神面前搖一搖；搖祭把人的注意力都吸引到祭司手中的素祭上，這個動作說明瞭我們事奉的目標是彰顯降世為人的主耶穌基督。只有當人知道基督的寶貴，把所有的心意都放在基督身上，如同神把他的心意都放在基督身上一樣，基督纔能在人的身上彰顯出來；這時，事奉的目標就對了，事奉的內容就對了，事奉的實際也就顯出來了。

再從平安祭看事奉

神安排平安祭作為祭司承接聖職的手續是有深意的，因為平安祭本身的特點把神對事奉的心意向人啟示出來，讓人從中領會並學習作一個準確的事奉之人；所以平安祭實在是一個接受事奉的印記。

認識事奉是蒙恩

平安祭也叫“酬恩祭”，是人先有了恩典的享用而後生發出要事奉神的反應，這一點在前面已經提過；許多屬神的人從未想過要事奉神，甚至還有一個錯誤的想法，以為事奉神就是給神面子，這是錯得不能再錯的心思！神用平安祭顯明瞭事奉的實際，正是要扭轉人不準確的心思，真正地在恩典中

事奉神。

在恩典中接受事奉的託付

平安祭引進了事奉的實際，也說出了神在恩典中把事奉的職事託付給人，叫人在恩典中接受託付。我深深感覺，事奉是人直接面對神的，決非由於某個組織的推舉或與某個人的關係，更不是為著個人的興趣或他人的欣賞；基於上述原因的都不是真正的事奉，只要促成事奉的因素有變化，人的事奉就必定停止。真正的事奉是在神的恩典中接過來的，不管地上的人、事、物如何變遷，事奉神的心意都不改變，因為事奉神的人知道是受了誰的託付，也知道自己所事奉的是誰；所以他在事奉中不看環境的順逆，不看人的同情或反對，他只有一個心志，就是要滿足託付他的主，單一地討他喜悅，因為他是從那愛他的恩主手中接受了事奉的託付。是不是在恩典中事奉，這是神的工人與僱工的主要差別之一。

在交通中接受事奉的託付

平安祭的又一個特點是交通，不單是人與神有交通，屬神的人之間也有交通；準確的事奉是在交通中接受的——在人與神的交通中，神把事奉的負擔放在人裡面，人又照著裡面的負擔帶出事奉來。但是因著人不夠老練，常常誤會神所給的負擔，甚至會把自己的熱心當作神所給的負擔，這樣又會帶出不準確來；所以神也用他兒女之間的交通來印證負擔，使神的兒女在事奉上得著保護。接受事奉的差遣是個人在神面前的事，而印證事奉的差遣是神兒女們之間的事；巴拿巴和保羅從安提阿出外傳福音，就是這樣定規出來的。感謝神！他藉著交通定規了事奉的內容，也藉著交通保護了事奉的人。

全部的祭成全事奉的人

計算一下獻祭的事，我們發現神用了全部的祭來完成祭司進入職事的實際（贖罪祭和贖愆祭是同一個條例（參利7:7），所以雖沒有提及贖愆祭，但事實上包括了贖愆祭）；神用五祭來顯明事奉的實際，這固然是藉著五祭所預表的基督來說明事奉的依據和內容（所有的事奉都不能離開基督，也不能沒有基督），同時也說明神是如何看重人在他面前的事奉，從各方面完完全全地為人預備事奉的需用，把人帶進準確的事奉中，不叫事奉成為人的重擔，反倒成為人的喜樂，越事奉越有喜樂，因為神把基督作為事奉神之人的供應。

完全地享用基督

人有的是什麼，他能擺出來的就是什麼；無論如何，他不能把他所沒有的擺出來，就算能擺出一個樣子，也不過是模仿出來的，裡面卻沒有東西。所以，人裡面若只有知識學問，別人從他身上所得到的就只是知識學問，人所有的是辦事纔能，人在他身上看見的就是辦事纔能；人有的是什麼，他能給人的就是什麼，一點也勉強不來。作為事奉神的人，他應當給神的和給人的，不是知識、學問和才幹，只是主基督。

我們一定要看準，事奉有兩個方向：一個是向著神，另一個是向著人。一般人只注重工作，他們的事奉方向只有人的一面，所以他們所注重的是知識、學問和纔能，因為他們所注重的對象只有人；這些人本身所有的東西能叫人得著享用的已經不多，更談不上能叫神欣賞和享用了。因此，求主使我們的心思甦醒，眼睛明亮，得以清楚看見：能使神和人同得享用的只有基督，我們在事奉中供應出來的只該是基督，透過神的話和我們的生活，叫人在我們身上遇見基督。在事奉上的預備，首先應該是

經歷主和認識基督，其他東西都是次要的；一般人把這個次序顛倒了，求主使我們把這個次序還原。

要使人在我們身上遇見基督，我們就不能只有一點點基督，而必須豐滿地擁有基督；只有一點點基督就不可能流出基督，必須豐豐滿滿地擁有基督，纔能自然地流出基督。我看《劍橋七傑》一書，叫我深受感動的不單是他們在工作上的熱忱，更是他們追求更多得著基督的迫切。所以，神在使用人進入事奉以前，他安排好各樣的環境，使人可以完全地享用基督，讓基督在他們身上越過越豐滿；結果是使他們在事奉上流出基督，供應出基督，叫人所遇見的是基督，所享用的是基督；在事奉中讓神看見而喜悅的，也是基督。

滿有基督（出29:23-27）

在接受祭司職份的過程中，神使亞倫和他兒子的手是滿滿的：先是作搖祭的餅，後是作搖祭的羊胸和作舉祭的腿。素祭的餅是屬天的生活，胸是公義和愛心，腿是能力；這幾樣都表明瞭主自己，是他作我們的供應，使我們手中所有的全是基督，也滿有基督。事奉神的人在進入事奉以前必須更多地得著基督，仰望神幫助我們充充滿滿地得著基督，使我們所看重的（搖祭）是基督，所高舉的（舉祭）也是基督；在這樣的光景下進行事奉，神也喜樂，人也滿足。

享用基督（出29:26-28）

光是手上滿有基督還不夠，還必須進一步享用基督；享用基督就是經歷那豐滿的基督，經歷那與人聯合的基督，經歷基督作我們的供應。所以那搖祭的胸和舉祭的腿，以及在筐內的餅都要歸亞倫和他的子孫，他們要吃這些贖罪之物，使他們成聖（出29:31-33）；他們吃這些就是享用基督，讓基督作他們的生命，叫他們活著不再是自己，乃是基督在他們裡面活，使他們能活出基督。

基督是可以吃的，在律法下吃祭肉就是預表著吃下基督；現在我們讀神的話，吸收神的話，就是吃下基督，以基督作為我們屬靈生命的營養，作為我們生活的動力。事奉神的人必須認真地汲取神的話，準確地活出神的話；這就是享用了基督。不少人知道神的話，但不按著神的話來活，這只是欣賞基督，而不是享用基督；不少教神學的人都落在這種光景裏，求主憐憫，使所有事奉他的人都天天享用基督。

活在基督的榮耀裏（出29:29）

聖衣是基督的榮耀和華美，先是亞倫穿了，以後是亞倫的子孫穿；穿的人雖然有改變，但仍是同一套聖衣，因為基督的榮美並不改變——凡住在主裏、活在主裏的人，基督的榮美就成了他的榮美；人能否享用基督的榮美，關鍵就在於他是否甘心活著在基督裏。穿聖衣當然不比穿便服那樣輕鬆，好像是受了限制；但是要活在主裡面，顯出基督的榮美，使他能侍立在神面前作個事奉的人，就必須甘心學習受限制，為主放棄肉體的舒服和滿足。

在律法下的事奉必須要穿聖衣，今天我們不必穿著物質的聖衣，但必須穿著屬靈的聖衣；因此要常常對付自己，使自己時刻活在基督裏，使我們的生活顯出基督的榮美，這是享用基督的另一面。

完全地活在神面前（出29:35）

承接聖職的手續是接連七天；照利未記8:31-35所說的，亞倫和他的兒子們在這七天中每天都要象頭一天所做的重複一遍。在人看來，那是繁瑣的儀文；但在律法下，神要藉著這一切向人表明進入事奉的嚴肅性，也表明進入事奉的人在屬靈上的預備和內容——神絕對要求進入事奉的人是一個會完全

享用基督的人。

數字“七”代表著神的工作完滿，七天就是神的工作完滿的時間；在這七天裏，亞倫和兒子們不能回家，他們要穿上聖衣，住在會幕門口，每天都吃那平安祭（即享用基督），每天都活在一個榮美的盼望裏（即等候進入至聖所）。在這七天裏，他們全然放下了俗務，也放下了自己的感情，專一地享用主，專一地等候仰望主，面對面地活在耶和華面前；作為一個事奉的人，實在需要這樣活在神的面前，不住地享用基督來裝備自己，充實自己，這樣纔能實際地進入事奉。

從整個程式看來，實際進入事奉的最後一個功課就是對付人的感情；人活在自己的感情裏是最容易攔阻神工作的，也是最阻擋人在神面前長成的。人的感情對付好了，他享用基督就沒有難處，彰顯基督也沒有難處；人能完全地享用基督，纔能更多地彰顯基督，因為如前所述：人有的是什麼，他能擺上的就是什麼。

祭司把神的心意做成（出29:38-46）

祭司接受職份的整個過程都是在會幕門口進行的，在那七天內沒有一個祭司進到會幕裏去；甚至那照著獻贖罪祭的條例要搬到營外焚燒的祭牲（公牛）之血，原本是要帶進至聖所的（參利6:30），但這一次也沒有帶進會幕，因為此時還沒有可以進入會幕事奉的人。

會幕的建造就是為了神與人之間有交通；沒有祭司，即便會幕建好了，交通還是不能成為事實，因為沒有祭司來接通這個交通。感謝主！他把祭司的事啟示完了，馬上又把他的心意重述了一遍：“我要在那裡與你們相會，和你們說話；我要在那裡與以色列人相會，會幕就要因我的榮耀成為聖。……也要使亞倫和他的兒子成聖，給我供祭司的職份。我要住在以色列人中間，作他們的神；他們必知道我是耶和華他們的神，是將他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為要住在他們中間”（出29:42-46）。讚美主！祭司一出來，神的心意就成全在人中間。

“第八天”就是承接聖職那七天以後的頭一天，亞倫實際地進入了事奉：“亞倫向百姓舉手，為他們祝福。……摩西、亞倫進入會幕，又出來為百姓祝福，耶和華的榮光就向眾民顯現；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在壇上燒盡燔祭和脂油。眾民一見，就都歡呼，俯伏在地”（利 9:22-24）。祭司一進入事奉，神與人的交通就接上了；從此以後，壇上神所點燃的不滅之火一直焚燒，顯明瞭神對人的悅納，也顯明瞭人因著神所得的喜悅和歡樂。—— 王國顯《神的帳幕在人間》